

股票代碼：5515

# 建國工程

CHIEN KUO CONSTRUCTION CO.,LTD.

建國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一〇三年度年報

中華民國一〇四年五月二十一日刊印

本年報相關內容請至以下網站查詢：

公開資訊觀測站網址：<http://mops.twse.com.tw> /之「電子書」

本公司揭露年報之網址：<http://www.ckgroup.com.tw/>

**一、本公司發言人、代理發言人姓名、職稱、聯絡電話及電子郵件信箱：**

**發言人**

姓名：吳昌修

職稱：總經理

聯絡電話：(02)2784-9730

電子郵件信箱：spokesman@ckgroup.com.tw

**代理發言人**

姓名：楊淑芬

職稱：會計部協理

聯絡電話：(02)2784-9730

電子郵件信箱：spokesman@ckgroup.com.tw

**二、總公司、分公司、工廠之地址及電話：無分公司及工廠**

總公司：台北市敦化南路 2 段 67 號 20 樓

電話：(02)2784-9730

**三、股票過戶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名稱：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台北市敦化南路 2 段 97 號地下二樓

網址：<http://www.capital.com.tw>

電話：(02)2702-3999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姓名：王儀雯、范有偉會計師

名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地址：台北市民生東路三段 156 號 12 樓

網址：<http://www.deloitte.com.tw>

電話：(02)2545-9988

**五、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之交易場所名稱及查詢該海外有價證券資訊之方式：**

無

**六、公司網址：<http://www.ckgroup.com.tw/>**

## ~ 目 錄 ~

壹、致股東報告書.....	1
貳、公司簡介.....	2
一、設立日期.....	2
二、公司沿革.....	2
參、公司治理報告.....	4
一、組織系統.....	4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6
三、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6
四、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22
五、會計師公費資訊.....	36
六、更換會計師資訊.....	37
七、本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情形.....	37
八、一〇三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37
九、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之關係資料.....	39
十、本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40
肆、募資情形.....	41
一、公司資本及股份.....	41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	47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	48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	48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48
六、限制員工之權利新股及併購(包括合併、收購及分割)之辦理情形.....	49
七、資金運用計劃執行情形.....	49
伍、營運概況.....	50
一、業務內容.....	50
二、市場及產銷狀況.....	59
三、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資料.....	66
四、環保支出資訊.....	66
五、勞資關係.....	67
六、重要契約.....	69
陸、財務概況.....	70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70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79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監察人審查報告.....	87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	88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公司個體財務報告.....	88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上，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及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	88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89
一、財務狀況.....	89
二、財務績效.....	90
三、現金流量.....	90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91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劃及未來一年投資計劃.....	91
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風險事項分析評估.....	92
七、其他重要事項.....	95
捌、特別記載事項.....	96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96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102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	102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102
五、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二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102

# 壹、致股東報告書

各位股東女士、先生：

建國工程秉持”正德、利用、厚生、惟和”的核心價值，堅持品質，控制成本，加強員工學習發展，尋求創新機會，並善盡社會責任，以期達到客戶滿意及股東長期利益最優化。

綜觀 103 年度經營績效，合併營收為新台幣 70 億，較前一年成長約 8.3%；合併毛利 7.8 億，較前一年度成長 64.4%，全年稅後淨利約 1.9 億、每股稅後盈餘 0.53 元，相較前一年度衰退 82%，主係 102 年度出售台灣合盛礦業股權為取得一次性獲利之故。整體而言，103 年度業內營運狀況較前一年度改善。

營造工程取得新承攬案六案，承攬金額約 35 億元，個案平均承攬金額較前一年度提高約 45%；混凝土事業全年銷售 238 萬方，較前一年度銷量成長約 30%；採礦工程因營業規模縮小，全年產量 644 萬噸，較前一年度衰退 13%。

展望 104 年，因應大陸產業經濟變化，本公司陸續調降採礦事業的規模，混凝土事業則繼續深耕江蘇地區，不貿然擴張，持續追求升級轉型；營造事業持續深耕台灣市場，朝向精緻品牌之目標前進，並尋求上下游的整合發展，諸如建設開發、環保建材、機電空調與 BIM 資訊公司等發展機會。

衷心感謝各位股東對本公司長期的支持與鼓勵，我們會持續努力不懈，以不負各位股東的期望。最後祝福所有股東

光明遠大

董事長 陳 啟 德



## 貳、公司簡介

一、設立日期：民國 49 年 11 月 21 日

二、公司沿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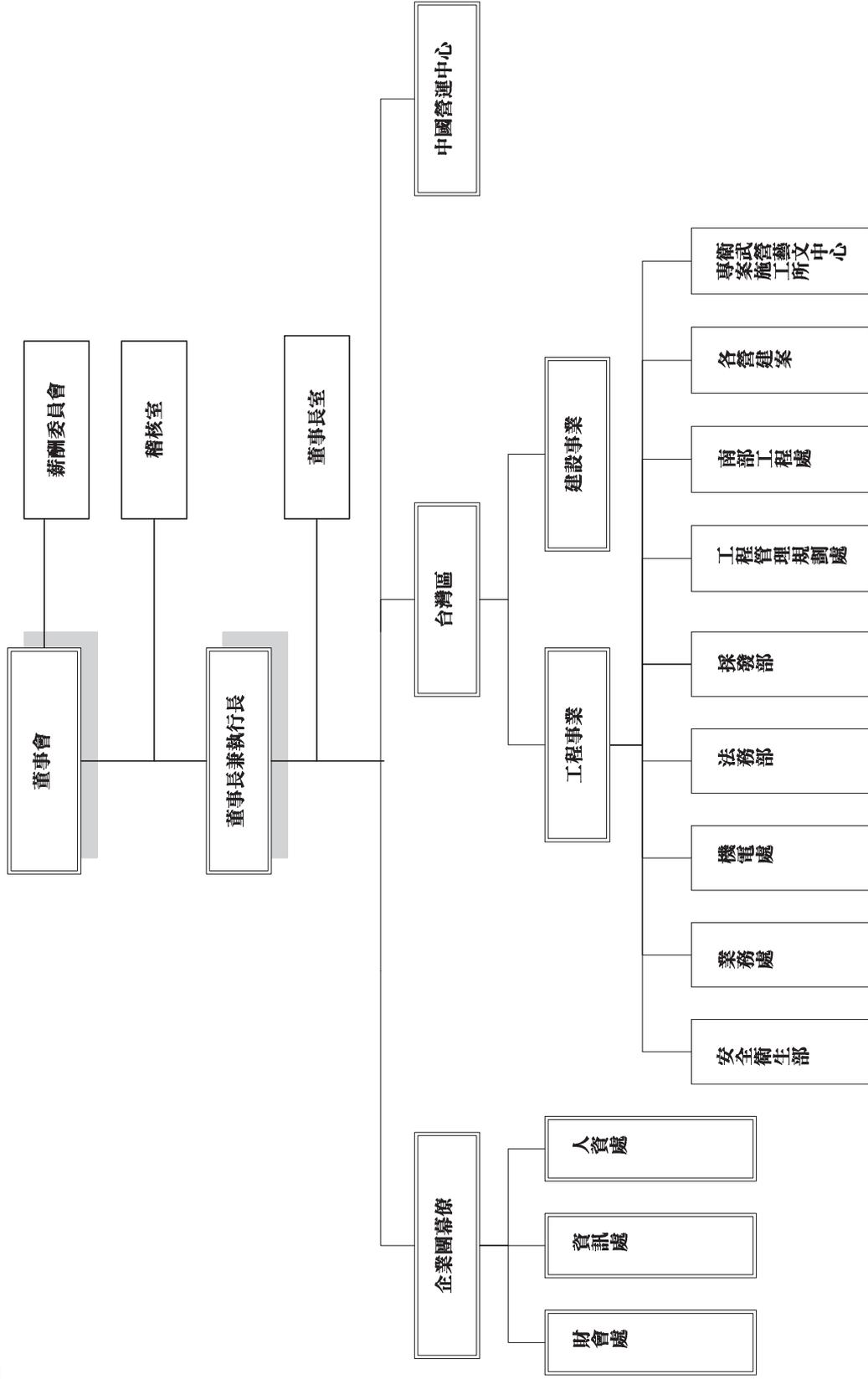
時 間	概 況
民國 20 年	創辦人陳火生先生創立建國工程的前身「合發商行」，設合發工事部，從事土木建築。
民國 35 年	合發工事部改組為「建國營造廠」，由陳金灶先生主持。
民國 38 年	承攬台灣水泥股份有限公司竹東廠採石工作、為建國工程採石業務之肇始，並陸續拓展石灰石礦山業務。
民國 49 年	建國營造廠取得甲級營造廠資格，更名為「建國工程股份有限公司」，首任董事長陳金灶先生。
民國 51 年	承造石門水庫水利工程。
民國 54 年	承造台電下達見尾水隧道工程，並陸續拓展曾文水庫等隧道工程業務，成為國內著名承造隧道工程公司。
民國 56 年	董事長陳金灶先生榮膺「第一屆全國十大優秀營造企業家」。
民國 60 年	陳榮輝先生接任第二任董事長。
民國 62 年	1. 承造青山發電廠尾水隧道及平壓室工程。 2. 榮獲第十二屆亞太國際聯營大會頒發土木工程金牌獎。
民國 63 年	參與十大建設北迴鐵路隧道工程，並陸續承攬國內多項重大建設工程。
民國 69 年	展開台泥和平礦區石灰石採礦業務，為國內首家進入和平地區之專業採礦公司。
民國 77 年	陳啟德先生接任第三任董事長。
民國 82 年	實收資本額增加至參億壹仟萬元並補辦公開發行。
民國 84 年	1. 承攬新竹科學園區聯測科技新建廠房結構工程，開啟高科技廠房工程營建實績。 2. 成立「上海建國混凝土有限公司」，進軍中國大陸預拌混凝土市場。
民國 85 年	1. 設立「上海建輝混凝土有限公司」；於江蘇成立「建國礦業（句容）工程有限公司」，承接京陽水泥採礦業務。 2. 轉投資「建國建設股份有限公司」，從事建設事業。
民國 87 年	建國工程、上海建國及建輝混凝土分別通過英國 SGS 之 ISO - 9002 國際品保認證。
民國 88 年	正式掛牌上櫃。
民國 91 年	成立「建國工程顧問(昆山)有限公司」，承接大陸之工程業務。
民國 92 年	1. 上櫃轉上市。 2. 於廣東省惠州市成立「惠州建國礦業有限公司」，承接惠州環球水泥有限公司採石業務。
民國 93 年	於廣東省英德市成立「英德建國礦業工程有限公司」，承接台泥(英德)水泥有限公司採石業務。
民國 94 年	榮獲中國工程師協會工程優良獎。
民國 96 年	於廣西貴港市成立「貴港建國礦業工程有限公司」，承接台泥(貴港)水泥有限公司礦山工程業務。
民國 97 年	1. 榮獲國家建築金獎金獅獎首獎。
民國 98 年	1. 承建「尚華仁愛大樓」，為台北市首件自辦都更案。

時 間	概 況
民國 99 年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承建高雄衛武營藝術文化中心主體結構新建工程。</li> <li>2. 榮獲台北市第二屆圍籬綠化比賽優等獎、最佳管理與最佳設計獎。</li> <li>3. 榮獲行政院文建會頒發第十屆文馨獎。</li> <li>4. 投資新設大陸事業「遵義縣建邦礦業有限公司」承接遵義三岔拉法基瑞安水泥有限公司礦山工程業務。</li> <li>5. 投資新設大陸事業「婁底建國礦業工程有限公司」承接國產實業(湖南)水泥有限公司礦山工程業務。</li> </ol>
民國 100 年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承建高雄衛武營藝術文化中心建築裝修水電空調工程。</li> <li>2. 新設成立「合盛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合發礦業股份有限公司」承接本公司所分割之石灰石採礦業務。</li> <li>3. 成立「遵義縣建邦礦業有限公司臨滄分公司」承接拉法基瑞安(臨滄)水泥有限公司礦山工程業務。</li> <li>4. 成立「遵義縣建邦礦業有限公司珙縣分公司」承接四川雙馬宜賓水泥製造有限公司礦山工程業務。</li> <li>5. 為拓展大陸礦山工程業務，投資新設「廣西合發礦業工程有限公司」。</li> </ol>
民國 101 年	<p>出售轉投資子公司「江蘇建國礦業工程有限公司」、「英德建國礦業工程有限公司」、「貴港建國礦業工程有限公司」之股權。</p>
民國 102 年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出售轉投資子公司「合盛礦業股份有限公司」之股權予台灣水泥(股)公司。</li> <li>2. 出售轉投資子公司「常州建安混凝土有限公司」股權。</li> <li>3. 成立子公司「衛武資訊股份有限公司」。</li> </ol>
民國 103 年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出售轉投資子公司「惠州建國礦業有限公司」股權。</li> <li>2. 轉投資子公司「遵義縣建邦礦業有限公司」清算解散完成。</li> </ol>

# 參、公司治理報告

## 一、組織系統

### (一)組織結構



(二)各主要部門所營業務

部門名稱	所營業務
董事長室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督導並核實企業團暨所屬各事業之營運執行成效。</li> <li>2.規劃暨執行企業團暨所屬各事業之營運策略。</li> <li>3.執行董事會決議。</li> <li>4.投資人關係之維持。</li> <li>5.規劃暨執行企業社會責任 (CSR)、定義企業識別 (CI)、維護企業形象等。</li> </ol>
工程事業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住宅、廠辦、科技廠房、辦公大樓、醫療設施、焚化爐、大型工商量販購物開發案等各類之承攬與施工建築工程。</li> <li>2.營建工程專案管理服務。</li> <li>3.營建工程之新技術創新研發工作推動。</li> <li>4.建築規劃、營建施工統包作業規劃與執行。</li> <li>5.石灰石礦山開採，提供水泥公司原料上的需求。</li> </ol>
混凝土事業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政府公共工程、商辦大樓、住宅、工業廠房等興建工程之混凝土供應承攬業務。</li> <li>2.混凝土品質技術之創新研發。</li> <li>3.混凝土產品供應新市場之開發，與混凝土生產廠之投資興建。</li> </ol>
人資處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人力資源體系建置，人員增補、教育訓練與發展、薪資、考核與升遷，公司人事資料之登記與編存。</li> <li>2.其他人事行政管理、總務庶務及固定資產管理與保管等業務。</li> <li>3.推動公司願景策略的專案活動－關鍵績效考評、激勵性獎酬、職能評鑑。</li> </ol>
資訊處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全企業之資訊軟硬體之策略發展規劃與執行。</li> <li>2.相關資訊安全防護措施之規劃與執行。</li> <li>3.建構未來企業發展需要之 ERP 系統等業務。</li> </ol>
財會處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會計暨財務報表作業、稅務處理及規劃。</li> <li>2.年度預算彙編及執行檢討。</li> <li>3.資金規劃與籌措、日常財務運作、投資後追蹤管理等業務。</li> <li>4.協助事業處在新事業開拓、投資報酬率及資金運用之可行性評估。</li> </ol>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一) 董事、監察人

1. 董事及監察人資料

104年4月24日

職稱	國籍或 註冊地	姓名	選(就)任 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 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 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 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 等以內關係之 其他主管、董事 或監察人 職稱 姓名 關係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董事長	中華民國	陳啟德	101.06.18	三年	77.04.27	9,607,858	2.71%	20,307,858	5.72%	2,627,091	0.74%	0	0.00%	(美國) University of Santa Clara 企業管理研究所碩士	台灣水泥(股)公司董事(法人代表) 嘉新水泥(股)公司董事 瑞順企業(股)公司董事長(法人代表) 建輝投資事業(股)公司董事長 石頭出版(股)公司董事長(法人代表) 英屬維京群島商金谷有限公司董事 英屬維京群島商建國亞洲有限公司董事 迅龍(香港)有限公司董事 財團法人建國社會文教基金會董事長 財團法人建國工程文化藝術基金會董事 長 建國建設(股)公司董事長	
副董事長	中華民國	楊邦彥	101.06.18	三年	95.06.15	2,081,458	0.59%	2,081,458	0.59%	0	0.00%	0	0.00%	(美國) 加州大學儀器工程 碩士	華誠資本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安台國際投資(股)公司董事(法人代表) 前源科技(股)公司獨立董事 聯昌電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東元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財團法人建國社會文教基金會董事 財團法人建國工程文化藝術基金會董事	
董事	中華民國	蔡子昭	101.06.18	三年	89.05.20	2,223,922	0.63%	2,223,922	0.63%	2,519	0.00%	0	0.00%	明新科技大學 新竹市政府顧問 新竹市選舉委員會委員	繼信營造(股)公司董事 建國建設(股)公司董事(法人代表) 建祥建設(股)公司董事長 財團法人新竹市學租財團常務董事 財團法人建國社會文教基金會董事	

職稱	國籍或 註冊地	姓名	選(就)任 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 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 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 名義持有 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 等以內關係之 其他主管、董事 或監察人 姓名 關係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董事	中華民國	楊子江	101.06.18	三年	101.06.18	0	0.00%	0	0.00%	61	0.00%	0	0.00%	政治大學企管博士 MBA, University of Illinois at Urbana-Champaign, USA	滙宏顧問(股)公司董事長 滙揚創業投資(股)公司總經理 華碩電腦(股)公司監察人 華擎科技(股)公司獨立董事 錄德科技(股)公司董事 宇辰光電(股)公司董事 政治大學企管系兼任副教授 中華民國財金智慧教育推廣協會理事 星展銀行獨立董事	
董事	中華民國	吳昌修	101.06.18	三年	101.06.18	0	0.00%	0	0.00%	0	0.00%	0	0.00%	(美國) The University of Arizona 土木及工程力學 博士 沛豐建築工程(上海) 總經理 潤泰資源整合總經理 潤弘精密工程事業總經理	建國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總經理 英屬維京群島商金合有限公司董事 英屬維京群島商建國亞洲有限公司董事 英屬維京群島商建國亞洲有限公司董事 昆山建山新型建材有限公司董事 蘇州建華混凝土有限公司董事 南通建誠混凝土有限公司董事 無錫建邦混凝土有限公司董事 揚州建維混凝土有限公司董事 江蘇十方建築工程有限公司董事 昆山工程顧問有限公司董事 昆山金地混凝土有限公司董事 迅龍(香港)有限公司董事 婁底建國礦業工程有限公司董事長 廣西合發礦業工程有限公司董事長 迅龍國際機電工程(股)公司董事長(法人 代表)、總經理 衛武資訊(股)公司董事長(法人代表)	
董事	中華民國	建輝投資有 限公司法人代 表人：謝定 亞	101.06.18 101.06.18	三年	101.06.18 101.06.18	56,140,416 0	15.8% 0.00%	48,940,416 528	13.78% 0.00%	0 0	0.00% 0.00%	0 0	0.00% 0.00%	(美國) 賓西法尼亞大學法 學碩士 東吳大學法學碩士(法碩 乙) (美國) 德州大學奧斯汀校 區營建管理博士 (美國) 德州大學奧斯汀校 區建築工程碩士 (美國) 賓西法尼亞大學法 學博士研究	中央大學營建管理研究所教授 中華民國營建管理協會常務監事 中華民國仲裁協會、台灣營建仲裁協會仲 裁人 中華民國仲裁協會理事	

職稱	國籍或 註冊地	姓名	選(就)任 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 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 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 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 等以內關係之 其他主管、董事 或監察人 姓名 關係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獨立 董事	中華民國	鄭重	101.06.18	三年	92.05.02	0	0.00%	0	0.00%	0	0.00%	0	0.00%	(美國)加州大學電腦電機 碩士 (美國) University of Santa Clara 企業管理碩士 交通大學電子物理系學士	中國建築經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中國開發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康寧生活事業股份有限公司總經理 凱崑電子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	
獨立 董事	中華民國	李柱信	101.06.18	三年	98.06.16	0	0.00%	0	0.00%	0	0.00%	0	0.00%	富邦金控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法 人代表)、總經理 誠信開發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台耀石化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 (法人代表) 凱學影藝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 影一製作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法人代 表) 訊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 三鼎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財團法人建輝社會文教基金會董事		
監察人	中華民國	鍾聰明	101.06.18	三年	101.06.18	0	0.00%	0	0.00%	0	0.00%	0	0.00%	國立台灣大學商學士 國立政治大學企業管理碩 士 中華民國會計師 美國康乃狄克州會計師考 試及格 勤業會計師事務所聯合執 業會計師 國立政治大學會計系 兼任講師 國立台灣大學會計系 實務教師	順達科技(股)公司董事長 致茂電子(股)公司獨立董事 台灣大哥大(股)公司獨立董事 遠東國際商業銀行(股)公司董事 東貝光電(股)公司董事	
監察人	中華民國	瑞暉企業股 份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 人：陳啟信	101.06.18 101.06.18	三年	101.06.18 101.06.18	1,715,287 0	0.48% 0.0%	1,715,287 1,435,396	0.48% 0.40%	0 448	0.00% 0.00%	0 0	0.00% 0.00%	國際商工	展宇科技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業務部副理	
監察人	中華民國	張宇睿	101.06.18	三年	98.06.16	12,255	0.00%	12,255	0.00%	0	0.00%	0	0.00%	臺灣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副總經理 (表) 全通事務處理(股)公司 副總經理 瑞悅(股)公司 董事		

## 2.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104年4月24日

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之主要股東	
	股東	持股比例
建輝投資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陳啟德	89.25%
	龐慎予	9.63%
	陳宸慶	1.11%
	陳啟義	0.01%
瑞暉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建輝投資事業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陳啟德	85.09%
	陳啟義	14.73%
	石頭出版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陳宸慶	0.09%
	龐慎予	0.09%

## 3.主要股東為法人者其主要股東

法人名稱	法人之主要股東	
	股東	持股比例
建輝投資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陳啟德	89.25%
	龐慎予	9.63%
	陳宸慶	1.11%
	陳啟義	0.01%
石頭出版股份有限公司	建輝投資事業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陳啟德	100.00%

## 4.董事及監察人資料

104年4月24日

姓名	條件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 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註)										兼任其他公 開發行公司 獨立董事家 數
		商 務、法 務、財務、 會計或公 司業務所 須相關 科系之 公立大專 院校講 師以上	法官、檢 察官、 律師、 會計師 或其他 與公司 業務所 需之國 家考試 及格領 有證書 之專門 職業及 技術人 員	商 務、法 務、財 務、會 計或公 司業務 所須之 工作經 驗	1	2	3	4	5	6	7	8	9	10	
陳啟德			✓	✓					✓	✓	✓	✓	✓	0家	
楊邦彥			✓	✓		✓	✓	✓	✓	✓	✓	✓	✓	1家	
蔡子昭			✓	✓		✓	✓	✓		✓	✓	✓	✓	0家	
楊子江			✓	✓		✓	✓	✓	✓	✓	✓	✓	✓	2家	
吳昌修			✓			✓	✓	✓	✓	✓	✓	✓	✓	0家	
建輝投資事 業(股)公司 代表人： 謝定亞			✓				✓	✓	✓		✓	✓	✓	0家	
鄭 重			✓	✓	✓	✓	✓	✓	✓	✓	✓	✓	✓	0家	
李柱信			✓	✓	✓	✓	✓	✓	✓	✓	✓	✓	✓	1家	
鍾聰明		✓	✓	✓		✓	✓	✓	✓	✓	✓	✓	✓	2家	

姓名	條件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 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註)										兼任其他公 開發行公司 獨立董事家 數
		商 務、法 務、財務、 會計或公司 業務所須相 關科系之公 私立大專院 校講師以上	法官、檢察官、 律師、會計師或 其他與公司業 務所需之國家 考試及格領有 證書之專門職 業及技術人員	商 務、法 務、財 務、會計 或公司業 務所須之 工作經驗	1	2	3	4	5	6	7	8	9	10	
瑞暉企業 (股)公司 代表人： 陳啟信			✓	✓			✓	✓	✓	✓	✓	✓	✓	✓	0家
張宇睿			✓	✓			✓	✓	✓	✓	✓	✓	✓	✓	0家

註：各董事、監察人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 (1).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 (3).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 (5).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6).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 (7).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但依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第七條履行職權之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不在此限。
- (8).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 (9).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 (10).未有公司法第 27 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

(二)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04年4月24日

職稱	國籍	姓名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姓名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董事長兼執行長	中華民國	陳啟德	99.03.16	20,307,858	5.72%	2,627,091	0.74%	0	0.00%	(美國)University of Santa Clara 企業管理研究所碩士	台灣水泥(股)公司董事長(法人代表) 嘉新水泥(股)公司董事 瑞暉企業(股)公司董事長(法人代表) 建輝投資事業(股)公司董事長 石頭出版(股)公司董事長(法人代表) 英屬維京群島銀影控股有限公司董事 英屬維京群島商金合有限公司董事 英屬維京群島商建國亞洲有限公司董事 迅龍(香港)有限公司董事 財團法人建國工程文化藝術基金會董事長 財團法人建國工程文化藝術基金會董事長 建國建設(股)公司董事長(法人代表)	
總經理	中華民國	吳昌修 (註1)	103.10.16	0	0.00%	0	0.00%	0	0.00%	(美國) The University of Arizona 土木及工程力學博士 沛豐建築工程(上海)總經理 潤泰資源整合 總經理 潤弘精密工程事業 總經理	衛武資訊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法人代表) 英屬維京群島銀影控股有限公司董事 英屬維京群島商金合有限公司董事 英屬維京群島商建國亞洲有限公司董事 昆山建山新塑建材有限公司董事 南通建誠混凝土有限公司董事 蘇州建華混凝土有限公司董事 無錫建邦混凝土有限公司董事 揚州建雅混凝土有限公司董事 江蘇十力建築工程有限公司董事 迅龍(香港)有限公司董事長 婁底建國礦業工程有限公司董事長 廣西合發礦業工程有限公司董事長 迅龍國際機電工程(股)公司董事長(法人代表)、總經理 昆山金地混凝土有限公司董事	
總經理	中華民國	林子超 (註2)	100.11.01	50,201	0.01%	0	0.00%	0	0.00%	美國卡內基美隆大學管理碩士 (Carnegie Mellon University Pittsburgh, PA, USA) 智邦科技(股)公司 營運副總經理 泰山企業(股)公司 營運長	建國建設(股)公司董事長(法人代表)(離職已卸任) 迅龍國際機電工程(股)公司董事長(法人代表)(離職已卸任) 建國耕薪(股)公司董事長(法人代表)(離職已卸任) 英屬維京群島銀影控股有限公司董事(離職已卸任)	

職稱	國籍	姓名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以內關係之經理人職姓名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探礦事業 總經理	中華民國	李宜哲	99.11.16	0	0.00%	0	0.00%	0	0.00%	臺灣大學 機械工程博士 快特電波 副總經理 恩帝科技 總經理 嘉聯電子(香港/深圳) 總經理	英屬維京群島商金谷有限公司董事(離職已卸任) 英屬維京群島商建國亞洲有限公司董事(離職已卸任) 衛武資訊(股)公司董事長(法人代表)(離職已卸任)	
混凝土事業 總經理	中華民國	林傑生	102.09.01	0	0.00%	0	0.00%	0	0.00%	中國文化大學 英文系 西安華新製品有限公司 副總經理 英屬維京群島商建國亞洲公司 總經理 江陰華新鋼鐵有限公司 華新電通股份有限公司	昆山建山新智建材有限公司董事長、總經理 蘇州建華混凝土有限公司董事長、總經理 昆山工程顧問有限公司董事長、總經理 昆山金地混凝土有限公司董事長、總經理 江蘇十力建築工程有限公司董事長、總經理 南通建誠混凝土有限公司董事 無錫建邦混凝土有限公司董事 揚州建瓏混凝土有限公司董事	
建設事業 總經理	中華民國	孫百佐	103.02.05	0	0.00%	0	0.00%	0	0.00%	政大大學 經營管理碩士 宏普建設(股)公司 執行副總經理 英屬維京群島商建國亞洲公司 總經理	宏普建設(股)公司 監察人(法人代表) 上海建瓏混凝土有限公司董事長、總經理 上海建輝混凝土有限公司董事長 上海建中混凝土有限公司董事長 昆山建山新智建材有限公司有限公司董事長、總經理 建國工程顧問(昆山)有限公司董事長、總經理 建國耕薪(股)公司董事長(法人代表) 迅龍國際機電工程(股)公司董事 建國建設(股)公司總經理	
顧問	中華民國	雁一心	102.07.22	12,169	0.00%	6,929	0.00%	0	0.00%	(美國) California State University, Stanislaus 企管碩士 宏泰企業機構 財務長 中華開發工業銀行 協理 Dean Witter Reynolds Inc. USA 副總經理		
總工程師	中華民國	陳榮珍 (註3)	99.11.16	340,937	0.09%	0	0.00%	0	0.00%	台中商工 汽車科 明建營造 經理 聖陸工程 副總經理 建國工程 機械專員		

職稱	國籍	姓名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黃樹福	99.05.03	0	0.00%	0	0.00%	0	0.00%	中央大學 土木工程系 全盈隆建設 總經理 東帝士 營造經理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李孟崇	99.05.19	0	0.00%	0	0.00%	0	0.00%	中原大學 建築系 法鼓山文教基金會建設工程處處長 匯備設計興業工程學部宗博館 總顧問	衛武資訊(股)公司董事、總經理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呂理堅	102.07.22	0	0.00%	0	0.00%	0	0.00%	Rutgers U. 財務管理碩士 茂德科技 經理 合勤科技 資深經理 鴻海精密 經營處處長 信昌化學 副總經理	衛武資訊(股)公司董事 英屬維京群島銀影控股有限公司董事 英屬維京群島商金谷有限公司董事 英屬維京群島商建國亞洲有限公司董事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楊潤光	102.11.12	0	0.00%	0	0.00%	0	0.00%	South Dakota School of Mines and Tech., U.S.A. 土木工程碩士 大陸工程品保部 經理 大陸工程/工程事業處 工管部與成控部 協理 大陸工程/工程事業處 專案部 協理 大陸工程/工程事業處 探礦部 協理 大陸工程海外事業處 印度子公司 Director-Central Services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李建德	99.10.01	0	0.00%	0	0.00%	0	0.00%	東南科技大學 土木工程系 震大建設群體營造 總經理 潤泰營造業務部 副總經理 潤弘精密預鑄生產事業處 副總經理 評輝營造業務部 副總經理			
協理	中華民國	蔡長榮 (註4)	99.03.01	109,994	0.03%	0	0.00%	0	0.00%	臺灣科技大學 營建工程碩士 根基營造 副理			
協理	中華民國	周政德	97.03.28	60,654	0.02%	0	0.00%	0	0.00%	(美國) San Diego State University 企業管理碩士 協理 神腦國際稽核室 協理 大陸工程稽核室 協理	建國建設(股)公司監察人(法人代表) 迅龍國際機電工程(股)公司監察人(法人代表) 衛武資訊(股)公司監察人(法人代表) 建國群新(股)公司監察人 費底建國礦業工程有限公司董事 廣西合發礦業工程有限公司董事		
協理	中華民國	林發祥	99.12.01	0	0.00%	0	0.00%	0	0.00%	臺北科技大學 建築與都市設計碩士 政治大學 經營管理碩士 冠德建設 協理 理成營造工程 協理			

職稱	國籍	姓名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協理	中華民國	甘茂盛	100.08.01	18,925	0.01%	0	0.00%	0	0.00%	中央大學營建管理碩士 根基營造副理			
協理	中華民國	黃曉薇	100.08.01	21,000	0.01%	0	0.00%	0	0.00%	倫敦政經學院 LSE 社會政策與發展 碩士 紐約 Pratt Institute 藝術與文化管理 碩士 學學文創意業 執行長 學學文創意基金會 執行長	財團法人建國工程文化藝術基金會 執行長		
協理	中華民國	林添鵬 (註 5)	96.03.01	142,696	0.04%	0	0.00%	0	0.00%	師範大學 工業科技教育所人力資源系 互助營造 經理 永豐餘紙品管理部 經理 宏嘉電器 企劃課長 群利企管顧問公司 專員			
協理	中華民國	陳淑莉 (註 6)	101.03.01	0	0.00%	0	0.00%	0	0.00%	(英國)Loughborough university 資訊與知識管理碩士 大潤發流通事業 人資處 資深訓練經理			
協理	中華民國	吳通銘	101.06.07	99,975	0.03%	0	0.00%	0	0.00%	逢甲大學 土木工程系 三井工程 工程師 名發建設 副理			
協理	中華民國	林國鋒	101.12.03	0	0.00%	0	0.00%	0	0.00%	逢甲大學 土木工程系 中華工程 副所長 大陸工程 工地主任 潤弘精密工程 副總經理			
協理	中華民國	林賢隆	99.08.01	109,437	0.03%	0	0.00%	0	0.00%	臺北科技大學 土木工程系			

職稱	國籍	姓名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協理	中華民國	孔思嘉	101.05.01	0	0.00%	0	0.00%	0	0.00%	(英國) University of Birmingham 國際金融碩士 遠傳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規劃部 副理 新世紀資產通股份有限公司 資金暨投資部 副理	建國建設(股)公司董事(法人代表) 迅龍國際機電工程(股)公司董事 南通建誠混凝土有限公司監事 昆山建山新型建材有限公司監事 蘇州建華混凝土有限公司監事 無錫建邦混凝土有限公司監事 揚州建雍混凝土有限公司監事 江蘇十力建築工程有限公司監事 昆山工程顧問有限公司監事 昆山金地混凝土有限公司監事		
協理	中華民國	楊淑芬	102.11.13	0	0.00%	0	0.00%	0	0.00%	台北商專 會計統計科 財團法人資訊工業策進會 會計部 規劃師 數位聯合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會計帳務部 協理 新世紀資產通股份有限公司 會計部 經理	婁建國礦業工程有限公司監事 廣西合發礦業工程有限公司監事		

註 1：吳昌修原於 100.01.01 至 103.10.15 擔任請執行長，於 103.10.16 起擔任總經理一職。

註 2：林子超已於 103.10.16 離職。

註 3：陳榮珍已於 103.05.31 離職。

註 4：蔡長榮已於 103.07.31 離職。

註 5：林添鵬已於 103.02.28 離職。

註 6：陳淑莉已於 103.04.30 離職。

三、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一)1.董事(含獨立董事)之酬金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E、F及G等七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註11)		薪賞、獎金及特支費等(E)(註5)		退職退休金(F)		盈餘分配員工紅利(G)(註6)		員工認股權憑證得認購股數(H)(註7)		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股數(I)(註13)		A、B、C、D、E、F及G等七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註11)		有無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酬金(註12)		
		報酬(A)(註2)	退職退休金(B)	盈餘分配之酬勞(C)(註3)	業務執行費用(D)(註4)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8)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8)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8)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8)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8)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8)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8)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8)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8)			
董事長	陳啟德	548	0	3,956	60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8)	240	0	24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無	
董事	蔡子昭																									
董事	楊邦彥																									
董事	楊子江																									
董事	建錫投資事業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謝定亞																									
董事	吳昌修																									
董事	林子超																									
獨立董事	鄭重																									
獨立董事	李柱信																									

請參閱次頁附註

##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董事酬金級距	董事姓名			
	前四項酬金總額(A+B+C+D)		前七項酬金總額(A+B+C+D+E+F+G)	
	本公司 (註 9)	財務報告內所有 公司(註 10) I	本公司 (註 9)	財務報告內所有 公司(註 10) J
低於 2,000,000 元	蔡子昭 楊邦彥 楊子江 建輝投資事業股 份有限公司代表 人：謝定亞 林子超 吳昌修 鄭重 李柱信 陳啟德	蔡子昭 楊邦彥 楊子江 建輝投資事業股 份有限公司代表 人：謝定亞 林子超 吳昌修 鄭重 李柱信 陳啟德	蔡子昭 楊邦彥 楊子江 建輝投資事業股 份有限公司代表 人：謝定亞 鄭重 李柱信 陳啟德	蔡子昭 楊邦彥 楊子江 建輝投資事業股 份有限公司代表 人：謝定亞 鄭重 李柱信 陳啟德
2,0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 (不含)			林子超 吳昌修	林子超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 (不含)				吳昌修
10,000,000 元 (含) ~ 15,000,000 元 (不含)				
15,000,000 元 (含) ~ 30,000,000 元 (不含)				
30,000,000 元 (含) ~ 50,000,000 元 (不含)				
50,000,000 元 (含) ~ 100,000,000 元 (不含)				
100,000,000 元以上				
總計	9	9	9	9

註 1：董事姓名應分別列示(法人股東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分別列示)，以彙總方式揭露各項給付金額。

註 2：係指 103 年度董事之報酬(包括董事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等等)。

註 3：係填列 103 年度盈餘分配議案於 104 年度股東會前經董事會通過擬議配發之董事酬勞金額。

註 4：係指 103 年度董事之相關業務執行費用(包括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等等)。不包含本公司提供公務車乙輛與司機 1 位，租賃車輛一年租金共 840 仟元。

註 5：係指 103 年度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所領取包括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等等，不包含本公司提供公務車乙輛，車輛成本 1,285 仟元、103 年底帳面價值 446 仟元，按一般行情設算一年租金約為 395 仟元。

註 6：係指 103 年度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取得員工紅利(含股票紅利及現金紅利)者，應揭露 103 年度盈餘分配議案於 104 年度股東會前經董事會通過擬議配發員工紅利金額。

註 7：係指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得認購股數(不包括已執行部分)。

註 8：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董事各項酬金之總額。

註 9：係指本公司給付每位董事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董事姓名。

註 10：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每位董事各項酬金總額，於歸屬級距中揭露董事姓名。

註 11：稅後純益係指 103 年度之稅後純益 189,476 仟元。(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者，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 12：a. 本欄應明確填列公司董事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相關酬金金額。

b. 公司董事如有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相關酬金者，應將公司董事於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所領取之酬金，併入酬金級距表之 J 欄，並將欄位名稱改為「所有轉投資事業」。

c. 酬金係指本公司董事擔任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等身分所領取之報酬、酬勞、員工紅利及業務執行費用等相關酬金。

註 13：係指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股數。

2. 監察人之酬金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監察人酬金						A、B及C等三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註8)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酬金(註9)
		報酬(A)(註2)		盈餘分配之酬勞(B)(註3)		業務執行費用(C)(註4)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5)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5)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5)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5)			
監察人	張宇睿									
監察人	瑞暉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陳啟信	108	108	1,288	1,288	20	20	0.75%	0.75%	無
監察人	鍾聰明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監察人酬金級距	監察人姓名	
	前三項酬金總額(A+B+C)	
	本公司(註6)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7) D
低於 2,000,000 元	張宇睿 瑞暉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陳啟信 鍾聰明	張宇睿 瑞暉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陳啟信 鍾聰明
2,0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 (不含)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 (不含)		
10,000,000 元 (含) ~ 15,000,000 元 (不含)		
15,000,000 元 (含) ~ 30,000,000 元 (不含)		
30,000,000 元 (含) ~ 50,000,000 元 (不含)		
50,000,000 元 (含) ~ 100,000,000 元 (不含)		
100,000,000 元以上		
總計	3	3

註 1：監察人姓名應分別列示(法人股東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分別列示)，以彙總方式揭露各項給付金額。

註 2：係指 103 年度監察人之報酬(包括監察人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等等)。

註 3：係填列 103 年度盈餘分配議案於 104 年度股東會前經董事會通過擬議配發之監察人酬勞金額。

註 4：係指 103 年度給付監察人之相關業務執行費用(包括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等等)。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設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

註 5：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監察人各項酬金之總額。

註 6：揭露本公司給付每位監察人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監察人姓名。

註 7：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每位監察人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監察人姓名。

註 8：稅後純益係指 103 年度之稅後純益 189,476 仟元。(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者，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 9：a. 本欄應明確填列公司監察人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相關酬金金額。

b. 公司監察人如有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相關酬金者，應將公司監察人於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別所領取之酬金，併入酬金級距表 D 欄，並將欄位名稱改為「所有轉投資事業」。

c. 酬金係指本公司監察人擔任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等身分所領取之報酬、酬勞、員工紅利及業務執行費用等相關酬金。

### 3.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單位：新台幣千元

職稱 (註1)	姓名 (註1)	薪資(A) (註2)		退職退休金(B)		獎金及 特支費等等(C) (註3)		盈餘分配之員工紅利金額(D) (註4)				A、B、C及D等四項 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 例(%) (註9)		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 數額(註5)		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 股股數(註11)		有無領取 來自子公 司以外轉 投資事業 酬金(註 10)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註6)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註6)	本公司	財務報告 內所有公 司(註6)	本公司	股票紅 利金額	本公司	股票紅 利金額	本公司	股票紅 利金額	本公司	股票紅 利金額	本公司	財務報告 內所有公 司(註6)	
董事長兼 執行長	陳啟德																	
總經理	吳昌修 (註12)																	
總經理	林子超 (註13)																	
建設事業 總經理	孫百佐																	
探礦事業 總經理	李宜哲																	
總工程師	陳榮珍 (註14)																	
混凝土事業 總經理	林傑生	18,455	24,518	1,405	1,405	4,282	7,088	880	0	880	0	13.21%	0	0	0	0	0	無
顧問	龐一心																	
副總經理	黃樹福																	
副總經理	李孟崇																	
副總經理	李建德																	
副總經理	呂理堅																	
副總經理	楊潤光																	

\*不論職稱，凡職位相當於總經理、副總經理者(例如：總裁、執行長、總監...等等)，均應予揭露。

##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本公司(註 7)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 8) E
低於 2,000,000 元	陳啟德 李宜哲 黃樹福 陳榮珍 林傑生	陳啟德 黃樹福 陳榮珍
2,0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 (不含)	吳昌修 孫百佐 李建德 李孟崇 龐一心 呂理堅 楊潤光 林子超	孫百佐 李宜哲 李建德 李孟崇 龐一心 呂理堅 楊潤光 林傑生 林子超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 (不含)		吳昌修
10,000,000 元 (含) ~ 15,000,000 元 (不含)		
15,000,000 元 (含) ~ 30,000,000 元 (不含)		
30,000,000 元 (含) ~ 50,000,000 元 (不含)		
50,000,000 元 (含) ~ 100,000,000 元 (不含)		
100,000,000 元以上		
總計	13	13

註 1：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應分別列示，以彙總方式揭露各項給付金額。

註 2：係填列 103 年度總經理及副總經理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

註 3：係填列 103 年度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種獎金、獎勵金、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及其他報酬金額。另本公司提供公務車 1 輛成本 1,285 仟元、103 年底帳面價值 446 仟元，按一般行情設算一年租金約為 395 仟元，另有 1 輛租賃車輛一年租金共 840 仟元。

註 4：係填列 103 年度盈餘分配議案於 104 年度股東會前經董事會通過擬議配發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員工紅利金額 (含股票紅利及現金紅利)。稅後純益係指 103 年度之稅後純益 189,476 仟元；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者，稅後純益係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 5：係指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得認購股數 (不包括已執行部分)。

註 6：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 (包括本公司) 給付本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項酬金之總額。

註 7：本公司給付每位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註 8：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 (包括本公司) 給付本公司每位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註 9：稅後純益係指 103 年度之稅後純益 189,476 仟元；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者，稅後純益係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 10：a. 本欄應明確填列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相關酬金金額。

b. 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如有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相關酬金者，應將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於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所領取之酬金，併入酬金級距表 E 欄，並將欄位名稱改為「所有轉投資事業」。

c. 酬金係指本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擔任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等身分所領取之報酬、酬勞、員工紅利及業務執行費用等相關酬金。

註 11：係指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兼任員工 (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 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股數。

註 12：吳昌修原於 100.01.01 至 103.10.15 擔任副執行長，於 103.10.16 起擔任總經理一職。

註 13：林子超已於 103.10.16 離職。

註 14：陳榮珍已於 103.05.31 離職。

#### 4.配發員工紅利之經理人姓名及配發情形

104 年 4 月 24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註 1)	姓名(註 1)	股票紅利 金額	現金紅利 金額	總計	總額占稅後 純益之比例 (%)
經理人	董事長兼執行長	陳啟德	0	1,958	1,958	1.03%
	總經理(註 3)	吳昌修				
	建設事業 總經理	孫百佐				
	採礦事業 總經理	李宜哲				
	混凝土事業 總經理	林傑生				
	顧問	龐一心				
	副總經理	黃樹福				
	副總經理	李孟崇				
	副總經理	李建德				
	副總經理	呂理堅				
	副總經理	楊潤光				
	協理	周政德				
	協理	林發祥				
	協理	甘茂盛				
	協理	黃曉薇				
	協理	吳通銘				
	協理	林國鋒				
	協理	林賢隆				
	協理	孔思嘉				
協理	楊淑芬					

註 1：應揭露個別姓名及職稱，但得以彙總方式揭露盈餘分配情形。

註 2：係填列 103 年度盈餘分配議案於 104 年度股東會前經董事會通過擬議配發經理人之員工紅利金額。稅後純益係指 103 年度之稅後純益 189,476 仟元；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者，稅後純益係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 3：吳昌修原於 100.01.01 至 103.10.15 擔任副執行長，於 103.10.16 起擔任總經理一職。

(二)分別比較說明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職稱	102 年度 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 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 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稅後 純益比例	103 年度 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 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 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稅後 純益比例
董事	0.99%	2.41%
監察人	0.42%	0.75%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	4.50%	17.89%

董事及監察人酬金給付之政策訂於本公司章程內，並由股東會同意通過；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給付方式依據本公司薪資管理辦法等相關規定辦理。

#### 四、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 (一)董事會運作情形資訊

103 年度董事會開會 7 次，董事監察人出(列)席情形如下：

職 稱	姓 名 (註 1)	實際出(列) 席次數	委託出席 次數	實際出(列) 席率(%) (註 2)	備註
董事長	陳啟德	7	0	100.00%	
副董事長	楊邦彥	4	3	57.14%	
董事	蔡子昭	4	1	57.14%	
董事	楊子江	7	0	100.00%	
董事	林子超	4	0	100.00%	103.10.16 辭 職，董事缺額
董事	吳昌修	7	0	100.00%	
董事	建輝投資事業(股)公司 代表人：謝定亞	6	0	85.71%	
獨立董事	鄭重	6	0	85.71%	
獨立董事	李柱信	4	0	57.14%	

##### 其他應記載事項：

- 一、證交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暨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無。
- 二、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不適用。
- 三、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例如設立審計委員會、提昇資訊透明度等）與執行情形評估：
  1. 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
    - (1)落實公司治理並提昇資訊透明度：董事會運作均依照「董事會議事規則」，並遵循此規範召開本公司之董事會，執行情形良好。
    - (2)董監進修：本公司安排董監事進修課程，使董監事便利取得相關資訊，以保持其核心價值及專業優勢與能力。
  2. 執行情形評估：本公司秉持營運透明之原則，於董事會議後及時將重要決議登載於公開資訊觀測站，以維護股東權益。

註 1：董事、監察人屬法人者，應揭露法人股東名稱及其代表人姓名。

註 2：(1)年度終了日前有董事監察人離職者，應於備註欄註明離職日期，實際出(列)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董事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列)席次數計算之。

(2)年度終了日前，如有董事監察人改選者，應將新、舊任董事監察人均予以填列，並於備註欄註明該董事監察人為舊任、新任或連任及改選日期。實際出(列)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董事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列)席次數計算之。

(二)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或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1. 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本公司並未設置審計委員會，故不適用。

2. 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103 年度董事會開會 7 次，列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列席次數	實際列席率(%)	備註
監察人	鍾聰明	4	57.14%	
監察人	瑞暉企業(股)公司 代表人：陳啟信	7	100.00%	
監察人	張宇睿	6	85.71%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監察人之組成及職責：

1. 監察人與公司員工及股東之溝通情形(例如溝通管道、方式等)：監察人赴公司開會期間，與公司員工等交換營運及作業方面的意見；監察人如有任何問題皆可直接接觸員工及股東直接連絡對談。

2. 監察人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例如就公司財務、業務狀況進行溝通之事項、方式及結果等)：

(1)監察人定期審核稽核作業計劃及審查稽核報告，對公司目前的營運風險狀況、重大異常事項進行了解，同時針對稽核缺失事項及矯正改善行動等作業進行溝通及意見交換。

(2)監察人得隨時與會計師以面對面或書面方式進行財務狀況溝通。

二、監察人列席董事會如有陳述意見，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監察人陳述意見之處理：無。

註：

\* 年度終了日前有監察人離職者，應於備註欄註明離職日期，實際列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實際列席次數計算之。

\* 年度終了日前，有監察人改選者，應將新、舊任監察人均予以填列，並於備註欄註明該監察人為舊任、新任或連任及改選日期。實際列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實際列席次數計算之。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V		(一)已制訂完成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完成制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二、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一)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	V		(一)本公司設有發言人體系處理左述問題。	無差異
(二) 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V		(二)本公司由股務代理提供之，公司並於每月董事及監察人股權異動申報時定期追蹤瞭解。	無差異
(三) 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V		(三)本公司依內控制度，內稽制度及相關作業辦法處理程序或法令規定建立對轉投資公司控管機制並設有專人負責管理。	無差異
(四)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V		(四)本公司訂定內部人交易管理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無差異
三、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一) 董事會是否就成員組成擬訂多元化方針及落實執行？	V		(一)本公司已設置二席獨立董事。	無差異
(二) 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V		(二)本公司董事會已配合法令規範。	無差異
(三) 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	V		(三)薪資報酬委員會職責為訂定董事、監察人、經理人之薪資報酬及其他董事會交議之案件，依規範定期開會討論，並將所提建議提交董事會討論決議。	無差異
(四) 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		V	(四)104年起辦理簽證會計師獨立性評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四、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V		本公司設有公司網站，載有發言人信箱，可隨時聯絡陳述意見，亦透過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擔任溝通管道。	無差異
五、公司是否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	V		本公司股務委任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代辦股東會事務	無差異
六、資訊公開 (一) 公司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二) 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V  V		(一)本公司網站投資人專區網址為： <a href="http://www.ckgroup.com.tw/investor.php">http://www.ckgroup.com.tw/investor.php</a> (二)本公司已按法令規範，指派專人負責資訊蒐集及揭露工作，並已按法令規定選派適當人員擔任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	無差異  無差異
七、公司是否有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V		(一)董事、監察人進修之情形按時申報。 (二)公司每一年度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	無差異
八、公司是否有公司治理自評報告或委託其他專業機構之公司治理評鑑報告？（若有，請敘明其董事會意見、自評或委外評鑑結果、主要缺失或建議事項及改善情形）（註2）		V	公司目前尚在評估中。	

註1：運作情形不論勾選「是」或「否」，均應於摘要說明欄位敘明。

註2：所稱公司治理自評報告，係指依據公司治理自評項目，由公司自行評估並說明，各自評項目中目前公司運作及執行情形之報告。

(四)公司如有設置薪酬委員會者，應揭露其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

本公司董事會已於民國一〇〇年十月二十八日決議成立薪資報酬委員會，其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如下：

(1)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

身份別 (註1)	姓名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 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註2)								兼任其他 公開發行 公司薪資 報酬委員 會成員家 數	備註 (註3)
		商務、法 務、會計 或公司業 務所需相 關料系之 公私立大 專院校講 師以上	法官、檢察 官、律師、會 計師或其他 與公司業務 所需之國家 考試及格 領有證書之 專門職業及 技術人員	具有商務、 法務、會計 或公司業務 所需之工作 經驗	1	2	3	4	5	6	7	8		
獨立董事	鄭重			✓	✓	✓	✓	✓	✓	✓	✓	✓		
獨立董事	李柱信			✓	✓	✓	✓	✓	✓	✓	✓	✓		
其他	蔣為峰			✓	✓	✓	✓	✓	✓	✓	✓	✓		

註1：身分別請填列係為董事、獨立董事或其他。

註2：各成員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 (1).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 (3).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
- (5).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6).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 (7).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提供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
- (8).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之一。

註3：若成員身分別係為董事，請說明是否符合「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第6條第5項之規定。

(2)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 ①、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計 3 人。
- ②、本屆委員任期：101 年 06 月 18 日至 104 年 6 月 17 日(其中一般董事楊邦彥任期至 103.3.19 止，後續由蔣為峰委員接任)。103 年度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 2 次，委員資格及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small>(註)</small>	備註
召集人	李柱信	1	1	50%	
委員	鄭重	2	0	100%	
委員	蔣為峰	1	0	100%	新任(103.03.17 補選，103.3.20 起接任)
委員	楊邦彥	0	1	0%	舊任(103.3.19 任期屆滿解任)

其他應記載事項：

- 一、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如董事會通過之薪資報酬優於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其差異情形及原因)。
- 二、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

註：(1)年度終了日前有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離職者，應於備註欄註明離職日期，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2)年度終了日前，有薪資報酬委員會改選者，應將新、舊任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均予以填列，並於備註欄註明該成員為舊任、新任或連任及改選日期。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五)履行社會責任情形：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一、落實公司治理</p> <p>(一) 公司是否訂定企業社會責任政策或制度，以及檢討實施成效？</p> <p>(二) 公司是否定期舉辦社會責任教育訓練？</p> <p>(三) 公司是否設置推動企業社會責任專(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及向董事會報告處理情形？</p> <p>(四) 公司是否訂定合理薪資報酬政策，並將員工績效考核制度與企業社會責任政策結合，及設立明確有效之獎勵與懲戒制度？</p>	<p>V</p> <p>V</p> <p>V</p> <p>V</p>	<p>摘要說明(註2)</p> <p>(一) 公司於 101 年制訂「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與「誠信經營守則」，持續依守則嚴格檢視相關業務。</p> <p>(二) 以「正德、利用、厚生、惟和」作為企業經營之使命與企業倫理核心，每年兩次舉行「正德會」召集所有主管對話溝通，並持續辦理活動宣導，使所有同仁參與形成對於企業社會責任的認知與共識。</p> <p>(三) 公司自 99 年度正式成立公共事務部門，持續以專職人員二名專責對內部與外部利害關係人推動並落實企業社會責任之相關議題項目。</p> <p>(四) 公司全體員工年度績效考核表，明訂企業社會責任之認識與參與為員工績效考核之重要項目。</p>	<p>符合「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規定。</p>
<p>二、發展永續環境</p> <p>(一) 公司是否致力於提升各項資源之利用效率，並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p>	<p>V</p>	<p>(一) 公司於九十九年七月全面啟動「CNS15506 台灣職業安全衛生管理系統」與「OHSAS18001 職業安全衛生管理系統」之導入與認證，經三名專職人員負責規劃整合推動與執行進程，業於 101 年 1 月通過認證，並於 103 年 12 月通過三年重審驗証，符合國內環境安全衛生法規之基本要求，更期許追求業界最高標準以進行自我要求與自我管理。</p>	<p>符合「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規定。</p>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二) 公司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	V	(二) 公司於行政總務部下規劃資材管理業務，負責建立公司全國各工地之資源分配回收並重複使用的管理系統，依據「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之規範精神，持續有效落實公司發展永續環境之政策。	
(三) 公司是否注意氣候變遷對營運活動之影響，並執行溫室氣體盤查、制定公司節能減碳及溫室氣體減量策略？	V	(三) 以專職人員小組負責環境管理項目，持續推動符合環境標準之工地管理制度，包括：實施環境檢測（廢水、噪音、震動）、節能減碳（工地落實無寶特瓶政策、冷氣使用規則...）等相關措施。	
三、維護社會公益			
(一) 公司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	V	(一) 公司除遵守相關勞動法規及尊重國際公認基本勞動人權原則，亦提供優於勞動相關法規之員工福利，提供優於法規之五天全薪病假、三天全薪事假外，更提供兩天全薪志工假，以鼓勵員工參與志工服務，塑造以助人付出、為善更樂的企業文化。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規定。
(二) 公司是否建置員工申訴機制及管道，並妥適處理？	V	(二) 員工可透過電子服務信箱向管理階層及人資單位反映業務執行的相關事例。	
(三) 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	V	(三) 因應九十九年七月全面啟動 CNS15506 與 OHSAS18001 之導入與認證，針對提升員工工作環境之安全與健康，進行全面性的檢討與提升，包括：建立並嚴格執行勞工「安全衛生管理手冊」；落實工作場所之巡視及檢點；劃分環安衛生設施落實現場督導；規劃工地安全衛生設備標準；嚴格執行門禁管制辦法；每月進行內外安衛稽核及評比；每月定期舉辦員工及廠商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四) 公司是否建立員工定期溝通之機制，並以合理方式通知對員工可能造成重大影響之營運變動？	√	勞工安全衛生教育訓練等。公司並不定期舉辦緊急災害演練，加強同仁對應變災害現場的能力。 (四) 公司內部溝通機制包括內部作業系統正式公告，與每月發佈的建國心橋電子報，刊載公司動態與管理方針說明；此外，公司設有內部服務信箱，更有專人維護部落格，以影像或文字方式公佈公司動態與重大活動，以便利的管道讓同仁理解公司重大營運變動情形。	
(五) 公司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	√	(五) 公司以「學習發展」為重要績效與行為指標，並落實於教育訓練制度，年度開設專業類與管理職能訓練課程，持續提升員工專業職能。	
(六) 公司是否就研發、採購、生產、作業及服務流程等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	√	(六) 公司設有專責之客戶服務部，設有客服專線與專業系統化服務流程，以專業人員提供業主與住戶於工程完工後之完全修繕服務，致力於滿足客戶需求並提高服務品質之最終目標。	
(七) 對產品與服務之行銷及標示，公司是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	√	(七) 公司依據工地安衛相關法規，於公司主要提供服務之場所，落實設置法規所要求工地安全衛生之提醒標示與設施。	
(八) 公司與供應商來往前，是否評估供應商過去有無影響環境與社會之紀錄？	√	(八) 公司明定「承攬基本要求」，落實與評估供應商之「誠信、合作」與「安全、衛生」等合作準則。	
(九) 公司與其主要供應商之契約是否包含供應商如涉及違反其企業社會責任政策，且對環境與社會有顯著影響時，得隨時終止或解除契	√	(九) 本公司要求供應商確實遵守「勞動安全衛生法」、「承攬商安全衛生管理守則」等有關規定，並要求供應商於工作期間，遵守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約之條款？			
四、加強資訊揭露 (一) 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等處揭露具攸關性及可靠性之企業社會責任相關資訊？	V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規定。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訂有本身之企業社會責任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無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企業社會責任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			
(一) 公司為加強同仁公益參與，提供同仁持續以營繕專業為社福公益機構服務（創世基金會苗栗教育中心建築評估、勵馨基金會向晴家園整修評估、華山基金會獨居長輩與街友尾牙志願與育幼院童定期出遊等）			
(二) 公司除舉辦團體志工服務活動，另更提供每位同仁每年二天之給薪志工假，每位同仁都可於上班日申請前往合作社福機構服務，100年度起更落實志工服務制度，同仁透過每月發佈的資料登記申請志工假，透過落實志工服務深得志工服務深植成為企業的核心價值。			
(三) 為增進同仁對於社會議題的關注、提升專業發展的趨勢走向，並培養同仁的人文素養，公司每月最後一週的週五中午舉辦建國沙龍，邀請在環保、社會公益、建築設計、食品安全...等各議題領域的知名專業人士，強化同仁更具社會關懷的視野胸襟。			
(四) 為營造工作環境書香氣氛，培養同仁專業進修與閱讀習慣，公司為同仁設立圖書館，由同仁自願籌組圖書館自主管理委員會，每月召開會議，規劃推動館藏營運策略與執行方針，並舉辦閱讀相關活動，增進同仁專業交流與對話溝通之默契。			
(五) 公司建置TOSHMS與OHSAS系統，除成立全公司性的跨部門專案團隊外，並延請外界專業顧問，以最專業的方式進行全面性的風險評鑑與作業流程檢視評估，公司業於102年12月通過TOSHMS與OHSAS系統之複評認證。			
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如有通過相關驗證機構之查證標準，應加以敘明： 工地管理獲英國SGS之ISO-9002國際品保認證，通過ISO-9001認證。 通過台灣職業安全衛生管理系統（TOSHMS）與職業安全衛生管理系統（OHSAS18001）。			

註1：運作情形不論勾選「是」或「否」，均應於摘要說明欄位敘明。

註2：公司已編製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者，摘要說明得以註明查閱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方式及索引頁次替代之。

(六) 公司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採行措施：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p> <p>(一) 公司是否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管理階層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p> <p>(二) 公司是否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並於各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p> <p>(三) 公司是否對「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或其他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採行防範措施？</p>	<p>V</p> <p>V</p> <p>V</p>	<p>(一) 公司於101年制訂「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與「誠信經營守則」，要求全體員工遵守，並持續依守則嚴格檢視相關業務。</p> <p>(二) 公司定期對董事、監察人、經理人與員工進行必要教育宣導，並明訂各項業務規章，以防範不誠信行為發生，各項規定辦法公告於公司內部網站。</p> <p>(三) 公司針對不誠信之營業風險訂定防範措施，包括禁止行賄及收賄、不得提供非法政治獻金，不得進行不當慈善捐贈或贊助，員工不得提供或接受不合理禮物、款待或其他不正當利益。</p>	<p>無重大差異。</p>
<p>二、落實誠信經營</p> <p>(一) 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訂誠信行為條款？</p> <p>(二) 公司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兼)職單位，並定期向董事會報告其執行情形？</p> <p>(三) 公司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p> <p>(四) 公司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p>	<p>V</p> <p>V</p> <p>V</p> <p>V</p>	<p>(一) 公司於採購契約中明訂誠信條款，立約人需遵守誠信經營政策，若交易相對人如涉及及不誠信行為，得隨時終止或解除契約之條款。</p> <p>(二) 公司及企業團之組織規章及對外網站中明示誠信經營政策。董事會與管理階層並承諾積極落實，於內部管理及外部商業活動中確實執行。</p> <p>(三) 公司明定「道德行為準則」，並遵循辦理相關業務，防止利益衝突、避免圖私利等不誠信之行為發生。</p> <p>(四) 為確保誠信經營之落實，本公司建立有效</p>	<p>無重大差異。</p>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定期查核，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 (五) 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	V		之會計制度及內部控制制度，內部稽核人員並定期查核前項制度遵循情形。 (五) 公司每年兩次舉行所有主管參與之「正德會」宣導經營理念與「正德、利用、厚生、惟和」企業核心價值。
三、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 (一) 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	V		(一) 員工可透過電子郵件信箱向管理階層及稽核單位反映違反誠信經營守則相關事例。公司依據「員工獎懲管理辦法」，審議員工之獎懲事宜，及將相關獎懲內容於內部網站公告。
(二) 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及相關保密機制？	V		(二) (三) 公司遵循「個人資料保護法」明定檢舉制度，提供正當檢舉管道，並對於檢舉人身分及檢舉內容確實保密。
(三) 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	V		
四、加強資訊揭露 (一) 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訂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	V		(一) 公司網站公開揭露誠信經營守則與相關資訊，請參考 <a href="http://www.ckgroup.com.tw/">http://www.ckgroup.com.tw/</a> 。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訂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無			無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檢討修正其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等情形)：無			無

(七) 公司如有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者，應揭露其查詢方式：

本公司目前已訂定誠信經營守則、企業社會責任實施守則及完整之內部控制制度與內部稽核制度等，以落實公司治理之運作及推動，公司網站公開揭露誠信經營守則、企業社會責任實施守則與內部稽核相關資訊，請參考 <http://www.ckgroup.com.tw/>。

(八) 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

本公司已制訂公司治理守則，本公司之公司治理精神包含於各內部控制制度中，雖未設置審計委員會，公司治理事項皆秉持「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之精神運作，例如已設置獨立董事二席、發言人設置、公司資訊公開、充實公司網站內容等。

## (九)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 1.內部控制聲明書：

建國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一〇四年三月二十四日

本公司民國一〇三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評估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財務報導具可靠性、及時性、透明性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控制環境，2.風險評估及回應，3.控制作業，4.資訊與溝通，及5.監督作業。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檢查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評估結果，認為本公司於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瞭解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報導係屬可靠、及時、透明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一〇四年三月二十四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八人中，沒有人持反對意見，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建國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陳啟德 簽章



總經理：吳昌修 簽章



### 2.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者，應揭露會計師審查報告：

無此情形，故不適用。

(十)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無。

(十一)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1、股東常會重要決議事項

會議年度	開會時間	重要決議事項	執行情形之檢討
103 年度	103.06.04	1. 通過本公司 102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2. 通過本公司 102 年度盈餘分配案。 3. 通過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部份條文修訂案。 4. 通過本公司『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處理作業程序』部份條文修訂案。	以上所有議案均已依股東會決議執行完成。

2、103 年度及截至 104 年 3 月 31 日止董事會重要決議

日期	屆別	討論議案及事項
103.03.17	第 19 屆第 11 次董事會	1. 民國一〇二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合併財務報表案。 2. 本公司一〇二年度盈餘分配案。 3. 承認合發礦業股份有限公司清算完結之報表案。 4. 選任合發礦業股份有限公司之各項帳冊保管人案。 5. 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部份條文案。 6. 修訂本公司「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處理作業程序」部份條文案。 7. 薪酬委員會成員委任案。 8. 制訂本公司「道德行為準則」案。 9. 擬定一〇三年股東常會相關事宜案。
103.03.31	第 19 屆第 12 次董事會	1. 出具內控聲明書案。
103.05.14	第 19 屆第 13 次董事會	1. 融資背書保證案。 2. 申請營運週轉金額度案。 3. 為轉投資公司提供背書擔保案
103.08.13	第 19 屆第 14 次董事會	1. 本公司向聯合授信銀行團，洽借新台幣中期借款案。 2. 修訂本公司「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處理作業程序」部分條文案。 3. 融資背書保證案。
103.10.16	第 19 屆第 4 次臨時董事會	1. 總經理聘任案。
103.11.12	第 19 屆第 15 次董事會	1. 修訂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內部稽核實施細則及內控自評程序書案。 2. 本公司 104 年度稽核計劃表提案。 3. 修訂本公司『會計制度』案。 4. 融資背書保證案
103.12.23	第 19 屆第 16 次董事會	1. 本公司辦理庫藏股註銷變更登記案。 2. 本公司大陸轉投資事業『廣西合發礦業工程有限公司』辦理減資案。
104.02.26	第 19 屆第 17 次董事會	1. 本公司孫公司「無錫建邦混凝土有限公司」投資人民幣私募基金案。
104.03.24	第 19 屆第 18 次董事會	1. 民國一〇三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合併財務報表案。 2. 本公司一〇三年度盈餘分配案。 3. 本公司以資本公積發放現金案。

日期	屆別	討論議案及事項
		4.有關選舉本公司第二十屆董事及監察人案，敬請列入民國一〇四年股東常會選舉事項。 5.擬請股東會解除新任董事之競業禁止限制案。 6.本公司實施庫藏股案。 7.擬定一〇四年股東常會相關事宜案。 8.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部份條文案。 9.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部份條文案。 10.本公司大陸轉投資事業「上海建國混凝土有限公司」辦理清算案。 11.本公司大陸轉投資事業「昆山金地混凝土有限公司」辦理清算案。 12.本公司大陸轉投資事業「無錫建邦混凝土有限公司」辦理盈餘轉增資案。 13.融資背書保證案。 14.出具內控聲明書案

(十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無。

(十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財務主管、內部稽核主管及研發主管等辭職解任情形之彙總：

公司有關人士辭職解任情形彙總表

職稱	姓名	到任日期	解任日期	辭職或解任原因
總經理	林子超	100.11.01	103.10.16	個人生涯規劃

註：所稱公司有關人士係指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財務主管、內部稽核主管及研發主管等。

五、會計師公費資訊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查核期間	備註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王儀雯	范有偉	103.01.01~103.12.31	

金額單位：新台幣仟元

金額級距		公費項目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合計
1	低於 2,000 千元			✓	
2	2,000 千元 (含) ~4,000 千元		✓		✓
3	4,000 千元 (含) ~6,000 千元				
4	6,000 千元 (含) ~8,000 千元				
5	8,000 千元 (含) ~10,000 千元				
6	10,000 千元 (含) 以上				

公費資訊：

(一)給付簽證會計師、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及其關係企業之非審計公費為審計公費之四

分之一以上者，應揭露審計與非審計公費金額及非審計服務內容 1：無此情形。

(二)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支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無此情形。

(三)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百分之十五以上：無此情形。

#### 六、更換會計師資訊：

(一)關於前任會計師者：無。

(二)關於繼任會計師者：無。

(三)前任會計師對本準則第 10 條第 5 款第 1 目及第 2 目之 3 事項之復函：不適用。

七、本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情形：無此情形。

八、一〇三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一)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超過百分之十大股東股權變動情形

職 稱	姓 名	103 年度		104 年度截至 4 月 24 日止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董事長兼執行長	陳啟德	0	0	0	0
副董事長	楊邦彥	0	0	0	0
董事	蔡子昭	0	0	0	0
董事	楊子江	0	0	0	0
董事	建輝投資事業(股)公司 代表人：謝定亞	0	0	0	0
獨立董事	鄭重	0	0	0	0
獨立董事	李柱信	0	0	0	0
監察人	瑞暉企業(股)公司 代表人：陳啟信	0	0	0	0
監察人	鍾聰明	0	0	0	0
監察人	張宇睿	0	0	0	0
董事兼總經理	吳昌修	0	0	0	0
董事兼總經理	林子超(註 1)	0	0	0	0
總經理	李宜哲	0	0	0	0
總經理	孫百佐	0	0	0	0

職 稱	姓 名	103 年度		104 年度截至 4 月 24 日止	
		持有股數 增(減) 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顧問	龐一心	0	0	0	0
副總經理	呂理堅	0	0	0	0
副總經理	黃樹福	0	0	0	0
副總經理	李孟崇	0	0	0	0
副總經理	李建德	0	0	0	0
副總經理	楊潤光	0	0	0	0
協理	林賢隆	0	0	0	0
協理	蔡長榮(註 2)	(20,000)	0	0	0
協理	周政德	(27,000)	0	(6,000)	0
協理	吳通銘	0	0	0	0
協理	林國鋒	0	0	0	0
協理	林發祥	0	0	0	0
協理	甘茂盛	(81,000)	0	0	0
協理	黃曉薇	0	0	0	0
協理	陳淑莉(註 3)	0	0	0	0
財務主管	孔思嘉	0	0	0	0
會計主管	楊淑芬	0	0	0	0
大股東	建輝投資事業(股)公司	(7,200,000)	(7,500,000)	0	0

註 1：董事兼總經理林子超於 103.10.16 解任。

註 2：協理蔡長榮於 103.07.31 解任。

註 3：人資處協理陳淑莉於 103.04.30 解任。

(二)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者之資訊：無此情形。

(三)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質押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者之資訊：無此情形。

九、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之關係資料

姓名(註1)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註3)		備註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名稱(或姓名)	關係	
建輝投資事業(股)公司 代表人：陳啟德	48,940,416	13.78%	0	0.00%	0	0.00%	陳啟德	該公司之董事長 同為陳啟德	
陳啟德	20,307,858	5.72%	2,627,091	0.73%	0	0.00%	建輝投資事業(股)公司、 石頭出版(股)公司、子女 陳宸慶、尊親陳邱月娥	如其他關係說明	
陳宸慶	14,370,490	4.05%	0	0.00%	0	0.00%	陳啟德、陳邱月娥	二親等以內親屬	
石頭出版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陳啟德	11,030,979	3.11%	0	0.00%	0	0.00%	陳啟德	該公司之董事長 同為陳啟德	
台灣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辜成允	9,402,794	2.65%	0	0.00%	0	0.00%	陳啟德		
陳邱月娥	7,427,096	2.09%	0	0.00%	0	0.00%	陳啟德、陳宸慶	二親等以內親屬	
德慶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7,200,000	2.03%	0	0.00%	0	0.00%	陳啟德	該公司之董事長 同為陳啟德	
建國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庫藏股專戶	5,121,000	1.44%	0	0.00%	0	0.00%	無		
芳群國際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4,266,000	1.20%	0	0.00%	0	0.00%	無		
匯豐銀行託管寬匯自由偉傑主基金	4,236,000	1.19%	0	0.00%	0	0.00%	無		

註1：應將前十名股東全部列示，屬法人股東者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姓名分別列示。

註2：持股比例之計算係指分別以自己名義、配偶、未成年子女或利用他人名義計算持股比例。

註3：將前揭所列示之股東包括法人及自然人，應依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揭露彼此間之關係。

註4：統計至4/21含權交易日已買回股數。

十、本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103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股；%

轉投資事業（註）	本公司投資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 數	持 股 比 例	股 數	持 股 比 例	股 數	持 股 比 例
英屬維京群島銀影控股有限公司	32,701,154	100%	0	0%	32,701,154	100%
英屬維京群島商金谷有限公司	21,000,000	100%	0	0%	21,000,000	100%
建國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11,100,000	100%	0	0%	11,100,000	100%
迅龍國際機電工程(股)公司	2,000,000	100%	0	0%	2,000,000	100%
衛武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775,000	77.5%	100,000	10%	875,000	87.5%

註：係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肆、募資情形

### 一、公司資本及股份

#### (一)股本來源

單位：新台幣元

年月	發行價格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股本來源	備註	以現金以外之財產抵充股款者	其他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49.11	1,000	4,500	4,500,000	4,500	4,500,000	設立	無	無	
61.10	1,000	6,000	6,000,000	6,000	6,000,000	現金增資 1,500,000 元	無	無	
63.08	1,000	7,500	7,500,000	7,500	7,500,000	現金增資 1,500,000 元	無	無	
65.07	1,000	10,000	10,000,000	10,000	10,000,000	現金增資 2,500,000 元	無	無	
79.12	1,000	29,000	29,000,000	28,240	28,240,000	現金增資 18,240,000 元	無	無	
80.09	10	4,900,000	49,000,000	4,900,000	49,000,000	現金增資 20,760,000 元	無	無	
80.11	10	13,230,000	132,300,000	13,230,000	132,300,000	資本公積轉增資 83,300,000 元	無	無	
81.08	10	19,183,500	191,835,000	19,183,500	191,835,000	盈餘轉增資 59,535,000 元	無	無	
82.08	18.5	31,000,000	310,000,000	31,000,000	310,000,000	盈餘轉增資 40,285,350 元 資本公積轉增資 17,265,150 元 現金增資 60,614,500 元	無	(82)台財證(一)第 30907 號	
84.06	10	37,000,000	370,000,000	37,000,000	370,000,000	盈餘轉增資 46,500,000 元 資本公積轉增資 13,500,000 元	無	(84)台財證(一)第 37631 號	
86.08	12.5	81,000,000	810,000,000	48,000,000	480,000,000	盈餘轉增資 25,900,000 元 資本公積轉增資 37,000,000 元 現金增資 47,100,000 元	無	(86)台財證(一)第 52236 號	
87.04	10	81,000,000	810,000,000	54,000,000	540,000,000	盈餘轉增資 48,000,000 元 資本公積轉增資 12,000,000 元	無	(87)台財證(一)第 29218 號	
88.06	10	81,000,000	810,000,000	60,000,000	600,000,000	盈餘轉增資 54,600,000 元 資本公積轉增資 5,400,000 元	無	(88)台財證(一)第 55260 號	
89.06	10	81,000,000	810,000,000	68,360,000	683,600,000	盈餘轉增資 77,600,000 元 資本公積轉增資 6,000,000 元	無	(89)台財證(一)第 49386 號	
91.07	10	81,000,000	810,000,000	76,700,000	767,000,000	盈餘轉增資 83,400,000 元	無	台財證一字第 0910137023 號	
92.07	14.5	130,000,000	1,300,000,000	112,000,000	1,120,000,000	現金增資 220,000,000 元	無	台財證一字第 0920134781 號	

年月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之財產抵充股款者	其他
92.08					盈餘轉增資 133,000,000 元		台財證一字第 0920130288 號
93.09	168,000,000	1,680,000,000	128,800,000	1,288,000,000	盈餘轉增資 168,000,000 元	無	金管證一字第 0930132035 號
94.08	200,000,000	2,000,000,000	136,000,000	1,360,000,000	盈餘轉增資 72,000,000 元	無	金管證一字第 0940127524 號
95.08	200,000,000	2,000,000,000	150,500,000	1,505,000,000	盈餘轉增資 145,000,000 元	無	金管證一字第 0950128621 號
96.08	200,000,000	2,000,000,000	172,800,000	1,728,000,000	盈餘轉增資 223,000,000 元	無	金管證一字第 0960034768 號
97.07	300,000,000	3,000,000,000	203,500,000	2,035,000,000	盈餘轉增資 263,800,000 元 資本公積轉增資 43,200,000 元	無	金管證一字第 0970032766 號
98.07	300,000,000	3,000,000,000	232,782,114	2,327,821,140	盈餘轉增資 292,821,140 元	無	金管證發字第 0980032911 號
98.07	500,000,000	5,000,000,000	292,782,114	2,927,821,140	現金增資 600,000,000 元	無	金管證發字第 0980034517 號
99.07	500,000,000	5,000,000,000	334,994,540	3,349,945,400	盈餘轉增資 363,567,830 元 資本公積轉增資 58,556,430 元	無	金管證發字第 0990034545 號
100.06	500,000,000	5,000,000,000	360,119,131	3,601,191,310	盈餘轉增資 251,245,910 元	無	金管證發字第 1000030069 號
104.02	500,000,000	5,000,000,000	355,119,131	3,551,191,310	庫藏股註銷減資 50,000,000 元	無	臺證上一字第 10400022651 號

單位：股

股份種類	核定股本		備註
	流通在外股份(註)	未發行股份	
上市普通股	355,119,131	144,880,869	500,000,000

註：本公司無以總括申報制度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之情形。

## (二)股東結構

104年4月24日

股東結構 數量	政府機構	金融機構	其他法人	外國機構 及外國人	個人	合計
人 數	1	3	60	65	21,352	21,481
持有股數	15,339	77,150	99,224,019	17,420,241	238,382,382	355,119,131
持股比例	0.00%	0.02%	27.94%	4.91%	67.13%	100.00%

## (三)股權分散情形

104年4月24日

持 股 分 級	股 東 人 數	持 有 股 數	持 股 比 例
1 至 999	8,974	1,289,446	0.36%
1,000 至 5,000	6,958	16,864,132	4.75%
5,001 至 10,000	2,291	17,581,211	4.95%
10,001 至 15,000	974	11,988,471	3.38%
15,001 至 20,000	580	10,551,259	2.97%
20,001 至 30,000	567	14,128,008	3.98%
30,001 至 40,000	301	10,512,792	2.96%
40,001 至 50,000	182	8,377,781	2.36%
50,001 至 100,000	345	24,492,937	6.90%
100,001 至 200,000	159	21,665,613	6.10%
200,001 至 400,000	74	21,174,507	5.96%
400,001 至 600,000	28	13,373,488	3.77%
600,001 至 800,000	14	9,952,633	2.80%
800,001 至 1,000,000	4	3,616,007	1.02%
1,000,001 以上	30	169,550,846	47.74%
合 計	21,481	355,119,131	100.00%

註：本公司無發行特別股之情事。

## (四)主要股東名單

104年4月24日

主要 股東名稱	持 有 股 數	持 股 比 例
建輝投資事業(股)公司	48,940,416	13.78%
陳啟德	20,307,858	5.72%
陳宸慶	14,370,490	4.05%
石頭出版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陳啟德	11,030,979	3.11%
台灣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辜成允	9,402,794	2.65%
陳邱月娥	7,427,096	2.09%
德慶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7,200,000	2.03%
建國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庫藏股專戶	5,121,000	1.44%
芳群國際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4,266,000	1.20%
匯豐銀行託管寬虹自由偉傑主基金	4,236,000	1.19%

(五)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項 目	年 度		102 年度	103 年度	當 年 度 截 至 104 年 3 月 31 日 (註 6)
	每 股 市 價	最 高		16.35	14.20
最 低			13.50	11.25	11.30
平 均			14.35	12.91	11.49
每 股 淨 值	分 配 前		17.34	17.42	17.10
	分 配 後		16.34	尚未分配(註 2)	-
每 股 盈 餘	加權平均股數		355,119,131	355,119,131	355,072,219
	每股盈餘 (註 1)	追溯調整前	3.03	0.53	(0.11)
		追溯調整後	3.02	尚未分配(註 2)	-
每 股 利	現金股利		1.00	尚未分配(註 2)	-
	無償配股	盈餘配股	0	尚未分配(註 2)	-
		資本公積配股	0	尚未分配(註 2)	-
	累積未付股利 (註4)		0	0	0
投資報酬分析	本益比 (註3)		4.74	24.36	-
	本利比 (註4)		14.35	尚未分配(註 2)	-
	現金股利殖利率 (註5)		6.97%	尚未分配(註 2)	-

\* 若有以盈餘或資本公積轉增資配股時，並應揭露按發放之股數追溯調整之市價及現金股利資訊。

註 1：如有因無償配股等情形而須追溯調整者，應列示調整前及調整後之每股盈餘。

註 2：依據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分配之情形填列。

註 3：本益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盈餘。

註 4：本利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現金股利。

註 5：現金股利殖利率=每股現金股利/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

註 6：每股淨值、每股盈餘已填列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最近一季經會計師核閱之資料。

(六)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1. 公司章程所訂之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每年決算如有盈餘時，除彌補歷年虧損，並依法提繳所得稅外，應先提列法定盈餘公積百分之十，另依主管機關規定，公司如有長期股權投資未實現跌價損失、累積換算調整數等股東權益減項時，在分配盈餘時，應先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嗣後股東權益減項如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分分派盈餘。其餘額於撥付董監事酬勞金額為百分之零點五至百分之三，員工紅利分派比率為千分之一到百分之三後，其餘由董事會擬定盈餘分派案提請股東會核定之。

本公司之股利政策係配合整體環境及產業成長，並考量長期財務規劃及股東價值的最優化；惟當年度所分配之股利，其中現金股利不低於百分之十。

2. 本次股東會擬議股利分配之情形

民國一〇三年度盈餘分派案，業於民國一〇四年三月二十四日董事會中擬訂如下表所示，本案將俟民國一〇四年六月二十二日股東常會決議通過後，依相關規定辦理。

# 建國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 一〇三年度盈餘分配表

單位：新台幣元

項 目	金 額
期初未分配盈餘	1,083,467,843
精算(損)益列入保留盈餘	51,271
調整後未分配盈餘	1,083,519,114
加：一〇三年度盈餘	189,476,475
減：提列法定公積	18,947,648
可分配盈餘總額	1,254,047,941
減：本年度分配項目	
股東現金股利( 0.48 元/股)	170,457,183
期末未分配盈餘	1,083,590,758

註：擬配發現金每股 0.5 元，含本年度未分配盈餘配發 0.48 元/股，資本公積配發每股 0.02 元/股。

(七)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不適用

(八)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

1.公司章程所載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之成數或範圍

請參閱(六)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情況說明。

2.本期估列員工紅利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配發股票紅利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配發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

依公司章程估列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考量法定盈餘公積後，各提列5,116仟元)，若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數有差異時，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調整損益。

3.董事會通過之擬議配發員工分紅等資訊

(1) 配發員工現金紅利、股票紅利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

本公司 104 年 3 月 24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配發員工現金紅利 5,116 仟元及董監事酬勞 5,116 仟元。

(2) 擬議配發員工股票紅利金額及占本期稅後純益及員工紅利總額合計數之比例：不適用。

(3) 考慮擬議配發員工紅利及董事、監察人酬勞後之設算每股盈餘：0.53 元。

4.前一年度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之實際配發情形(包括配發股數、金額及股價)、其與認列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有差異者並應敘明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1)本公司 103 年度實際配發之員工現金紅利為 14,072 仟元、員工股票紅利為 0 仟元，董事、監察人酬勞為 14,072 仟元。

(2) 上述金額與認列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有差異者並應敘明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無差異。

## (九)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

104年4月24日

買回期次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買回目的	轉讓股份予員工	轉讓股份予員工	轉讓股份予員工
買回期間	100年3月21日至 100年5月20日	100年9月8日至 100年10月21日	100年11月30日至 101年1月18日
買回區間價格	12.5元至18元	12.5元至16元	12元至16元
已買回股份種類及數量	普通股 0股	普通股 2,500,000股	普通股 2,500,000股
已買回股份金額	-	36,044,673元	32,831,449元
已辦理註銷及轉讓之股份數量	-	2,500,000股	2,500,000股
累積持有本公司股份數量	-	-	-
累積持有本公司股份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	0.00%	0.00%

買回期次	第四次		
買回目的	維護公司信用及股東權益		
買回期間	104年3月25日至 104年5月22日		
買回區間價格	10.0元至15.4元		
已買回股份種類及數量	普通股 5,121,000股		
已買回股份金額	60,465,377元		
已辦理註銷及轉讓之股份數量	-		
累積持有本公司股份數量	5,121,000股		
累積持有本公司股份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1.44%		

註：統計至4/21含權交易日已買回股數。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

公 司 債 種 類		98 年度第 1 期有擔保普通公司債
發行（辦理）日期		98 年 12 月 16 日發行
面 額		新台幣壹佰萬元整
發行及交易地點		中華民國
發 行 價 格		依票面金額十足發行
總 額		新台幣伍億元整
利 率		年利率 1.65%
期 限		本公司債發行期限為五年期，98 年 12 月 16 日發行，至 103 年 12 月 16 日到期
保 證 機 構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受 託 人		永豐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承 銷 機 構		無
簽 證 律 師		日正國際法律事務所劉錦隆律師
簽 證 會 計 師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王照明、林鈞堯會計師
償 還 方 法		到期一次還本
未 償 還 本 金		新台幣零元整
贖 回 或 提 前 清 償 之 條 款		無
限 制 條 款		無
信用評等機構名稱、評等日期、公司債評等結果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98 年 10 月 1 日、中華信評 twAA+
附其他權利	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已轉換（交換或認股）普通股、海外存託憑證或其他有價證券之金額	無
	發行及轉換（交換或認股）辦法	本公司債發行辦法如後
發行及轉換、交換或認股辦法、發行條件對股權可能稀釋情形及對現有股東權益影響		無
交換標的委託保管機構名稱		無

## 建國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 九十八年度第一期有擔保普通公司債發行辦法

- 1.債券名稱：建國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九十八年度第一期有擔保普通公司債（以下簡稱「本公司債」）。
- 2.發行總額：新台幣伍億元整。
- 3.票面金額：新台幣壹佰萬元整。
- 4.發行期間：本公司債發行期限為五年期，自民國九十八年十二月十六日發行，至民國一〇三年十二月十六日到期。
- 5.發行價格：於發行日依票面金額十足發行。
- 6.票面利率：年利率 1.65%。
- 7.計、付息方式：自發行日起依票面利率，每年單利計、付息乙次。以每壹佰萬元債券為單位付息至元為止，元以下四捨五入。本公司債還本付息日如為付款地銀行業停止營業日時，則於停止營業日之次一營業日給付本息，且不另計付利息。如逾還本付息日領取本息者，亦不另計付利息。
- 8.還本方式：本公司債為到期一次還本。
- 9.債券形式：本公司債採無實體方式發行，並洽臺灣集中保管結算所股份有限公司登錄。
- 10.保證機構：本公司債由兆豐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擔保。
- 11.受託人：本公司債由永豐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為債權人之受託人，代表債權人之利益行使查核及監督本公司履行本公司債發行事項之權責，並訂立受託契約。凡持有本公司債之債權人，不論係於發行時認購或中途買受者，對於受託契約規定受託人之權利義務及本公司債發行辦法均予同意承認，並授與有關受託事項之全權代理，此項授權並不得中途撤銷，至於受託契約內容，債權人得在規定營業時間內隨時至本公司或受託人營業處所查閱。
- 12.還本付息代理機構：本公司債委託永豐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忠孝分行代理還本付息事宜，並依臺灣集中保管結算所股份有限公司提供之債券所有人名冊資料，辦理本息款項劃撥作業，由還本付息代理機構製作扣繳憑單，並寄發債券所有人。
- 13.承銷或代銷機構：無。
- 14.通知方式：有關本公司債應通知債權人之事項，依公司法第 252 條得於股市公開資訊觀測站公告之。
  - (1)轉換公司債資料：無。
  - (2)交換公司債資料：無。
  - (3)總括申報發行公司債情形：無。
  - (4)附認股權公司債資料：無。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無。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無。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1. 公司尚未屆期之員工認股權憑證應揭露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辦理情形及對股東權益之影響：無。
2. 累積至年報刊印日止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之經理人及取得憑證可認股數前十大且得認購金額達新臺幣三千萬元以上員工之姓名、取得及認購情形：無。

六、限制員工之權利新股及併購(包括合併、收購及分割)之辦理情形：

(一)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

1. 凡尚未全數達既得條件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應揭露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辦理情形及對股東權益之影響：無。
2. 累積至年報刊印日止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經理人及取得股數前十大之員工姓名及取得情形：無。

(二)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1.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已完成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者：無。
2.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已經董事會決議通過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者：無。

七、資金運用計劃執行情形：

本公司 98 年度發行有擔保普通公司債計劃項目之執行情形及效益：

本次發行之公司債已依資金運用計劃全數執行完畢，實際與預計產生之效益未有重大差異產生。

## 伍、營運概況

### 一、業務內容

#### (一)業務範圍

##### 1.本公司所營業務之主要內容包含：

###### (1)住宅建築工程

本公司專注經營精緻建築工程市場。近年來，公司積極強化管理能力並持續提升營造水準，藉由卓越品質、完善服務與優質之公司品牌形象，與國內知名上市櫃建商共創互信互利之長期合作關係。

###### (2)都市更新工程

國內首件原住戶自辦重建都市更新案尚華仁愛大樓，在 98 年遴選營造施工廠商，本公司在各家廠商評選中脫穎而出，成功跨足都市更新重建業務。另配合各建商及都更開發公司進行營建業務結合，加速住戶地主同意比例及後續都更作業流程。

###### (3)高科技廠房

本公司朝向綠能科技廠房、廠辦大樓、雲端科技機房、物流倉儲廠房等營造工程進行業務拓展。本公司所承攬之高科技廠房工程－宏達電三廠已完工，後續將持續堅持品質與良好服務，深耕目標市場業務。

###### (4)公共設施建築工程

包括醫院建築、大型藝文中心、鐵路車站主體、校舍及政府相關單位之辦公大樓等建築工程建造。近年來政府積極推動文創產業，包括台灣南北部的流行音樂中心，本公司參與大型公共建築建造已有相當歷史，從早期焚化爐工程、台鐵左營新站、署立雙和醫院、華儲桃園、小港航空貨運站以及高鐵站體附屬開發大樓等，到近期中華郵政高雄市前金郵局、松山國小校舍暨停車場工程以及衛武營藝術文化中心主體結構及建築裝修機電工程等，皆積極參與推動都市發展及公共環境的提升。

###### (5)商業建築工程

包括企業總部大樓、辦公大樓、飯店、商場量販店等工程建造，本公司所承攬之中興工程顧問社研究大樓已完工，另德孚建設瑞光路辦公大樓及誠意開發碩建築等辦公大樓正在興建中。因應兩岸三通逐步開放，國內在休閒旅館、大型購物商場等興建案不斷推出，目前已承攬國泰人壽桃園青埔名品購物城二期工程，後續將持續深耕。

###### (6)建設業務

地產開發首重區位(Location)選擇，建設事業自土地開發遴選土地開始，即進行全案全程營運管理 (Total Process Management)，從源頭之初即開始掌握都市發展的動向，找出未來具發展潛力之優質區位、取得土地原料、進行產品定位、規劃設計、業務行銷、營造施工至物業管理等一系列創造價值的活動皆納入營運管理範疇。在擴大土地案源上，定期掌握公部門土地釋出動態，透過公開招標、設定地上權、銀行轉介、仲介提報等方式來取得土地，或經由地主或管委會提出合建之洽談，整體進行評估與投資。以垂直整合建設價值鏈，進入營造產業之前端，積極提升營造水準，提高品質與客戶服務。以綠色生態、環保節能、精緻化及永續經營等理念，從配合都市規劃發展及改善生活環境為始，於適當時機點取得優

質區位土地；進行精緻美學之產品定位，規劃設計出符合顧客需求之精緻建築，並以專業嚴謹的施工品質，導入物業管理全方位服務，建立建國工程之品牌形象。

(7)BIM 服務

提供國內、外營建全生命週期相關產業(規劃、設計、營造、運維)建築資訊模型(Building Information Modeling, 簡稱 BIM)之技術服務暨客製化工程管理規劃系統。

(8)採石業務

中國大陸地區石灰石礦山基建與開採承包。

(9)混凝土生產及銷售

於中國大陸經營生產銷售商品混凝土及構件，參予公路、橋樑、普通住宅等項目中的混凝土供給及泵輸。

2. 營業比重：

類別 \ 產品	102 年度 營業比重	103 年度 營業比重
工程服務	55.14%	41.94%
混凝土	44.86%	58.06%
合計	100.00%	100.00%

3.計畫開發之新產品(服務)：

都市更新、建設開發、聯合開發、高強度混凝土、自密實混凝土、預拌砂漿

(二)產業概況

1.產業現況

(1)房地產市場

因房地合一實價課稅政策定調，加上股市有上萬點的氣勢，市場普遍認為有助於房價「軟著陸」，104 年 329 檔期，全台有高達 3,092 億元的推案量，呈現「中偏多」的格局。以都會區畫分，北台灣案量約計 2,528 億元，超過 10 億元以上的指標個案 46 個，其中以台北市的 1,299 億元最多，其次為新北市的 663 億、桃園 211 億、基隆 195 億與新竹 161 億元。雙北兩市加總占北台灣總量體的 78%，超過全台 50%。台中推案與去年相當，預計案量可挑戰 800 億元。台南因去年推案規模龐大有待消化，以致於今年案量驟減，大樓指標新案掛零，只剩透天案撐場。高雄隨著豪宅熱退燒，加上政策打房，改由中、小坪數產品當道，推案量明顯較冷清，總銷金額約僅 260 億元，對照去年相比減少許多。

重大公共建設、交通建設聚集區塊，總能帶動房市交易熱度。淡海因輕軌發包動工，交通、生活機能逐漸完整，帶動當地房市行情；林口因交通便利售價相較其他區域為低，加上機場捷運今年底即將通車，諸多利多因素加持下推案量遽增；桃園地區受到機場捷運、五楊高架及升格直轄市等利多影響帶動房價；高鐵台中站特定區建商積極搶進卡位，將成為台中房市的新亮點，出現「眾案齊發」的榮景；高雄市環狀輕軌第 1 階段已動工，預計今年通車營運，此路線將串連夢時代、海洋音樂中心、駁二藝術特區、西子灣等景點，因此所經過的高雄市前鎮、苓雅、鹽埕、鼓山區的房市發展再次受到矚目，目前推案量漸增。

## (2)廠房工程

近來台灣產業界面臨許多嚴峻的挑戰，包括出口訂單減少、基本原物料價格高漲，加上工資成本大幅上揚等因素，使得以出口為主的我國產業面臨到比金融風暴時期更艱困的難題。去年則隨著景氣回春，科技業春燕將至，科技大廠傳出增加產能、大舉徵才，故竹科、中科及南科地區皆有大型廠房與精密機械建廠計畫推出。

## (3)公共工程

行政院通過 104 年度公共建設計畫編列 1,907 億元，較 103 年度增加 128 億元，約增 7.2%，如連同流域綜合治理計畫第 1 期特別預算 93 億元，合計共 2,000 億元，較 103 年度相同基礎增加 188 億元，約增 10.4%。

## (4)建設業務

央行自 2010 年 6 月起，持續採行針對性審慎措施，控管特定地區購屋及土地抵押貸款規範；2012 年再增加控管高價住宅貸款措施；2013 年督促銀行對特定地區、房價漲幅較大地區之購屋貸款訂定自律控管措施；之後擴大控管區域、調降最高貸款成數、取消寬限期與提高貸款利率等措施，雖然壓抑房價之措施陸續實施，但由於資金充沛，故 2014 年上半年預售市場上之單價與總價仍呈現持續走高局面，但在第三季之後，因房地產已走了多年多頭，市場進行修正調節可望回到理性交易的狀態，但在原料土地交易市場上，因為台北市新北市土地供給稀少，地主對土地惜售心態濃厚，所以建設業務在取得台北市之土地上仍是困難，因此公辦都市更新與設定地上權的開發方式，成為未來取得土地的管道與途徑之一。

## (5)BIM 服務

### A.國外市場

國外市場可分為

a.已導入 BIM 技術成熟的國家，如：美國、英國、新加坡、日本、韓國等國。

根據美國最近的統計顯示，76%營建工程包商使用 BIM 之後，認為對投資回報率 (ROI)帶來正面的效果，其中 27%認為 BIM 能夠有效提升營建工程專案的 ROI。

b.正在推行 BIM 技術的國家，如：中國、巴西、德國、法國等國。

由於政府、民間產業同步推動，儘管起步較晚，但後發先至，且多已制定發展計畫，務求於最短時間內將 BIM 技術導入至大部分建案。然而儘管在政策面及軟體已採配套措施，目前面臨最大的問題仍在於缺乏 BIM 相關人才，說明人才是企業決定是否使用 BIM 的關鍵。

c.正在觀望或將要推動 BIM 技術的國家

### B.國內市場

台灣由於地小人稠，更應該藉由 BIM 技術的導入，大幅提高效率，減少重工浪費。102-103 年預期會有約 30%的公共工程會將 BIM 的導入直接訂定在招標需求中，明確規定 BIM 模型的運用及交付。103 年 5 月已經成立公共工程運用建築資訊建模推動平台，並定期召開會議，期能將實務專業與公共工程生產流程整合。

## (6)採石業務

石灰石為水泥產業上游原料，水泥則為用途最廣的建築材料，廣泛應用於城鎮建設、房地產、水利、交通和能源等行業。中國大陸長期在城鎮化的推進和基礎設施建設投入的加大，有效地推動水泥產業的快速發展；近年來得益於國家加大基礎設施建設發展力度，水泥行業得到長期穩定發展，加上近年來煤炭價格的走低，使得水泥製造成本明顯下降，水泥行業利潤有所回升，水泥總產量將可望再創新高。

## (7)混凝土

103年，中國宏觀經濟在新常態下平穩運行，全年國內生產總值同比增長7.4%，全社會固定資產投資同比增長15.3%。雖然固定資產投資增長速度同比下降4個百分點，但仍然是穩定中國經濟增長的關鍵因素。國家統計局的統計資料顯示，103年，全國商品混凝土產量達到15.54億立方米，同比增長11.39%，從省市來看，除北京、山西、黑龍江、新疆四個省市產量出現同比負增長，其他省市區產量均為正向增長；其中漲幅最大的仍是青海、貴州、吉林等西北地方，一方面隨著散裝水泥在西部地區推廣力度的加大，這些區域預拌混凝土比例快速提升，另一方面西部地區混凝土整體增速在快速上升。

## 2.產業特性

### (1)易受政府財經政策及重大公共建設計畫影響

回顧歷年來營造業的發展，每當政府財經政策有所變革或發佈推動重大公共建設計畫時期，營造業發展情形及毛利隨後即有明顯的起伏，充分反應其對營造業之影響性。

### (2)受物價波動影響風險高

工程期間易受景氣、物價及通貨膨脹等因素影響。近年來營造業受大宗物料價格及工資上漲影響，導致工程成本波動大不易掌握，在依契約條件及成本如期完工要求下，須承受之風險較高。

### (3)屬區域性及勞力密集產業

由於營造工程大部份之施工過程均仰賴人力完成，屬勞力密集產業。營造業勞工依包工制度從事體力勞動，人員流動率偏高及不易掌控。另常須與當地下包配合，尋求當地人員、機具及材料支援，地域性會影響其成本。

### (4)技術人員種類繁多

為完成工程需不同專業人員進場施工，如：鋼筋工、模板工、電焊工及水電工等，技術人員種類繁多，管理介面複雜。

BIM 做為對於建築土木、營造工程、機電系統的數位技術新工具，其背後仍須依賴專業的背景知識去支援解決全生命週期中所遭遇的各種問題。受限於各軟體間的檔案格式及一體化的開發，有賴具程式背景的資訊專業人員撰寫相關自動化程式，整合營建過程中的所有資訊。

### (5)產業關聯性強

營造業與水泥、鋼鐵、機械、運輸與顧問公司等產業關聯性極高，各行業市場波動亦會直接衝擊營造業。

### (6)工作環境較不佳

施工過程危險性較一般工作場所高，工作受氣候影響，且工作場所發生職災危及人身安全機率較高。

## 3.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 (1)工程服務

其來源可分為政府機關、一般民間企業、建設公司與消費者委託興建，其上游有預拌混凝土業、鋼鐵材料及製品業、水泥業、機電設備業及瓷磚業等；下游行業包括房屋仲介經紀商、傢俱業、家電業、照明業及保險業等。因此營造業景氣對相關原料所屬行業之影響效果大，亦影響其他相關行業之發展。



## (2) 混凝土

預拌混凝土其上游有鋼鐵材料及製品業(礦粉)、水泥業、藥劑商及天然材料黃砂、石子等；下游業務來源均為營造及建築業，且該下游建築行業受房地產景氣、固定資產投資、基礎設施建設(道路及鐵路運輸業)影響效果大，亦影響其他相關行業之發展。

## 4. 發展趨勢

### (1) 朝向大型化及精緻化發展

近幾年在工程大型化、外觀設計複雜度高、房屋售價屢創新高、需高技術水準及精緻裝修要求之下，大型營造商較具備資格及參與條件，所以導入 BIM(建築資訊模型)，整合施工界面具有提昇營建技術的專業競爭優勢，並可在其專長類型中成長，多方滿足客戶需求，同時更需建立口碑及品牌形象，以提高自身附加價值，並且強化成本管控，建立預警與風險評估機制，多方滿足客戶需求，建立核心競爭利基。

### (2) 政府招標模式朝向多採用最有利標

近年來，政府持續積極推動重大公共建設，並且招標模式朝向鼓勵多採用最有利標，避免因搶標而犧牲了施工品質，加上政府財務能力較高，已成為大型營造廠兵家必爭之地。大型營造廠則需發揮經營效率，在施工過程中嚴格控制成本、加強施工管理及研發新工法，才能在競標中勝出。

### (3) 隨環境變化而機動調整建設事業經營模式

建設業因土地原料非屬大宗物料，且隨目前社會經濟之變動取得極為不易，所以營業規模、人力配置及資本運用需隨環境變化而機動調整，始能穩健存活。今年度將朝向開發潛力地區土地、追蹤具重大建設題材之重劃區、妥善企劃定位、鎖定具題材性與亮點之開發案與特定專案等方向進行開發建設。

### (4) 上下游的策略合作

工程管理首重介面整合，為避免產生人員素質差異及管理不當，造成施工品質不良或進度落後等問題，進而影響商譽，故多數營造廠皆建立長期合作的專業協力廠商系統。在備標階段，即與各專業協力廠商共同配合來提升得標機率；得標後即將該工程交由協助備標之各專業協力廠商施作，縮短雙方對工程內容之磨合期。因各專業協力廠商對公司各項要求甚為了解，且為維持長期合作之關係，故管理介面無形中減少許多，使工程更能如期、如質的繼續推動。

依傳統發包模式進行之公共工程，易生設計與施工配合不易與權責劃分不清的紛爭。工程界及主辦單位在面對不斷增加的紛爭與新建工程的時程壓力下，積極思考引用新的「招標策略」來解決這些紛爭，「統包」模式（Turnkey）即為上下游的整合或策略合作選項之一。BIM 技術便成了整合作業中最方便溝通的工具，藉由導入 BIM 技術，降低工程誤差，提升效率，期使能如期、如質的完成專案交付。

(5)產品特性趨向多元化

因應生活環境變遷，從早期大型社區住宅及傳統公寓產品，到近期高價豪宅、銀髮族住宅、休閒溫泉住宅、強調社區環境特性的住宅等，以及商業大樓、複合式商場、大型購物中心、文創產業；科技園區及其附屬建築等產品逐步多元化。同時更增加對綠建築、環保、無障礙空間、醫療照顧等要求。除規劃設計外，營造業者亦需更靈活在建材、工法、配套廠商合作，進行多項專業整合及協調。

(6)國際市場的開發

在國內競爭環境下，近來多家營造廠商已加重擴大海外市場，在中國大陸、東南亞如越南、新加坡、印度等地區都可看到其國際化的腳步，積極佈局海外市場。

(7)政府積極推動導入 BIM 技術於重大公共建設

近年來，雙北市政府開始體認 BIM 技術趨勢，開始計畫導入 BIM 於重大公共建設，並且明確要求於招標文件中，同時嘗試訂定交付標準及相關事項。臺北市已於 103 年開始推動都市開發審議暨建築執照審查 BIM 應用發展計畫之教育訓練，期能從法規面、技能面、鼓勵面與實務接軌，並輔佐尚未導入之相關產業轉型，希望能三階段循序導入，於 106 年推動一定金額之公共工程皆需運用 BIM 技術。

(8)混凝土產品多樣化、綠色、高性能發展成為未來主流趨勢

A. 機制砂推廣勢在必行

混凝土是建築施工的重要原材料，發展到現在已有將近 200 年歷史，目前已經成為全世界用量最大、用途最廣的建築工程材料。據統計，103 年大陸混凝土產量將近 40 億立方米，占全球混凝土產量的 50% 多，而砂石骨料占混凝土品質的 70%-80%。經粗略計算，混凝土和砂漿消耗的水泥、砂石和淡水資源(不含養護和施工用水)將近 20 億噸、100 億噸和 10 億噸。據專家測算，大陸可開採的石灰石等資源將在三十年內消耗殆盡。

砂石骨料作為混凝土組成的主要材料，近年來在大力推動房地產和基礎設施建設快速發展的同時，砂石骨料的用量也隨之快速增長。據統計，103 年全年砂石骨料市場需求量約 140 億噸。隨著建築業發展和對建築工程品質的重視，建築市場用砂數量越來越大，品質上要求越來越高，能滿足其要求的天然砂石數量卻越來越少。

B. 認識新常態 把握新常態 順應新常態

103 年，大陸混凝土與水泥製品行業發展面對持續的經濟下行壓力，產能嚴重過剩，市場需求不振，價格競爭慘烈，許多企業處於虧損狀態。但總體來說，行業發展已經撐過嚴峻的考驗。在大陸新型城鎮化、“一帶一路”戰略下，混凝土與水泥製品行業仍處於大有可為的重要戰略機遇期，要善於謀大局、謀長遠。當前，必須認識新常態、把握新常態、順應新常態。

經濟新常態的主要特點是：經濟增長將更仰賴人力資本品質和技術進步，競爭將從數量擴張和價格競爭，逐步轉向品質與差異化競爭；產業結構必須優化升級，企業兼併重組與生產相對集中皆為不可避免的趨勢；新技術、新產品、新業態、新商業模式的投資機會大量湧現；個性化、多樣化消費漸成主流；生產小型化、智慧化、專業化將成為產業組織新特徵；環境承載能力已經接近上限，必須向綠色低碳的新方式發展。因此，混凝土與水泥製品行業必需要轉型，告別傳統粗放的方式，推進產業向高效率、低成本、可持續的中高端發展方向邁進。

#### (9)建築工業化與住宅產業化發展促使預製混凝土發展前景廣闊

建築工業化、住宅產業化是實現綠色建築的有效途徑。採用工業化的生產方式建造房屋，包括樓梯、牆板、陽臺、浴室等絕大部分建築部品構件，均在工廠裏面的生產線上大規模生產；在施工現場，將這些建築部品拼裝組建成整體住宅。這種工業化的生產，具有品質可控、成本可控、進度可控等優勢，施工週期僅為傳統方式的 1/3，同時，用工量也大大減少，施工現場無粉塵、噪音、污水等污染。其作為一項成熟的技術和標準，在發達國家和地區得到了廣泛的實踐和應用。在我國，傳統建築模式正在快速沒落，市場已經具備接受國際成熟建築模式的基本條件，建築工業化、住宅產業化的呼聲越來越高，一些地區已經確定了在一些重點工程中實施工業化建築模式。隨著城鎮化的不斷推進，綠色建築要求的不斷深入，住宅產業化將成為必然的趨勢。這也就要求建築材料的預製化，混凝土預製產品發展前景廣闊，應用比例也將大大提高。

#### 5.競爭情形

(1)依據行政院主計處截至 103 年底，國內營造廠商登記家數為 17,149 家，其中有九成左右屬於中小型企業，較缺乏良好之財務結構及足夠之工程人員。本公司於民國 20 年成立，迄今已累積豐富之工程經驗，在工程進度與品質的掌控均獲得業主肯定，為業界具競爭力之優良廠商。

(2)BIM 最主要的競爭來源包括全國性的工程顧問公司、已具 BIM 技術的營造或建設公司、其它 BIM 銷售軟硬體公司、國內外相關 BIM 服務公司、學術界 BIM 中心。惟建國工程於民國 99 年成立 BIM 專責部門，經歷了技術導入的初期、標準作業流程建立的中期至現階段 BIM 技術的實踐與應用，目前 BIM 實務操作已建立起一套標準作業流程，並於民國 102 年成立子公司衛武資訊股份有限公司，承接國內外營建專案 BIM 相關顧問服務，為國內少數具承接大型專案 BIM 技術及相關實務經驗豐富的顧問公司之一。

#### (3)混凝土

本公司於大陸昆山、蘇州、無錫、揚州、南通之混凝土業務，競爭者眾，各區皆顯供過於求。本公司憑藉成本控管能力及資金優勢，提供優質客戶較佳之價格及收款條件，尚能維持營業額之成長。

#### (三)技術及研發概況

1.在工程營造方面：以建築工程技術為持續的發展方向，持續導入新一代工務資訊作業系統及提升營建管理模組，積極研發高技術門檻之施工工法，如隔、制震技術及超高、深開挖工法的研發應用，成立建築施工圖及建築資訊模型(BIM)組織及持續導入知識管理(KM)系統，參考先進國家對營造工地之管理、引進環境安全衛生管理標準(TOSHMS)落實工地環保與安全衛生。

2.WeBIM Sync 產品：WeBIM Sync 是一套由衛武資訊自主研發的資訊管理系統，提供專案參與單位一個完整的 BIM 專案整合管理平台，藉由資料同步確保平台上的 BIM 模型資料一致性，並透過簡易化的操作介面，在平台上查閱專案 2D 圖說與 BIM 模型，更可進一步利用 2D 圖說快速定位 BIM 模型相對位置，降低系統操作門檻，讓使用者輕鬆將 BIM 模型應用至工程實務上。此外，衛武資訊更整合了雲端技術，將 WeBIM Sync 建置於雲端伺服器中，利用雲端伺服器高階的圖形計算能力，降低使用者前端所需要的硬體規格，實現任何時間、任何地點、任何裝置皆可使用系統的雲端概念，讓 BIM 技術的運用更加普及。

3.產學合作與人才培育：衛武資訊除了公司內部自主進行技術研發外，更不斷地與國內大專院校進行技術交流。在研究計畫方面，本公司於民國 100 年與台灣大學及中興工

程顧問共同進行國科會計畫案「BIM 雲端系統用在營建產業協同作業平台之建構研究」，為期三年，已於 103 年 11 月結案，相關研究成果也已導入至專案中執行。在人才培育方面，本公司積極與國內大專院校相關科系進行產學合作，提供學生們工讀機會，使其能以實務驗證學理，亦或是將學理加以應用至實務，在兩者相輔相成之下，有效培育國內之 BIM 人才，期許提升國內土建產業 BIM 應用之普及率。

- 4.先進科技開發與整合：衛武資訊以 BIM 技術為基礎，利用 BIM 技術所衍生的大數據及完整的建物資訊，與先進科技進行整合，如點雲、虛擬實境、行動裝置、物聯網等，開發 BIM-based 整合管理系統，提供業主所需之客製化服務，並提高 BIM 模型所產生的附加價值。
- 5.採石業務：增加礦山開採的廢石利用範圍，同時為符合環保要求，對於礦山相關粉塵減量與噪音控制進行相關可行方案研發，另外，持續發展綠色開採礦山的思維，主要探討礦山開採完成後，如何規劃成為礦山公園的可行性與建立相關技術。

## 6.混凝土

- (1)高性能高性價比的低碳材料。發展低碳經濟是大陸長期政策導向，不斷刺激發展性能更高、耗能更少、碳排放更低、性價比更好的高新材料。因此，混凝土與水泥製品必須進行循環利用，實現綠色低碳化的產品開發。
- (2)節能減碳回收的環保材料，進行資源回收利用不是利益驅動，而是以環保為首要目的，承擔社會責任。回收是科學的廢物處置方式，降低能耗、節約自然資源。同時，我們面對清潔環保的再處理工藝、節能減排的再生產製造、可循環利用的資源再生的種種挑戰，同時也是發展企業競爭優勢的良機。
- (3)建築景觀藝術的創造材料。儘管很多混凝土與水泥製品用在地標性建築中，卻都是以隱藏的方式使用。然而，混凝土材料若可以和藝術表現結合，則價值可以大幅提高。因此把建築設計創新與材料造型創新結合，發展超高性能混凝土、裝飾混凝土可以幫助設計師拓展創意。裝飾混凝土表面複合塗裝技術可以讓表面質感以假亂真，發揮裝飾混凝土相對低碳和低成本的優勢；未來通過技術創新，不斷提高產品力學性能、耐久性、功能性要求，使混凝土成為建築景觀藝術的創造材料，創造更高附加價值。

## (四)長、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 1.工程服務

#### (1).短期計劃

##### A.提昇精準度並積極開拓建設市場

##### a.提昇業務精準度，強化品牌形象

持續強化業務開發能力及業務連繫深度，並透過提供初期施工規劃及工法檢討建議，提昇施工品質，落實工法及風險評估，即時妥善處理業主需求，藉由卓越服務，以提升業務精準度。透過行銷、服務模式之強化，並積極承攬建築案代表作與個案得獎等具體表現，提昇公司品牌形象。

##### b.精緻化服務成為績優房產公司之策略夥伴

藉由卓越品質、完善服務與優質品牌價值作為核心競爭力優勢；過程中講求施工精確與建材等級透明化，期許與客戶建立互通有無、互補長短之整合策略，與績優房產公司成為合作夥伴，共創互信互利之長期合作關係。

**c.強化客戶服務機制**

客戶服務機制標準化、流程 E 化管理，並建立多管道客戶連線報修系統，強化服務效率與品質，掌握業主對專案各階段意見回饋，進行檢討改善，即時處理客訴問題，使客戶滿意以達到業務拓展的目標。

**d.發揮專業整合能力**

運用多元人脈，整合地主與本公司之共同利益與商機，積極開發新案工地，讓公司之工程專業、高品質評價、人文品味及健全之財務等競爭優勢完美呈現，作為建設事業推展之標竿。

**e.優化採購成本-提升供應商之服務品質與能力及維修作業**

加強資訊系統的建置，以提升採發作業能力及擴大採發層面，縮短採購時程，提升工程品質及效率，降低採購成本。並強化維修作業制度，提升產業競爭力。

**f.加強勞安衛及專案管理能力**

引進環境安全衛生管理標準，落實工地環保與安全衛生自主檢查的專業管理，且提升技術專業化及安衛管理生活化之深度落實，達到降低成本與零工安事故之管理目標。

**g.強化內部管理**

人才為公司之核心，落實人力資源管理，強化職能適切性，增進組織效率，讓人員適才適所，提升員工士氣與向心力。

**B 深化 BIM 技術在營建管理的運用，以擴大業務承攬項目**

**a.提昇為客戶增值的工地現場實務運用經驗**

強化 BIM 技術現場實務能力經驗，分析業主需求，運用至施工規劃及工法檢討建議，藉以協助提昇客戶施工品質，落實工法及風險評估。

**b.增加市場曝光，強化品牌形象**

積極於公開之研討會、報章、雜誌、專業期刊、官方網站發表技術文章及最新消息，或參加大型之技術競賽，塑造領先品牌形象，持續強化業務開發能力。

**c.深入及精緻的客製化服務**

藉由精確而具實務運用的 BIM 建模，多向度的運用服務，為業主個別需求研發客製服務，為客戶產品增值，藉以提昇業務。

**d.提供 BIM 技術整合 total solution 服務**

運用自行研發的作業平台，配合複雜專案的執行能力，及公共工程 BIM 執行的先鋒經驗，提供客戶整合服務。

**e.建立及強化內部管理機制**

將 BIM 技術運用及內部管理制定成優化流程，可以資訊化之部份建置成資訊管理系統，以提升作業能力，提升服務及效率，提升產業競爭力。

**f.導入及教育訓練**

針對非競爭對象之相關產業，提供 BIM 導入及教育訓練，期能將 BIM 技術推廣至營建各階段，降低需高密度勞力投入之模型建置專案比例，增加客製化研發及複雜專案顧問技術服務，藉由專案實務經驗累積，提升產業競爭力。

## C 採石業務

短期加強對於石灰石品質控制，提高與業主配合度，以達到礦山零排廢，增加礦山資源利用。

### (2).長期計劃

- A. 成為上市櫃及績優房產公司的長期合作夥伴，開發有潛力客戶，塑造公司品牌形象。朝公司願景目標「在環境營造與資源開發的領域中，成為持續提升附加價值的專業團隊」出發；並以實實在在的施工成本及專業深耕的技術團隊，細緻精準的施工套繪，持續以業務品質及穩健成長方式為經營重點，拓展合理利潤之目標市場，擴大企業整體營運規模。
- B. 長期持續提升自我專業本質與加強礦場安全管理，發展出與其他競爭對手不同的經營模式，做出採礦行業的自我開採特色，以期獲得業主認同，擺脫目前低價競爭的業務型態。

## 2. 混凝土

### (1).短期計劃

精實製造：組織調整，人才培育，製費改善

#### A. 精實組織：

精實組織人員結構、考量負荷調整配套措施，並整合生管、品管、車隊三方管理幹部，提昇中階幹部穩定性，且逐步完善內部稽核管理。

#### B. 人才儲備：

新進人力資源訓練及儲備，同時試驗室人才培訓及滿足三級資質證照全數獲取，並因應擴點需求施行中層管理幹部教育訓練及儲備。

#### C. 製費改善：

提昇生產設備妥善率、老舊設備汰換工程，並進一步出售低產能低用率的運輸設備，另外拌機操作改由遠端操作，巡檢結合維修人員進行整合，即時處理故障。有效完善設備維修、更換紀錄，降低庫存，定期汰換備件，降低突發事故。

### (2).長期計劃

#### A. 擴點：

成為以各廠所在城市原點擴張可透過購併或租地方式擴張，尋求區域內市佔率提升(三至五年)或西北、西南、華中選定一主力城市集中擴點(十年計劃)，雙軌併行。104 年先行市場調研同時培育幹部隊伍。105 年起，以每年至少 1 個廠為目標進行擴建。

#### B. 精緻品牌：

以創新、環保、服務及穩定合規的品質，整合內部資源，建立品牌形象，提升市佔率。

## 二、市場及產銷狀況

### (一)市場分析

#### 1. 工程服務

(1).主要商品（服務）之銷售（提供）地區：

本公司所承攬工程之分佈區域分析，主要在北部及南部。

(2).市場佔有率

國內營建市場規模龐大，但各營造廠之市佔率均甚低。本公司擁有整合性的營建團隊、豐富的工程經驗、優良的施工品質，這些有利的競爭條件，有助於本公司工程承攬，進一步提升市場佔有率。

單位：新台幣億元

年度	營造業營業額 總計	本公司營業額 總計	市場佔有率
99	19,774	49	0.25%
100	20,865	43	0.21%
101	21,010	52	0.25%
102	20,681	31	0.15%
103	21,795	25	0.11%

資料來源：行政院主計處統計月報中華民國 104 年 3 月第 590 期。

(3).未來供需狀況及成長性

A.供給面

穩健經營的大型營造業之市場佔有率仍偏低，營建業為配合政府提出振興經濟擴大公共建設投資計畫，對於規模日益龐大之工程，政府為確保施工品質及工期，大型營造廠之市佔比率勢將逐漸提高。總之，政府將經濟成長的動力轉為內需型重大公共工程建設投資，並積極推動都市更新及加強民間投資，預期 104 年公共工程仍是各大營造廠主要投入目標。

B.需求面

- a.政府為刺激景氣，積極推動國家各項重大建設，加上國際情勢漸趨復甦、外資回流、台股上揚，並在低利率條件帶動資金行情的推波助瀾之下，房地產景氣仍持續回升。
- b.重大工程建設仍有大台北、台中都會區等捷運系統、台鐵車站高架化及捷運化、文創產業、都市景觀再造以及機場活化工程陸續規劃發包中。
- c.大型電子廠房之興建市場熱絡度加溫，各地科學園區及大型產業園區等，預期後續建廠的需求量相對增加。
- d.促進民間參與公共工程屬大型 BOT 案，在多個合約簽訂後逐步進入建造階段，惟後續個案應視政府提出相對優惠政策的內容是否可激起投資者的信心將資金投入。

C.根據調查統計，BIM 技術的運用正在迅速的成長中：

- a.新北市政府目前針對各區的運動中心、行政中心，全面導入 BIM 的技術。目前執行的公共工程中有六座國民運動休憩中心、市立圖書館及正在進行發包的教師研習中心，三重醫院等案，明確規定 BIM 的運用及交付。
- b.因為 BIM 運用的實效，目前臺灣有五大類型的公司已分別成立或計劃導入 BIM

技術，分別為 BIM 服務公司、建築師事務所/建設公司，工程顧問公司，營造公司，及其他公司(如軟體商)，雖然方向及目標有所差異，但已可預測 BIM 將為未來營建產業的一塊新興市場，有待各方積極開發。

#### (4).競爭利基

##### A.經驗豐富、施工品質優良

本公司成立歷史悠久，累積相當多技術能力與專業經驗，從早期水庫、隧道、道路等土木工程到近年來之精緻住宅、高科技廠房、醫院建築、大型藝文中心等公共工程案均獲得極高之評價。本公司將以高級住宅、商業建築市場及公共工程為主要競爭目標。

##### B.企業形象

本公司歷史悠久通過 ISO 認證，更為落實工地環保與安全衛生，並通過 TOSHMS 認證，這些都是給予客戶認可企業形象之加分條件。

##### C.財務能力

營造業受景氣變動、公共工程推案影響極大，因此業績與績效都難免起伏，但本公司擁有採礦、混凝土及工程等事業處，分處營造工程之上、中、下游，並轉投資海外大陸市場，可收財務平衡之效。

##### D.營建管理系統資訊化

就營造業普遍系統資訊化程度不足的情況下，公司無論工務、行政之系統資訊化程度均已趨成熟，相對於其他營造廠而言，此方面已具備發展的利基，現正積極朝向落實七合一進度管控，整合規劃與施工進度系統方面繼續精進發展。

##### E.專精多種工程技術之綜合性營造廠商

積極培育並引進人才，以立足台灣，土建為主、機電工程為輔之策略，進行整合，並充份利用資金優勢，以專業化、集中化之方式，形成市場區隔，提昇競爭力，並創造更高之附加價值。

##### F.BIM 服務成功關鍵：

- a.最佳的建模速度
- b.最好的整合能力
- c.最完整的全服務範圍
- d.BIM 在工地現場的運用經驗
- e.BIM 的管理機制
- f.最佳的研發及客製
- g.雲端技術的應用

#### (5).發展遠景之有利與不利因素與因應措施

##### A.有利因素

- a.由於客戶對工程品質及施工技術的逐漸重視，有利專精建築工程技術、且具企業形象及各項實績的綜合性營造商。
- b.政府持續編列大量公共建設預算，持續供應營建市場。
- c.近年來大台北地區推動都市建設，促進都市土地有計畫的開發利用，帶動國內房

地產發展。

- d. BIM 目前在營造階段的工程規劃管理運用，及一般住宅使用者分眾市場，尚沒有勢均力敵的直接競爭者，且本公司具有大型複雜專案的執行經驗，為公共工程 BIM 執行的先鋒，且能為業主個別需求研發客製服務，具全面導入的能力及較高品質的營建模型能力，為 BIM 服務發展之有利因素。

#### B. 不利因素

- a. 營建承攬市場競爭激烈，加上原物料及建材價格波動的不確定因素考量，預計營造承攬業者的獲利仍無法大幅回升。
- b. 房市回歸基本面，高購屋負擔、低交易量將壓抑房屋市場成長。
- c. 國際大型營造業進入國內，搶食營建市場。
- d. BIM 目前尚無明確的市場規範機制，市面上提供 BIM 技術服務的公司良莠不齊，本公司雖有信心在品質上超越對手，但初次尋求 BIM 服務的客戶仍無分辨廠商素質優劣的能力。

#### C 因應措施

##### a. 目標市場策略

面對營造業激烈的競爭，本公司在既有利基爭取目標市場客戶，如選擇上市上櫃績優建設公司，或大型及高難度之政府公共建築及具開發豪宅條件之建設業者，承攬其精緻住宅建造個案；提升既有技術層次，並引進新技術人才，進入既有市場的新領域、新產品市場與新區域市場，爭取都更、合建、隔震、綠能、綠建築、智慧型建築類型、醫院、商業不動產等新建工程。並以專業及品質加強客戶服務，以建立穩定案源及客戶基礎。

##### b. 建立良好施工品質與信譽

堅持公司以「誠信」為本的核心價值，建立良好施工品質與信譽。本公司擁有悠久的歷史及上市公司背景，善用財務優勢，建立客戶對本公司的信心。

##### c. 加強專業技術經驗的累積

經由承攬多元化的建築工程，累積各種施工經驗，建立長期經營的核心競爭力提升過去與現有較複雜工法之技術能力，並引進新技術人才，達成技術優化與技術領域擴充之目標，以降低成本提高競爭力。且對於兩岸發展，更可分享資源、經驗，達到相輔相成之目的。

##### d. 提高成本競爭能力

強化組織效能，並加強成本控管以降低成本，維持獲利率。透過品牌經營，提升附加價值及開拓新市場等。

##### e. 策略聯盟

透過同業或異業等專業包商的策略聯盟取得下列優勢：

- (a) 專業的結合：爭取並完成目標市場業績。
- (b) 知識的轉移過程：除提升專業整合能力外，更可借鏡強化自我管理。
- (c) 風險分擔：在經營環境不確定情況下，共同承擔諸如成本等風險。

##### f. 建教合作

藉由與知名學府建教合作，提供在學生實習機會，使其提早熟悉業界作業流程，補其能力之不足，並延攬優秀人才，在目前 BIM 人才極度缺乏的市場先行卡位。另與教授 BIM 相關學程的學者定期聚會，了解國內外技術發展的最新消息。另外已於今年成功申請研發替代役，期能吸引優秀應屆畢業生加入，目前已有二位役男正式服役中。

## 2. 混凝土

### (1). 主要商品（服務）之銷售（提供）地區：

本公司所承攬商品混凝土之分佈區域分析，主要與拌站運輸距離約 30 公里所達之處。

### (2). 市場佔有率

國內商品混凝土市場規模龐大，各預拌廠之市佔率均甚低。本公司擁有區域性的友廠相互支援、外資企業管理制度、財務健全穩定等這些有利的競爭條件，有助於本公司銷售承攬上，進一步提升市場佔有率。

103 年			
廠別	出貨方量 (萬方)	地區出貨量 (萬方)	市占率
昆山廠	25	1,254	2.0%
蘇州廠	65	1,205	5.4%
無錫廠	76	1,490	5.1%
揚州廠	22	680	3.2%
南通廠	48	1,350	3.5%
小計	236	5,979	3.9%

### (3). 未來供需狀況及成長性

A. 供給面：在水泥企業大舉進軍混凝土領域之後，103 年可以稱得上水泥企業進行自身混凝土業務整合之年，大規模產能擴張已經結束，只有少數水泥企業還在進行少量的混凝土企業兼併或攪拌站自建行為，大部分企業轉為提升混凝土業務的經營能力。然而，由於整體宏觀環境的影響，103 年混凝土行業出現需求增速明顯放緩的情況，而整個行業的各種問題仍然存在，企業混凝土業務經營效果未能得到有效提升，卻反而成為拖累公司整體盈利水準的版塊。

大部分水泥企業 103 年的混凝土產銷量出現同比下滑或同比小幅增長的現象，同時，部分水泥企業由於混凝土業務表現不佳，在年度報告裏未提及混凝土業務詳細相關資料。

B. 需求面：需求疲軟影響銷量，下游資金回款壓力大增

103 年，以混凝土生產為主要的公司除西部建設因有新產能投放以及局部地區市場需求尚可導致產量增長以外，其餘業務地區範圍較窄的企業銷量均較 102 年均有所下滑，但由於售價較去年同比上漲，企業混凝土公司銷售收入均有所增長。然而，營業收入的增長並未給企業帶來實質性利好，應收賬款的上漲幅度大大高於營業收入上漲幅度，下游市場資金緊張導致混凝土企業資金回款難度增加。

#### (4).競爭利基

- A.區域內多廠經營可提供相互支援
- B.業務管理導入 ERP 系統持續優化中
- C.財務健全穩定且墊資能力較佳

#### (5).發展遠景之有利與不利因素與因應措施

##### A 有利因素

- a.新型城鎮化建設，蘇南現代化示範區建設，沿海、沿江經濟帶發展戰略，加速改善城鄉建設環境等的高投入，決定了混凝土市場需求有保障。
- b.金融信用緊縮時期，部分競爭者退出需墊款經營的市場。
- c.政府環保政策規範化，加速低階小廠退出產業。

##### B.不利因素

- a.商品混凝土市場競爭激烈，加上原材料砂石日益短缺，產能過剩導致同業惡性競爭。
- b.房產比重高導致財務風險增加。

##### C.因應措施

- a.依靠創新驅動，實現轉型升級。在品質上專注於企業所擅長的，做到最好；在產品上推陳出新，生產特種及高性能混凝土；在服務上花更多心思，讓消費者購買更加放心。提前關注行業的轉型升級，如建築廢棄物利用、裝配式建築、節能住宅建設、新型牆材、濕拌砂漿、砂石原材料加工等方向開拓新的市場。
- b.以提高運營品質、增加效益、降低風險為切入點，向混凝土產業鏈上、下游不斷拓展和延伸。上游主要解決品質穩定可靠的水泥等膠凝材料和砂石資源的供應鏈，尤其要加強對砂石資源的掌控。下游主要解決服務和穩定相對固定的優質客戶群體；運輸、泵送業務可以外包或成立專業化公司等等，以增加企業抗風險和整體盈利能力。
- c.環保成兩會焦點商品、混凝土企業需要轉型。環保要求是商品混凝土企業無法避免的課題，作為高粉塵污染的商品混凝土企業，必需開展環保的工作。在原材料及能源方面推動資源的節約和高效利用，節能減排，走綠色環保之路。

## (二)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 1 工程服務

#### A.營造工程

產品項目	重要用途	產製過程
住宅工程、科技廠房、公共建築、醫療大樓、統包個案。	提供營業活動、住家等用途之工程需求。	營建： 產品產製過程 承攬工程 業務開發→估算作業→投標(議價)→得標簽約→施工預算 →施工計劃→材料、機具採購、人力安排→施工管理→竣工作業→完工檢討。

## B. BIM 服務

專案生命週期階段	對象	項目內容
專案規劃	建設公司、開發商	空間分析、法規檢驗、3D 視覺化、成本規劃、雲端溝通平台服務、量體研究
建築設計	建築施工、室內設計	空間分析、法規檢驗、3D 視覺化、系統整合、設計優化、雲端溝通平台服務、圖說產出
營造施工	營造廠、專業分包	BIM 投標服務、3D 視覺化、施工 4D 模擬、施工圖、碰撞檢討、專業顧問諮詢、雲端溝通平台服務
營運維護	不限	設施管理、空間管理、雲端運維平台服務
客製化研發	不限	全案生命週期中各階段 BIM 技術服務開發

## C. 採礦業務

石灰石為水泥製造上游原料；石灰石礦山開採主要工藝含有鑽孔、爆破、鏟裝、運輸、破碎。

### 2. 混凝土

產品	重要用途	產製過程
商品混凝土	廣泛應用於土木工程的一種建築材料，現建築施工大部分均使用商品混凝土。	由水泥、骨料(砂、石子)、水及根據需要摻入的外加劑、礦物摻合料等組分按照一定比例，在攪拌站經計量、拌製後出售並採用運輸車，在規定時間內運送到使用地點。

### (三) 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 1. 工程服務

- (1). 建築工程其主要原料鋼筋(構)、混凝土、水泥、砂石及專業發包工程，近期雖有價格波動，但與廠商長期配合良好，故國內供應情況尚稱穩定。
- (2). 礦山開採所需消耗原料主要為柴油與炸藥，於中國大陸皆屬於受控管之原物料，並無缺料之風險。

#### 2. 混凝土

本公司主要原料係為水泥、砂石、礦粉、粉煤灰及外加劑，近期雖有價格波動，但與廠商長期配合良好，故供應情況尚稱穩定。

### (四) 最近二年度主要進銷貨客戶名單

#### 1. 最近二年度主要銷售客戶名單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02 年				103 年				104 年第一季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甲客戶	750,707	11.61%	無	甲客戶	125,797	1.80%	無	甲客戶	0	0%	無
	其他	5,715,233	88.39%	-	其他	6,876,817	98.20%		其他	1,109,786		
	銷貨淨額	6,465,940	100.00%	-	銷貨淨額	7,002,614	100.00%		銷貨淨額	1,109,786		

增減變動原因：本公司主要為工程服務業，故不適用。

2.最近二年度主要進貨(含分包)廠商名單

本公司最近二年度進貨廠商皆未達進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

(五)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主要產品	年度 生產量值	102 年度			103 年度		
		產能	產量	產 值	產能	產量	產 值
工程服務		-	-	3,377,725	-	-	2,753,978
混凝土		-	-	2,613,767	-	-	3,468,668
合 計		-	-	5,991,492	-	-	6,222,646

註：由於無具體計量單位，其產能、產量無法明確歸屬，故未予列示。

(六)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

單位：新台幣仟元

主要產品	年度 銷售量值	102 年度				103 年度			
		台灣		中國		台灣		中國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工程服務		-	3,148,154	-	417,296	-	2,540,388	-	396,588
混凝土		-	-	-	2,900,490	-	-	-	4,065,638
合 計		-	3,148,154	-	3,317,786	-	2,540,388	-	4,462,226

註：由於無具體計量單位，其銷量無法明確歸屬，故未予列示。

三、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資料

年 度		102 年度	103 年度	截至 104 年 3 月 31 日
員 工 人 數	直 接 職 員	687	579	489
	間 接 職 工	255	242	211
	合 計	942	821	700
平均年歲		41.42	37.61	37.90
平均服務年資		6.56	4.55	4.56
學 歷 分 布 比 率	博 士	0.46%	0.46%	0.46%
	碩 士	7.74%	8.11%	8.7%
	大 專	42.53%	42.42%	49.09%
	高 中	22.57%	23.02%	23.27%
	高 中 以 下	26.69%	26.00%	18.48%

註：本表不含外勞人員

四、環保支出資訊

1.工程服務

(1)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污染環境所受損失及處分之總額

年度	103 年度	104 年 3 月 31 日止
污染狀況	道路汙染、 夜間施工(噪音)	道路汙染、 夜間施工(噪音)
賠償對象或處分單位	台北市政府/高雄市政府/ 新北市工務局	無
賠償對象或處分情形	新台幣 37,500 元	新台幣 0 元
其他損失	無	無

(2)採取之因應對策及可能發生之支出：

A.噪音部份:

因應：部份工項(例如：連續壁施工、混凝土灌漿工程)由於需持續施作，可能造成夜間施工，因此產生噪音罰鍰。除做好敦親睦鄰，更要控制好工程進度，減少夜間施工之情況。

可能支出：無重大額外支出。

B.環境汙染(道路)部分:

因應：出入口加設洗車台設施，出入車輛經洗車台設施清洗輪胎及車體後方可離開工地；指定大門出入處為保全人員責任區域，加強督導大門車輛出入管制清洗動作；加強灑水清洗路面。

可能支出：無重大額外支出。

C.逕流廢水排放部分：

因應：設置沉砂池於工區適當位置以攔截逕流廢水中不必要的雜質，並要求工地確實管理油料的使用，避免污染土壤與水源。

可能支出：無重大額外支出。

2.混凝土

(1)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污染環境所受損失及處分之總額

年 度	103 年度	104 年 3 月 31 日止
污染狀況	道路汙染	道路汙染
賠償對象或處分單位	各地交通大隊	各地交通大隊
賠償對象或處分情形	人民幣 42,672 元	人民幣 11,750 元
其他損失	無	無

(2)採取之因應對策及可能發生之支出：

環境汙染(道路)部分：

因應：出入口加設洗車台設施，出入車輛經洗車台設施清洗輪胎及車體後方可離開工地；指定大門出入處為保全人員責任區域，加強督導大門車輛出入管制清洗動作；加強灑水清洗路面。

五、勞資關係

(一)各項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以及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 1.員工福利措施

本公司設有職工福利委員會以推行各項福利措施，除了依政府規定實施勞保及健保外，公司亦為員工投保團體保險等，另有旅遊禮金或補助、子女教育補助、生日禮金、婚、喪津貼、員工教育訓練、員工入股分紅等福利。大陸地區的混凝土事業與採礦事業，除了依政府規定繳納社會保險金及公基金外，公司亦為員工投保雇主責任險等，另有節日禮金、生日禮金、婚喪津貼、員工教育訓練。

#### 2.員工進修與實施狀況

本公司為提高工作品質與提供員工進修機會，訂有員工訓練辦法，鼓勵同仁持續進修，並提供進修經費補助措施。

#### 3.員工訓練與實施狀況

為鼓勵同仁持續學習與成長，本公司安排員工內部訓練及外派訓練，使同仁之學識、經驗因不斷學習進修而更紮實精進，實施情形說明如下：

103 年度訓練實施結果如下：

總時數	費用
10,026 小時	新台幣 2,247,962 元

#### 4.退休金制度與實施情形

本公司依據勞動基準法之規定訂定員工退休辦法，並每月按退休金精算報告提撥退休準備金，同時存入台灣銀行信託部之專戶。

自 94 年 7 月 1 日起，本公司亦依照勞工退休金條例，對於選擇新制退休金同仁，每月提繳薪資總額的百分之六，存入員工個人退休金帳戶。

#### 5.勞資合作

本公司重視同仁之意見，並設有員工討論專區，鼓勵同仁參與提供建言，以了解同仁對管理及福利制度之意見，作為改善之參考，故截至目前勞資雙方關係和諧。

#### 6.員工權益維護

為保障同仁權益，改善同仁生活，增進勞資溝通管道，本公司依法設立勞資委員會，統籌辦理有關勞雇合作關係，改善勞動條件及福利等事項。

#### (二)列明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

本公司 103 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無重大勞資糾紛而遭受損失，且公司與員工間均維持良好之勞資關係。

## 六、重要契約

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仍有效存續及最近年度到期之供銷契約、技術合作契約、工程契約、長期借款契約及其他足以影響股東權益之重要契約其當事人、主要內容、限制條款及契約起迄日期：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迄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營建工程合約	衛武營藝術文化中心籌備處	099.04.07 至 104.12.31	藝術文化中心主體結構新建工程	無
營建工程合約	衛武營藝術文化中心籌備處	099.12.31 至 104.12.31	藝術文化中心建築裝修工程	無
營建工程合約	濟盟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100.02.21 至 104.12.31	集合住宅新建工程	無
營建工程合約	德運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100.06.28 至 104.12.31	集合住宅新建工程	無
營建工程合約	欣湛然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100.06.24 至 104.12.31	集合住宅新建工程	無
營建工程合約	富裔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102.03.05 至 104.12.31	集合住宅新建工程	無
營建工程合約	宏普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102.04.08 至 104.12.31	集合住宅新建工程	無
營建工程合約	富裔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102.08.01 至 104.07.31	集合住宅新建工程	無
營建工程合約	欣隆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102.09.23 至 105.05.24	集合住宅新建工程	無
營建工程合約	宏普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102.11.18 至 104.12.31	集合住宅新建工程	無
營建工程合約	德孚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102.12.20 至 105.06.08	商辦大樓新建工程	無
營建工程合約	財團法人創世社會福利基金會	102.03.22 至 104.12.31	高雄分會新建工程	無
營建工程合約	財團法人創世社會福利基金會	102.12.14 至 105.05.03	屏東分院新建工程	無
營建工程合約	誠意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103.02.13 至 105.06.02	商辦大樓新建工程	無
營建工程合約	富堡開發建設有限公司 家悅開發地產有限公司	103.04.28 至 105.11.3	集合住宅新建工程	無
營建工程合約	東瑞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103.04.18 至 105.06.21	集合住宅新建工程	無
營建工程合約	旺洲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103.07.29 至 106.5.19	集合住宅新建工程	無
營建工程合約	東瑞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103.07.22 至 106.01.07	集合住宅新建工程	無
營建工程合約	國泰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103.07.29 至 106.06.20	集合住宅新建工程	無
營建工程合約	國泰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104.05.01 至 105.07.31	商場新建工程	無
商品混凝土供銷合同	江蘇省蘇中建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103/04-104/03	商品混凝土供銷合同	無
商品混凝土供銷合同	中建八局第三建設有限公司	103/02-104/06	商品混凝土供銷合同	無
商品混凝土供銷合同	中國建築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103/07-105/01	商品混凝土供銷合同	無
商品混凝土供銷合同	中國建築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滬)	103/05-106/03	商品混凝土供銷合同	無
商品混凝土供銷合同	江蘇通州四建集團有限公司蘇州分公司	103/08-105/04	商品混凝土供銷合同	無
商品混凝土供銷合膈	南通市三和建築置業有限公司	103/04-104/03	商品混凝土供銷合同	無
中長期借款	彰化銀行	103.05.20 至 106.05.20	充實營運資金	無
中長期借款	臺灣銀行等銀行團	103.09.30 至 108.09.30	償還既有銀行債務及充實營運資金	依照聯貸合約規定辦理

## 陸、財務概況

###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 (一) 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資料(合併)

#### 簡明資產負債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當年度截至 104年3月31 日財務資料 (註3)
	99年	100年	101年	102年	103年	
流動資產	不適用	不適用	8,706,532	8,652,109	9,092,761	8,029,576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註2)	不適用	不適用	1,044,389	954,567	690,057	613,539
無形資產	不適用	不適用	0	0	0	0
其他資產(註2)	不適用	不適用	895,051	897,674	921,808	943,207
資產總額	不適用	不適用	10,645,972	10,504,350	10,704,626	9,586,322
流動負債	分配前	不適用	2,844,748	3,289,880	2,591,920	1,602,687
	分配後	不適用	3,199,867	3,644,999	(註4)	(註4)
非流動負債	不適用	不適用	2,653,131	1,026,854	1,924,210	1,910,657
負債總額	分配前	不適用	5,497,879	4,316,734	4,516,130	3,513,344
	分配後	不適用	5,852,998	4,671,853	(註4)	(註4)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不適用	不適用	5,124,014	6,159,523	6,187,596	6,072,579
股本	不適用	不適用	3,601,191	3,601,191	3,601,191	3,551,191
資本公積	不適用	不適用	240,758	240,758	240,903	222,027
保留盈餘	分配前	不適用	1,332,159	2,060,597	1,895,005	1,854,522
	分配後	不適用	977,040	1,705,478	(註4)	(註4)
其他權益	不適用	不適用	18,782	325,853	519,373	458,297
庫藏股票	不適用	不適用	(68,876)	(68,876)	(68,876)	(13,458)
非控制權益	不適用	不適用	24,079	28,093	900	399
權益總額	分配前	不適用	5,148,093	6,187,616	6,188,496	6,072,978
	分配後	不適用	4,792,974	5,832,497	(註4)	(註4)

\* 公司若有編製個體財務報告者，應另編製最近五年度個體之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 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財務資料不滿5個年度者，應另編製下表(二)採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之財務資料。

註1：凡未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年度，應予註明。

註2：當年度曾辦理資產重估價者，應予列註辦理日期及重估增值金額。

註3：上市或股票已在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之公司並應列示截至年報刊印日之前一季止，另財務資料經會計師核閱。

註4：上稱分配後數字，係依據次年度股東會決議之情形填列，民國103年度之盈餘分派案，尚未經過股東會通過。

註5：財務資料經主管機關通知應自行更正或重編者，應以更正或重編後之數字列編，並註明其情形及理由。

## 簡明綜合損益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 年 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當年度截至 104年3月 31日財務資 料(註2)
	99年	100年	101年	102年	103年	
營業收入	不適用	不適用	7,963,654	6,465,940	7,002,614	1,109,786
營業毛利	不適用	不適用	175,984	474,448	779,968	44,689
營業損益	不適用	不適用	(332,517)	19,801	325,196	(17,645)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不適用	不適用	1,147,440	1,286,520	23,975	(30,147)
稅前淨利	不適用	不適用	814,923	1,306,321	349,171	(47,792)
繼續營業單位 本期淨利	不適用	不適用	430,760	1,081,176	193,073	(40,984)
停業單位損失	不適用	不適用	0	0	0	0
本期淨利(損)	不適用	不適用	430,760	1,081,176	193,073	(40,984)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不適用	不適用	(109,167)	315,193	195,367	(61,076)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不適用	不適用	321,593	1,396,369	388,440	(102,060)
淨利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不適用	不適用	424,573	1,076,890	189,476	(40,483)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 權益	不適用	不適用	6,187	4,286	3,597	(501)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 於母公司業主	不適用	不適用	316,549	1,390,628	383,047	(101,559)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 於非控制權益	不適用	不適用	5,044	5,741	5,393	(501)
每股盈餘	不適用	不適用	1.20	3.03	0.53	(0.11)

\*公司若有編製個體財務報告者，應另編製最近五年度個體之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財務資料不滿5個年度者，應另編製下表(二)採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之財務資料。

註1：凡未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年度，應予註明。

2：上市或股票已在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之公司並應列示截至年報刊印日之前一季止，另財務資料經會計師核閱。

3：停業單位損失以減除所得稅後之淨額列示。

4：財務資料經主管機關通知應自行更正或重編者，應以更正或重編後之數字列編，並註明其情形及理由。

(二)簡明資產負債表及損益表資料-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簡明資產負債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項 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99年	100年	101年	102年	103年	
流動資產	7,513,713	10,409,795	8,722,332	不適用	不適用	
基金及投資	496,913	506,145	598,413	不適用	不適用	
固定資產(註2)	1,726,724	1,303,018	1,057,414	不適用	不適用	
無形資產	52,651	53,946	50,647	不適用	不適用	
其他資產	122,578	118,066	102,941	不適用	不適用	
資產總額	9,912,579	12,390,970	10,531,747	不適用	不適用	
流動負債	分配前	3,460,349	5,127,344	2,819,794	不適用	不適用
	分配後	3,711,595	5,304,904	3,174,913	不適用	不適用
長期負債	1,437,539	1,743,471	1,991,386	不適用	不適用	
其他負債	411,743	475,763	516,508	不適用	不適用	
負債總額	分配前	5,309,631	7,346,578	5,327,688	不適用	不適用
	分配後	5,560,877	7,524,138	5,682,807	不適用	不適用
股本	3,349,945	3,601,191	3,601,191	不適用	不適用	
資本公積	246,115	246,135	245,337	不適用	不適用	
保留盈餘	分配前	891,177	845,981	1,250,385	不適用	不適用
	分配後	388,685	668,421	895,266	不適用	不適用
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	96,411	125,194	176,217	不適用	不適用	
累積換算調整數	(13,965)	68,266	(30,214)	不適用	不適用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	0	0	0	不適用	不適用	
股東權益總額	分配前	4,602,948	5,044,392	5,204,059	不適用	不適用
	分配後	4,351,702	4,866,832	4,848,940	不適用	不適用

註1：凡未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年度，應予註明。

註2：當年度曾辦理資產重估價者，應予列註辦理日期及重估增值金額。

註3：上稱分配後數字，請依據次年度股東會決議之情形填列。

註4：財務資料經主管機關通知應自行更正或重編者，應以更正或重編後之數字列編，並註明其情形及理由。

## 簡明損益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項 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99年	100年	101年	102年	103年
營業收入	9,590,475	9,473,907	8,317,576	不適用	不適用
營業毛利	1,303,276	1,379,517	187,703	不適用	不適用
營業損益	698,328	702,828	(349,869)	不適用	不適用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149,886	233,963	1,416,030	不適用	不適用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67,695	164,731	92,600	不適用	不適用
繼續營業部門 稅前損益	780,519	772,060	973,561	不適用	不適用
繼續營業部門 損益	566,948	457,296	581,964	不適用	不適用
停業部門損益	0	0	0	不適用	不適用
非常損益	0	0	0	不適用	不適用
會計原則變動 之累積影響數	0	0	0	不適用	不適用
本期損益	566,948	457,296	581,964	不適用	不適用
每股盈餘	1.58	1.27	1.64	不適用	不適用

註 1：凡未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年度，應予註明。

2：停業部門損益、非常損益及會計原則變動之累積影響數以減除所得稅後之淨額列示。

3：財務資料經主管機關通知應自行更正或重編者，應以更正或重編後之數字列編，並註明其情形及理由。

## (三) 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資料(個體)

## 簡明資產負債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年 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當年度截至 104年3月31 日財務資料 (註3)
		99年	100年	101年	102年	103年	
流動資產		不適用	不適用	3,086,123	2,911,649	2,354,456	不適用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註2)		不適用	不適用	36,493	28,172	21,489	不適用
無形資產		不適用	不適用	0	0	0	不適用
其他資產(註2)		不適用	不適用	6,059,474	6,366,798	6,926,366	不適用
資產總額		不適用	不適用	9,182,090	9,306,619	9,302,311	不適用
流動負債	分配前	不適用	不適用	1,810,681	2,232,365	1,196,233	不適用
	分配後	不適用	不適用	2,165,800	2,587,484	(註4)	不適用
非流動負債		不適用	不適用	2,247,395	914,731	1,918,482	不適用
負債總額	分配前	不適用	不適用	4,058,076	3,147,096	3,114,715	不適用
	分配後	不適用	不適用	4,413,195	3,502,215	(註4)	不適用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不適用	不適用	5,124,014	6,159,523	6,187,596	不適用
股本		不適用	不適用	3,601,191	3,601,191	3,601,191	不適用
資本公積		不適用	不適用	240,758	240,758	240,903	不適用
保留盈餘	分配前	不適用	不適用	1,332,159	2,060,597	1,895,005	不適用
	分配後	不適用	不適用	977,040	1,705,478	(註4)	不適用
其他權益		不適用	不適用	18,782	325,853	519,373	不適用
庫藏股票		不適用	不適用	(68,876)	(68,876)	(68,876)	不適用
非控制權益		不適用	不適用	0	0	0	不適用
權益總額	分配前	不適用	不適用	5,124,014	6,159,523	6,187,596	不適用
	分配後	不適用	不適用	4,768,895	5,804,404	(註4)	不適用

\* 公司若有編製個體財務報告者，應另編製最近五年度個體之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 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財務資料不滿5個年度者，應另編製下表(四)採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之財務資料。

註1：凡未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年度，應予註明。

註2：當年度曾辦理資產重估價者，應予列註辦理日期及重估增值金額。

註3：上市或股票已在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之公司並應列示截至年報刊印日之前一季止，另財務資料是否經會計師簽證、核閱或兩者皆否，應予註明。

註4：上稱分配後數字，係依據次年度股東會決議之情形填列，民國103年度之盈餘分派案，尚未經過股東會通過。

註5：財務資料經主管機關通知應自行更正或重編者，應以更正或重編後之數位列編，並註明其情形及理由。

## 簡明綜合損益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 年 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當年度截至 104年3月31 日財務資料 (註2)
	99年	100年	101年	102年	103年	
營業收入	不適用	不適用	4,848,168	3,122,229	2,538,111	不適用
營業毛利	不適用	不適用	(348,495)	53,905	57,531	不適用
營業損益	不適用	不適用	(618,316)	(191,252)	(133,875)	不適用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不適用	不適用	1,170,504	1,418,517	335,802	不適用
稅前淨利	不適用	不適用	552,188	1,227,265	201,927	不適用
繼續營業單位 本期淨利	不適用	不適用	424,573	1,076,890	189,476	不適用
停業單位損失	不適用	不適用	0	0	0	不適用
本期淨利(損)	不適用	不適用	424,573	1,076,890	189,476	不適用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不適用	不適用	(108,024)	313,738	193,571	不適用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不適用	不適用	316,549	1,390,628	383,047	不適用
每股盈餘	不適用	不適用	1.20	3.03	0.53	不適用

\*公司若有編製個體財務報告者，應另編製最近五年度個體之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財務資料不滿5個年度者，應另編製下表(四)採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之財務資料。

註1：凡未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年度，應予註明。

2：上市或股票已在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之公司並應列示截至年報刊印日之前一季止，另財務資料是否經會計師簽證、核閱或兩者皆否，應予註明。

3：停業單位損失以減除所得稅後之淨額列示。

4：財務資料經主管機關通知應自行更正或重編者，應以更正或重編後之數位列編，並註明其情形及理由。

(四)簡明資產負債表及損益表資料-我國財務會計準則(個體)  
簡明資產負債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年 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99年	100年	101年	102年	103年
流動資產		3,034,725	3,322,449	3,102,340	不適用	不適用
基金及投資		4,051,694	5,323,750	5,852,280	不適用	不適用
固定資產(註2)		222,795	45,013	36,493	不適用	不適用
無形資產		0	0	0	不適用	不適用
其他資產		100,161	85,009	85,199	不適用	不適用
資產總額		7,409,375	8,776,221	9,076,312	不適用	不適用
流動負債	分配前	1,635,971	1,839,873	1,799,564	不適用	不適用
	分配後	1,887,217	2,017,433	2,154,683	不適用	不適用
長期負債		832,800	1,483,929	1,607,000	不適用	不適用
其他負債		365,044	436,357	489,831	不適用	不適用
負債總額	分配前	2,833,815	3,760,159	3,896,395	不適用	不適用
	分配後	3,085,061	3,937,719	4,251,514	不適用	不適用
股本		3,349,945	3,601,191	3,601,191	不適用	不適用
資本公積		246,115	246,135	245,337	不適用	不適用
保留盈餘	分配前	891,177	845,981	1,250,385	不適用	不適用
	分配後	388,685	668,421	895,266	不適用	不適用
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		96,411	125,194	176,217	不適用	不適用
累積換算調整數		(13,965)	250,964	(30,214)	不適用	不適用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		0	0	0	不適用	不適用
股東權益總額	分配前	4,575,560	5,016,062	5,179,917	不適用	不適用
	分配後	4,324,314	4,838,502	4,824,798	不適用	不適用

註1：凡未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年度，應予註明。

註2：當年度曾辦理資產重估價者，應予列註辦理日期及重估增值金額。

註3：上稱分配後數字，請依據次年度股東會決議之情形填列。

註4：財務資料經主管機關通知應自行更正或重編者，應以更正或重編後之數字列編，並註明其情形及理由。

## 簡明損益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項 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99年	100年	101年	102年	103年
營業收入	4,907,841	4,332,871	5,202,090	不適用	不適用
營業毛利	533,169	251,513	(337,422)	不適用	不適用
營業損益	257,528	(94,526)	(612,634)	不適用	不適用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398,493	689,450	1,364,256	不適用	不適用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24,879	70,248	40,816	不適用	不適用
繼續營業部門 稅前損益	631,142	524,676	710,806	不適用	不適用
繼續營業部門 損益	566,948	457,296	581,964	不適用	不適用
停業部門損益	0	0	0	不適用	不適用
非常損益	0	0	0	不適用	不適用
會計原則變動 之累積影響數	0	0	0	不適用	不適用
本期損益	566,948	457,296	581,964	不適用	不適用
每股盈餘	1.58	1.27	1.64	不適用	不適用

註 1：凡未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年度，應予註明。

2：停業部門損益、非常損益及會計原則變動之累積影響數以減除所得稅後之淨額列示。

3：財務資料經主管機關通知應自行更正或重編者，應以更正或重編後之數字列編，並註明其情形及理由。

(五)會計師姓名及查核意見

簽證年度	會計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查核意見	備註
99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林鈞堯 張淑瓊	合併：無保留意見 個別：無保留意見	
100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張淑瓊 林鈞堯	合併：修正式無保留意見 — 欲強調某一事項 個別：修正式無保留意見 — 欲強調某一事項	
101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張淑瓊 杜佩玲	合併：修正式無保留意見 — 欲強調某一事項 個別：無保留意見	
102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王儀雯 范有偉	合併：無保留意見 個體：無保留意見	
103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王儀雯 范有偉	合併：無保留意見 個體：無保留意見	

##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 (一)財務分析-國際財務報導準

#### 財務分析-合併

分析項目(註3)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當年度截至104年3月31日財務資料(註2)
		99年	100年	101年	102年	103年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不適用	不適用	51.64	41.09	42.19	36.65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不適用	不適用	681.30	680.16	1,175.53	1,301.24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不適用	不適用	306.06	262.99	350.81	501.01
	速動比率	不適用	不適用	244.76	222.37	286.42	458.88
	利息保障倍數	不適用	不適用	14.05	46.96	13.50	4.28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不適用	不適用	2.27	2.04	1.81	1.04
	平均收現日數	不適用	不適用	161	179	202	349
	存貨週轉率(次)	不適用	不適用	6.16	6.16	6.69	4.15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不適用	不適用	5.08	3.85	4.02	3.37
	平均銷貨日數	不適用	不適用	59	59	55	88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不適用	不適用	6.81	6.47	8.52	6.81
	總資產週轉率(次)	不適用	不適用	0.69	0.61	0.66	0.44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不適用	不適用	4.18	10.45	2.04	1.32
	權益報酬率(%)	不適用	不適用	8.51	19.16	3.13	2.67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註7)	不適用	不適用	22.63	36.27	9.70	5.38
	純益率(%)	不適用	不適用	5.41	16.72	2.76	3.69
	每股盈餘(元)	不適用	不適用	1.20	3.03	0.53	0.11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不適用	不適用	46.33	6.09	(30.79)	(19.93)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不適用	不適用	26.82	12.94	(44.85)	(34.34)
	現金再投資比率(%)	不適用	不適用	13.53	(1.95)	(13.09)	(3.69)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不適用	不適用	(23.95)	326.55	21.53	(62.90)
	財務槓桿度	不適用	不適用	0.84	(2.30)	1.09	0.66

請說明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若增減變動未達20%者可免分析)  
103年度因一年內到期長借及公司債減少/長借增加/102年度處分子公司獲利,致使各項財務比率變動較大。

\* 公司若有編製個體財務報告者,應另編製公司個體財務比率分析。

\* 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財務資料不滿5個年度者,應另編製下表(二)採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之財務資料。

註1:未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年度,應予註明。

註2:上市或股票已在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之公司並應將截至年報刊印日之前一季止之當年度財務資料併入分析。

註3:年報本表未端,應列示如下之計算公式:

#### 1.財務結構

(1)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2)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權益總額+非流動負債)/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 2.償債能力

(1)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2)速動比率=(流動資產-存貨-預付費用)/流動負債。

(3)利息保障倍數=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本期利息支出。

### 3.經營能力

- (1)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 銷貨淨額/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 (2)平均收現日數=365/應收款項週轉率。
- (3)存貨週轉率=銷貨成本/平均存貨額。
- (4)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 銷貨成本/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 (5)平均銷貨日數=365/存貨週轉率。
- (6)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 (7)總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資產總額。

### 4.獲利能力

- (1)資產報酬率=[稅後損益+利息費用×(1-稅率)]/平均資產總額。
- (2)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權益總額。
- (3)純益率=稅後損益/銷貨淨額。
- (4)每股盈餘=(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特別股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註4)

### 5.現金流量

- (1)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動負債。
-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存貨增加額+現金股利)。
- (3)現金再投資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現金股利)/(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長期投資+其他非流動資產+營運資金)。(註5)

### 6.槓桿度：

- (1)營運槓桿度=(營業收入淨額-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營業利益(註6)。
- (2)財務槓桿度=營業利益/(營業利益-利息費用)。

註4：上開每股盈餘之計算公式，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 1.以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為準，而非以年底已發行股數為基礎。
- 2.凡有現金增資或庫藏股交易者，應考慮其流通期間，計算加權平均股數。
- 3.凡有盈餘轉增資或資本公積轉增資者，在計算以往年度及半年度之每股盈餘時，應按增資比例追溯調整，無庸考慮該增資之發行期間。
- 4.若特別股為不可轉換之累積特別股，其當年度股利（不論是否發放）應自稅後淨利減除、或增加稅後淨損。特別股若為非累積性質，在有稅後淨利之情況，特別股股利應自稅後淨利減除；如為虧損，則不必調整。

註5：現金流量分析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 1.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係指現金流量表中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數。
- 2.資本支出係指每年資本投資之現金流出數。
- 3.存貨增加數僅在期末餘額大於期初餘額時方予計入，若年底存貨減少，則以零計算。
- 4.現金股利包括普通股及特別股之現金股利。
- 5.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係指扣除累計折舊前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總額。

註6：發行人應將各項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依性質區分為固定及變動，如有涉及估計或主觀判斷，應注意其合理性並維持一致。

註7：公司股票為無面額或每股面額非屬新臺幣十元者，前開有關占實收資本比率計算，則改以資產負債表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比率計算之。

## 財務分析-個體

分析項目(註3)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當年度截至104年3月31日財務資料(註2)
		99年	100年	101年	102年	103年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不適用	不適用	44.20	33.82	33.48	不適用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不適用	不適用	20,199.51	25,110.94	37,721.99	不適用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不適用	不適用	170.44	130.43	196.82	不適用
	速動比率	不適用	不適用	96.67	94.84	112.43	不適用
	利息保障倍數	不適用	不適用	21.30	63.92	11.68	不適用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不適用	不適用	4.91	3.19	3.70	不適用
	平均收現日數	不適用	不適用	74	114	99	不適用
	存貨週轉率(次)	不適用	不適用	4.28	2.90	2.96	不適用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不適用	不適用	4.31	2.88	2.90	不適用
	平均銷貨日數	不適用	不適用	85	126	124	不適用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不適用	不適用	118.96	85.09	102.22	不適用
	總資產週轉率(次)	不適用	不適用	0.54	0.34	0.27	不適用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不適用	不適用	4.97	11.74	2.21	不適用
	權益報酬率(%)	不適用	不適用	8.39	18.43	3.07	不適用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註7)	不適用	不適用	15.33	34.08	5.61	不適用
	純益率(%)	不適用	不適用	8.76	34.49	7.47	不適用
	每股盈餘(元)	不適用	不適用	1.20	3.03	0.53	不適用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不適用	不適用	5.31	2.98	-	不適用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不適用	不適用	(5.01)	5.83	(16.83)	不適用
	現金再投資比率(%)	不適用	不適用	(1.13)	(4.16)	-	不適用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不適用	不適用	(7.84)	(16.33)	(18.96)	不適用
	財務槓桿度	不適用	不適用	0.96	0.91	0.88	不適用

請說明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若增減變動未達20%者可免分析)  
 103年度因營收下降/一年內到期長借及公司債減少/長借增加/102年度處分子公司獲利,致使各項財務比率變動較大。

\* 公司若有編製個體財務報告者,應另編製公司個體財務比率分析。

\* 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財務資料不滿5個年度者,應另編製下表(二)採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之財務資料。

註1:未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年度,應予註明。

註2:上市或股票已在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之公司並應將截至年報刊印日之前一季止之當年度財務資料併入分析。

註3:年報本表末端,應列示如下之計算公式:

1.財務結構

(1)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2)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權益總額+非流動負債)/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2.償債能力

(1)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2)速動比率=(流動資產-存貨-預付費用)/流動負債。

(3)利息保障倍數=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本期利息支出。

3.經營能力

(1)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銷貨淨額/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 (2)平均收現日數=365/應收款項週轉率。  
 (3)存貨週轉率=銷貨成本/平均存貨額。  
 (4)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銷貨成本/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5)平均銷貨日數=365/存貨週轉率。  
 (6)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7)總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資產總額。

#### 4.獲利能力

- (1)資產報酬率=[稅後損益+利息費用×(1-稅率)]/平均資產總額。  
 (2)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權益總額。  
 (3)純益率=稅後損益/銷貨淨額。  
 (4)每股盈餘=(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特別股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註4)

#### 5.現金流量

- (1)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動負債。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存貨增加額+現金股利)。  
 (3)現金再投資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現金股利)/(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長期投資+其他非流動資產+營運資金)。(註5)

#### 6.槓桿度：

- (1)營運槓桿度=(營業收入淨額-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營業利益(註6)。  
 (2)財務槓桿度=營業利益/(營業利益-利息費用)。

註4：上開每股盈餘之計算公式，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 1.以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為準，而非以年底已發行股數為基礎。
- 2.凡有現金增資或庫藏股交易者，應考慮其流通期間，計算加權平均股數。
- 3.凡有盈餘轉增資或資本公積轉增資者，在計算以往年度及半年度之每股盈餘時，應按增資比例追溯調整，無庸考慮該增資之發行期間。
- 4.若特別股為不可轉換之累積特別股，其當年度股利(不論是否發放)應自稅後淨利減除、或增加稅後淨損。特別股若為非累積性質，在有稅後淨利之情況，特別股股利應自稅後淨利減除；如為虧損，則不必調整。

註5：現金流量分析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 1.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係指現金流量表中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數。
- 2.資本支出係指每年資本投資之現金流出數。
- 3.存貨增加數僅在期末餘額大於期初餘額時方予計入，若年底存貨減少，則以零計算。
- 4.現金股利包括普通股及特別股之現金股利。
- 5.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係指扣除累計折舊前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總額。

註6：發行人應將各項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依性質區分為固定及變動，如有涉及估計或主觀判斷，應注意其合理性並維持一致。

註7：公司股票為無面額或每股面額非屬新臺幣十元者，前開有關占實收資本比率計算，則改以資產負債表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比率計算之。

## (二) 財務分析-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 財務分析-我國財務會計準則(合併)

分析項目 (註 2)	年 度 (註 1)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99 年	100 年	101 年	102 年	103 年	
財務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53.56	59.29	50.59	不適用	不適用	
	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	348.24	518.76	678.19	不適用	不適用	
償債能力 %	流動比率	217.14	203.03	309.33	不適用	不適用	
	速動比率	175.54	160.67	251.17	不適用	不適用	
	利息保障倍數	29.64	20.75	16.66	不適用	不適用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2.76	2.36	2.35	不適用	不適用	
	平均收現日數	132	155	156	不適用	不適用	
	存貨週轉率(次)	9.09	6.70	6.47	不適用	不適用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2.99	4.20	5.25	不適用	不適用	
	平均銷貨日數	40	55	56	不適用	不適用	
	固定資產週轉率(次)	5.36	6.25	7.05	不適用	不適用	
	總資產週轉率(次)	0.94	0.85	0.73	不適用	不適用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5.77	4.36	5.53	不適用	不適用	
	股東權益報酬率(%)	12.74	9.54	11.42	不適用	不適用	
	占實收資本比率(%)	營業利益	20.85	19.52	(9.72)	不適用	不適用
		稅前純益	23.30	21.44	27.03	不適用	不適用
	純益率(%)	5.91	4.83	7.00	不適用	不適用	
每股盈餘(元)	1.58	1.27	1.64	不適用	不適用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24.27)	(26.03)	55.26	不適用	不適用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64.00	3.29	32.82	不適用	不適用	
	現金再投資比率(%)	(10.99)	(17.85)	16.17	不適用	不適用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13.73	13.48	(23.77)	不適用	不適用	
	財務槓桿度	1.04	1.06	0.85	不適用	不適用	
請說明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不適用(若增減變動未達 20% 者可免分析)							

註 1：未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年度，應予註明。

註 2：年報本表末端，應列示如下之計算公式：

## 1. 財務結構

(1) 負債占資產比率 = 負債總額 / 資產總額。

(2) 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 = (股東權益淨額 + 長期負債) / 固定資產淨額。

## 2. 償債能力

(1) 流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流動負債。

(2) 速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存貨 - 預付費用) / 流動負債。

(3) 利息保障倍數 = 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 / 本期利息支出。

## 3. 經營能力

(1) 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 平均收現日數 = 365 / 應收款項週轉率。

(3) 存貨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平均存貨額。

- (4)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 銷貨成本/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 (5)平均銷貨日數=365/存貨週轉率。
- (6)固定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固定資產淨額。
- (7)總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資產總額。

#### 4.獲利能力

- (1)資產報酬率=〔稅後損益+利息費用×(1-稅率)〕/平均資產總額。
- (2)股東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股東權益淨額。
- (3)純益率=稅後損益/銷貨淨額。
- (4)每股盈餘=(稅後淨利-特別股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註4)

#### 5.現金流量

- (1)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動負債。
-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存貨增加額+現金股利)。
- (3)現金再投資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現金股利)/(固定資產毛額+長期投資+其他資產+營運資金)。(註5)

#### 6.槓桿度：

- (1)營運槓桿度=(營業收入淨額-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營業利益(註6)。
- (2)財務槓桿度=營業利益/(營業利益-利息費用)。

註3：上開每股盈餘之計算公式，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 1.以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為準，而非以年底已發行股數為基礎。
- 2.凡有現金增資或庫藏股交易者，應考慮其流通期間，計算加權平均股數。
- 3.凡有盈餘轉增資或資本公積轉增資者，在計算以往年度及半年度之每股盈餘時，應按增資比例追溯調整，無庸考慮該增資之發行期間。
- 4.若特別股為不可轉換之累積特別股，其當年度股利（不論是否發放）應自稅後淨利減除、或增加稅後淨損。特別股若為非累積性質，在有稅後淨利之情況，特別股股利應自稅後淨利減除；如為虧損，則不必調整。

註4：現金流量分析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 1.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係指現金流量表中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數。
- 2.資本支出係指每年資本投資之現金流出數。
- 3.存貨增加數僅在期末餘額大於期初餘額時方予計入，若年底存貨減少，則以零計算。
- 4.現金股利包括普通股及特別股之現金股利。
- 5.固定資產毛額係指扣除累計折舊前之固定資產總額。

註5：發行人應將各項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依性質區分為固定及變動，如有涉及估計或主觀判斷，應注意其合理性並維持一致。

財務分析-我國財務會計準則(個體)

分析項目 (註 2)	年 度 (註 1)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99 年	100 年	101 年	102 年	103 年	
財務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38.25	42.84	42.93	不適用	不適用	
	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	2,427.51	14,440.25	18,597.86	不適用	不適用	
償債能力 %	流動比率	185.50	180.58	172.39	不適用	不適用	
	速動比率	115.81	93.87	100.66	不適用	不適用	
	利息保障倍數	38.72	32.33	27.14	不適用	不適用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 (次)	3.63	3.25	5.27	不適用	不適用	
	平均收現日數	100.00	112.30	69.25	不適用	不適用	
	存貨週轉率 (次)	-	-	-	不適用	不適用	
	應付款項週轉率 (次)	3.64	3.30	4.59	不適用	不適用	
	平均銷貨日數	-	-	-	不適用	不適用	
	固定資產週轉率 (次)	20.46	32.36	127.65	不適用	不適用	
	總資產週轉率 (次)	0.67	0.54	0.58	不適用	不適用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	7.97	5.82	6.77	不適用	不適用	
	股東權益報酬率 (%)	12.74	9.54	11.42	不適用	不適用	
	占實收資本比率 (%)	營業利益	7.69	(2.62)	(17.01)	不適用	不適用
		稅前純益	18.84	14.57	19.74	不適用	不適用
	純益率 (%)	11.55	10.55	11.19	不適用	不適用	
每股盈餘 (元)	1.70	1.27	1.64	不適用	不適用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	5.16	-	7.02	不適用	不適用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5.71	(5.94)	(3.91)	不適用	不適用	
	現金再投資比率 (%)	(0.05)	-	(0.71)	不適用	不適用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19.06	(45.84)	(8.49)	不適用	不適用	
	財務槓桿度	1.07	0.85	0.96	不適用	不適用	

請說明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不適用（若增減變動未達 20% 者可免分析）

註 1：未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年度，應予註明。

註 2：年報本表末端，應列示如下之計算公式：

1.財務結構

(1)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2)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股東權益淨額+長期負債)/固定資產淨額。

2.償債能力

(1)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2)速動比率=(流動資產-存貨-預付費用)/流動負債。

(3)利息保障倍數=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本期利息支出。

3.經營能力

(1)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銷貨淨額/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平均收現日數=365/應收款項週轉率。

(3)存貨週轉率=銷貨成本/平均存貨額。

(4)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銷貨成本/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 (5)平均銷貨日數=365/存貨週轉率。  
(6)固定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固定資產淨額。  
(7)總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資產總額。

#### 4.獲利能力

- (1)資產報酬率=〔稅後損益+利息費用×(1-稅率)〕/平均資產總額。  
(2)股東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股東權益淨額。  
(3)純益率=稅後損益/銷貨淨額。  
(4)每股盈餘=(稅後淨利-特別股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註4)

#### 5.現金流量

- (1)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動負債。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存貨增加額+現金股利)。  
(3)現金再投資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現金股利)/(固定資產毛額+長期投資+其他資產+營運資金)。(註5)

#### 6.槓桿度：

- (1)營運槓桿度=(營業收入淨額-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營業利益(註6)。  
(2)財務槓桿度=營業利益/(營業利益-利息費用)。

註3：上開每股盈餘之計算公式，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 1.以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為準，而非以年底已發行股數為基礎。
- 2.凡有現金增資或庫藏股交易者，應考慮其流通期間，計算加權平均股數。
- 3.凡有盈餘轉增資或資本公積轉增資者，在計算以往年度及半年度之每股盈餘時，應按增資比例追溯調整，無庸考慮該增資之發行期間。
- 4.若特別股為不可轉換之累積特別股，其當年度股利（不論是否發放）應自稅後淨利減除、或增加稅後淨損。特別股若為非累積性質，在有稅後淨利之情況，特別股股利應自稅後淨利減除；如為虧損，則不必調整。

註4：現金流量分析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 1.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係指現金流量表中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數。
- 2.資本支出係指每年資本投資之現金流出數。
- 3.存貨增加數僅在期末餘額大於期初餘額時方予計入，若年底存貨減少，則以零計算。
- 4.現金股利包括普通股及特別股之現金股利。
- 5.固定資產毛額係指扣除累計折舊前之固定資產總額。

註5：發行人應將各項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依性質區分為固定及變動，如有涉及估計或主觀判斷，應注意其合理性並維持一致。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監察人審查報告

建國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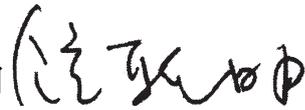
監察人審查報告

董事會造送本公司一〇三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暨個體財務報表，業經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王儀雯、范有偉會計師查核完竣，連同營業報告書暨盈餘分配表等各項表冊，經本監察人審查完竣，認為尚無不符，爰依公司法第二一九條之規定，備具報告書，報請 鑒核。

此致

本公司一〇四年股東常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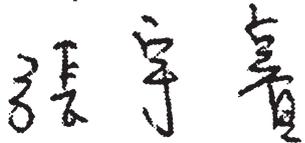
監察人：鍾聰明



監察人：陳啟信



監察人：張宇睿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四 年 三 月 二 十 四 日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

請詳本年報第 103~163 頁。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公司個體財務報告：

請詳本年報第 164~213 頁。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上，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及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無。

##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 一、財務狀況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 年 度	103 年度	102 年度	差 異		變動分 析說明
			金額	%	
流動資產	\$9,092,761	\$ 8,652,109	\$ 440,652	5.09	
不動產、廠房及 設備	690,057	954,567	(264,510)	(27.71)	1
其他資產	921,808	897,674	24,134	2.69	
資產總額	10,704,626	10,504,350	200,276	1.91	
流動負債	2,591,920	3,289,880	(697,960)	(21.22)	2
非流動負債	1,924,210	1,026,854	897,356	87.39	3
負債總額	4,516,130	4,316,734	199,396	4.62	
股本	3,601,191	3,601,191	-	-	
資本公積	240,903	240,758	145	0.06	
保留盈餘	1,895,005	2,060,597	(165,592)	(8.04)	
股東權益總額	6,188,496	6,187,616	880	0.01	

增減比例變動分析說明：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減少主係 103 年度處分海外礦場設備所致。
2. 流動負債減少主係 103 年度償還公司債所致。
3. 非流動負債增加主係 103 年度增加長期借款所致。

## 二、財務績效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 項 目	103 年 度	102 年 度	差異		變 動 分 析 說 明
			金額	%	
營業收入淨額	\$ 7,002,614	\$ 6,465,940	\$536,674	8.30	
營業成本	6,222,646	5,991,492	231,154	3.86	
營業毛利	779,968	474,448	305,520	64.39	1
營業費用	454,772	454,647	125	0.03	
營業利益	325,196	19,801	305,395	1,542.32	1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23,975	1,286,520	(1,262,545)	(98.14)	2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349,171	1,306,321	(957,150)	(73.27)	
所得稅費用	156,098	225,145	(69,047)	(30.67)	3
本期淨利	\$ 193,073	\$ 1,081,176	\$ (888,103)	(82.14)	

比例變動分析說明：變動達 20%且變動金額達 1 仟萬者。

(一)、增減比例變動分析：

- 營業毛利上升主係 103 年度混凝土銷售占比提高，提升整體毛利率所致。
- 營業外收支下降主係 102 年處分合盛股權認列處分利益。
- 所得稅費用下降主係 103 年稅前利益下降。

(二)、預計未來一年度銷售數量及其依據與對公司未來財務業務之可能影響及因應計畫：無。

## 三、現金流量

(一)最近年度現金流量變動分析說明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期初現金餘額 (102 年 12 月 31 日)	103 全年度來自營業活動淨 現金流出量	103 全年度因投資及融資活動淨 現金流出量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 之影響	現金剩餘數額 (103 年 12 月 31 日)	現金不足額之補救 措施	
					投資計劃	理財計劃
3,750,457	(798,062)	(378,702)	134,839	2,708,532	-	-

- 營業活動：現金流出(798,062)仟元，主係因應收帳款增加。
- 投資活動：現金流出(371,694)仟元，主係本年度增加投資無活絡市場之債券。
- 融資活動：現金流出(7,008)仟元。

(二)流動性不足之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期初現金餘額 (103 年 12 月 31 日)	104 全年度來自營業 活動淨現金流入量	104 全年度因投資及 融資活動淨現金流出量	現金剩餘數額 (104 年 12 月 31 日)	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劃	理財計劃
2,708,532	227,554	(426,925)	2,425,161	-	-

1.104 年度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

- 營業活動：現金流入 227,554 仟元，主係應收款加速回收。
  - 投資及融資活動：現金流出(426,925)仟元，主係購買庫藏股、發放現金股利及償還銀行借款。
- 2.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及流動性分析：104 年度無現金不足情形。

####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 (一) 重大資本支出之運用情形及資金來源

單位：新台幣仟元

計畫項目	實際或預期之資金來源	實際或預期完工日期	所需資金總額	實際或預定資金運用情形				
				100 年度	101 年度	102 年度	103 年度	104 年度
土地開發	自有資金	104 年度	400,000	-	-	-	-	400,000

(二) 預期可能產生效益：本項資金係用於取得土地原料，投資興建住宅大樓供出售或出租使用，獲取合宜利潤以增加企業價值。

####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劃及未來一年投資計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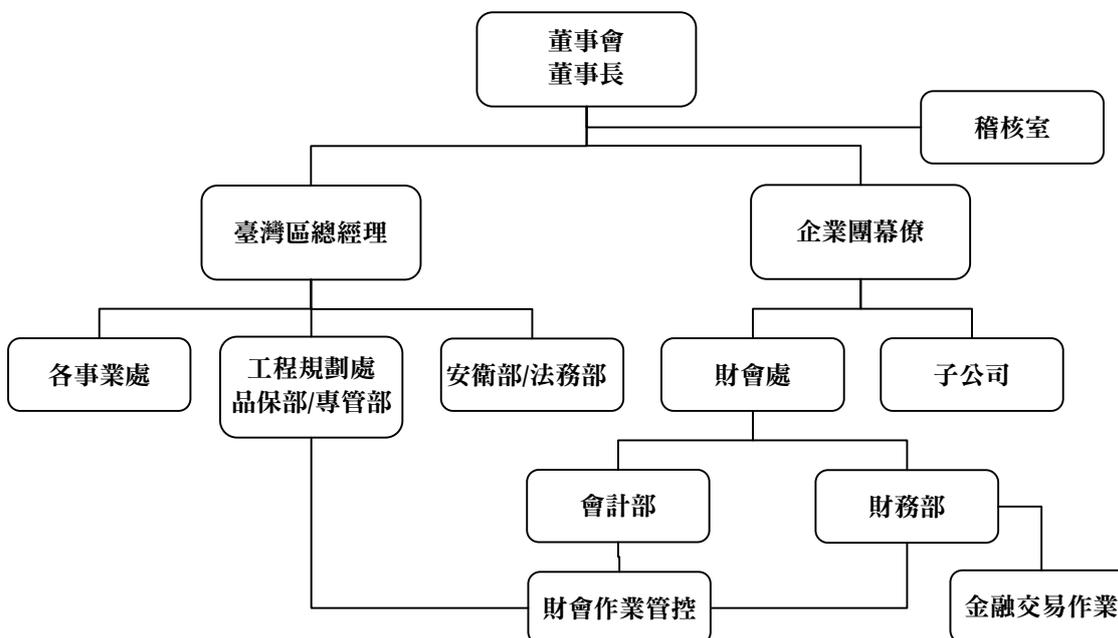
單位：新台幣仟元

轉投資公司	103 年度認列投資損益	轉投資政策	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	改善計畫	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英屬維京群島商金谷有限公司	87,834	本公司近年來轉投資策略仍以營建上下游相關行業為目標市場，以期增加轉投資收益。	轉投資事業營運獲利。	無	聚焦原有基礎，視商機與業務需求穩健擴展。
英屬維京群島銀影控股有限公司	168,436				

## 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風險事項分析評估

### (一)風險管理組織架構及功能

#### 1、組織架構



#### 2、風險管理功能

##### (1)風管評估

各單位的年度內部控制自評作業、各事業及企業幕僚單位定期營運管理會議，除了未能掌控的外在環境、市場競爭及及法令規範等風險因素外，已能掌握日常營運及實際作業等風險要素，如合約管理、市場、信用、資金流動、現場工項作業、資訊決策等相關風險，並透過各種矯正作業、改善計劃及列管跟催，各事業單位可有效管控的各階段的營運作業風險。為降低公司財務損失、各事業單位營運作業風險，並預防管控缺失再發，各職責主管與作業人員應即時分析尚未辨識的風險要素，並制定且落實因應管控作業機制及預防措施。

##### (2)權責分工

依內部規範管理公司營運策略目標、預算管控及相關內部控制作業，由職責主管依其辨識核定營運風險作業的結果，並針對未管控及高潛在風險項目或異常情事，定期依改善計劃執行及定期跟催。稽核室依董事會核定之年度稽核計劃及高階主管指派交辦專案查核計劃執行各項作業循環、專案之查核、內部控制自評作業及海外子公司監理查核作業。各職責主管及相關職責人員負責合約用印前、管控承攬合約內容的潛在風險及印章證管理規範作業，並會簽法務部、相關單位及財會處覆核，如有異常應提出因應措施；事業單位的工程專案管理部負責定期提出營運相關的各專案進度及成本管控作業之執行情況及針對異常情事進行改善跟催，品保部/安衛部負責工地施作品質及現場職安衛的作業管控及改善缺失追蹤，會計部負責編製傳票及帳務核對，財務部則負責財會及資金調度等相關作業、並投資評估分析及金融交易等提出專業建議並執行例行管理及呈報。

### (3)內部控制作業

所有經理人及職責員工應依董事會核定的內控制度、稽核細則及公司核定的內部規範、各事業內部核決權限、ISO 及職安衛系統管理作業等標準，以落實及管理公司營運作業及內部管控機制，並由各單位職責主管及財會處覆核相關單據及憑證，如有發生異常及未規範情事時，應即時呈報職責主管及留存文件資料記錄備查。稽核室會定期抽樣查核相關作業文件及持續追蹤其改善計劃，以確保有效之內控規範作業。

## (二)風險政策與評鑑標準之執行：

### 1.風險政策：

各事業及幕僚單位均依董事會核定營運風險管理政策設訂營運目標、經營策略及營運預算，並經由核定之內控制度及營運作業規範等機制來落實及監督相關的營運作業風險，包括內外環境、營運作業流程及管理決策風險等，同時並對未知的潛在風險及突發的財損風險進行及時的處置及管控，以確保所有已知的風險均有效掌控。如有可能危及企業團財務、業務承攬履行或未能遵循法令規章等重大潛在營運風險時，應即時採取適當改善行動並向董事會報告。對董事會交付之事項及各項管理決議，持續監督及追蹤其執行及改善計劃，並適時提出風險管控報告。

### 2.風險管控作業：

稽核室依循法令規範及公司所制定的內部作業規範及各事業單位辨識的風險要素作業量化評估結果及來因應策略制訂次年度查核計劃，經董事會核准後依年度計劃定期進行例行性及作業項目查核，並依高階主管之指派進行各項專案查核，並檢核各事業單位之營運及流程作業的營運風險，以確保相關管控機制均已被有效納入內部規範及流程作業中，並確保職責主管均如期經由營運管理會議、管理作業報表及溝通協調來落實內控管理作業。稽核室應如實呈報稽核缺失或未辨識作業風險於稽核報告，並要求職責主管如期提出有效的改善行動計劃，並依序持續列管跟催，並依法令如期申報公告。

## (三)風險事項分析評估：

### 1.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 (1)影響：利率、匯率變動無重大影響。

單位：新台幣仟元

因素	科目	102 年		103 年	
		金額	%	金額	%
利率	利息收入	70,854	1.10%	77,489	1.11%
利率	利息支出	28,426	0.44%	27,928	0.40%
匯率變動	匯兌損益	41,474	0.64%	8,929	0.13%
營收	營業收入	6,465,940	100.00%	7,002,614	100.00%

最近年度本公司利率匯率變動對公司損益並無重大影響。除對外投資需求外，例行營運並無買賣外幣需求，故匯率變動不構成重大營運風險。

因應措施：留意市場走勢，如有投資需求，先行規劃適當買匯時點。

(2)影響：通貨膨脹影響油價以及建材價格，將壓縮營業毛利。

因應措施：本公司一方面加強採購、發包實力，另一方面提昇業務投標估算能力，雙管齊下以期獲得相對有利的購料以及業務承攬。

2.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影響：無。本公司並無從事高風險、高槓桿及衍生性商品交易。資金貸與他人與背書保證政策悉依本公司「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作業辦法程序」，且未發生重大獲利或虧損。

因應措施：不適用。

3.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影響：工程承攬不似科技業，有不斷的新產品研發。

因應措施：工程承攬業務，首重管理，本公司不斷持續精進管理技術，情形如下：

(1)取得 ISO 9000 2008 年版更新認證

由瑞商“台灣科技檢驗公司 (SGS) 通過 ISO 9000 2008 年品質管理系統更新驗證，由現場的自主檢查、到公司的高階管理審查，藉由統計、分析回饋，持續改善 (PDCA) 品質系統。同時建立各項績效指標及流程管理責任制，做為員工績效評估和流程改善的參考，使組織效能得以充分發揮，得以有效、快速、精確的提昇經營管理體質績效，為客戶提供更滿意、穩定的服務品質。

(2)營建管理專業技術上為期縮短工期並降低成本，研討新施工方法；譬如車站工程同時進行換軌通車與土建機電工程施工、廠房大樓外部鷹架進行多段施工、一般鋼筋搭接改用續接或螺紋續接、結構螺紋鋼筋配筋改用點和鋼絲網配置…等。

(3)不斷提昇企業管理系統資訊化來改進經營效率，建立一套輕薄、有彈性的的資訊管理平台。推動統合知識管理工作；蒐集、分析、管理各項知識，供相關部門、同仁取用，以達教育訓練、提升專業水準之目的。

(4)藉由國科會產學型合作研究計畫，與中興工程顧問股份有限公司及台灣大學 BIM 中心，共同開發雲端運算模式的 BIM 協同作業平台(SyncBIM)，協助設計單位有效地整合各專業之資訊於 BIM 模型中，並於施工階段提供業主、工地工務所人員、專業承包商及現場監造或施工人員，充分獲得共同的 BIM 資訊，增進資訊溝通之正確性及協同作業之效率，進而提升營建專案之工程品質。此案已於 103 年 11 月順利結案，並已將相關研發成果應用於專案實務中，深獲客戶肯定。

4.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無重大影響。

5.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影響：無重大影響。

因應措施：不適用。

6.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影響：本公司自創業以來以堅持誠信經營為企業經營之本，建立良好企業形象，無論對員工、對客戶與供應廠商都維持良好的夥伴關係，並無因企業形象改變影響企業危機管理之情事。

因應措施：持續以落實「正德 利用 厚生 惟和」之價值內涵，穩健經營。

7.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影響：無。

8.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影響：本公司主要業務為工程承攬，尚無擴充廠房之需求。

因應措施：不適用。

9.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影響：本公司主要業務為工程承攬，進貨（購料及工程發包廠商）、銷貨（承攬工案客戶）並無集中情形。

因應措施：不適用。

10.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影響：無。

因應措施：不適用。

11.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影響：無。

因應措施：不適用。

12.訴訟或非訟事件：

誼鑫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下稱誼鑫公司)為本公司「宏達電桃園廠區新建第三作業廠房」建案之模板分包商，然系爭工程於 100 年 7 月 4 日因鋼構分包商誼鋼股份有限公司（下稱誼鋼公司）承作之鋼構結構發生斷裂倒塌意外，導致誼鑫公司雇用之員工受傷，以及已施作之工程、材料毀損滅失，受有損害共計新台幣 1612 萬 1982 元，誼鑫公司台灣台北地方法院起訴主張系爭事故誼鋼公司及本公司之工地主任均有過失，本公司應依民法第 188 條之規定負連帶賠償責任，現正由法院審理中。另本公司就系爭工程，業已投保營造工程綜合險，誼鑫公司所主張之損害賠償金額，於判決確定後，亦可依照保險契約之約定，向保險公司請求給付保險金。

13.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

近年中國大陸西南地區地震頻繁，礦山現場邊坡地質情況較不穩定或有發生局部坍塌，礦山開採的安全生產作業存在安全隱患，對於各項安全管理檢查與施工作業環境安全評估須更加嚴謹，同時加強安全生產作業講習與訓練，落實各項作業安全須知和要求，同時須定期舉行急難救助演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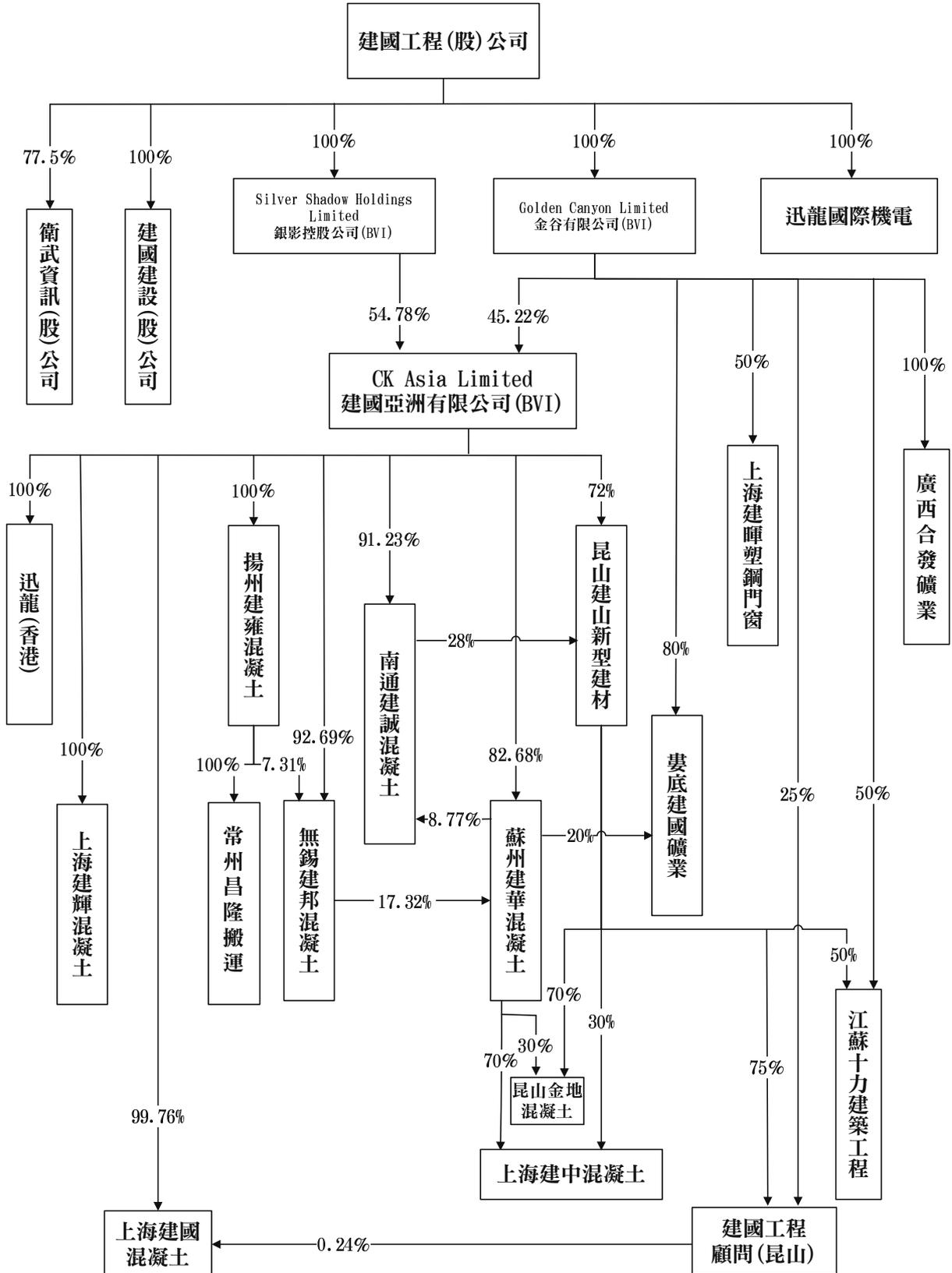
七、其他重要事項：無。

# 捌、特別記載事項

##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 (一) 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

#### 1. 關係企業組織圖



## 2.各關係企業基本資料

單位：仟元

企業名稱	設立日期	地 址	實收資本額	主要營業或生產項目
建國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79.04.19	台北市敦化南路二段69號20樓	NTD 111,000	委託營造廠商興建商業大樓、出租、出售業務
迅龍國際機電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90.10.09	台北市敦化南路二段 69 號 20 樓	NTD 20,000	空調、消防、配電等工程之規劃設計及安裝承攬
衛武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102.09.13	台北市敦化南路二段 69 號 20 樓	NTD 10,000	工礦顧問、管理顧問、資訊軟體批發、零售、服務、資料處理服務及軟體出版
上海建暉塑鋼門窗有限公司	85.03.28	上海市楊浦區政立路 510 號	NTD 94,920	製造、銷售及安裝塑鋼門窗
英屬維京群島銀影控股有限公司	84.02.24	P. O. Box 957, Offshore Incorporations Centre, Road Town, Tortola, British Virgin Islands	USD 32,701	大陸轉投資業務
英屬維京群島商金谷有限公司	85.06.21	P. O. Box 957, Offshore Incorporations Centre, Road Town, Tortola, British Virgin Islands	USD 21,000	大陸轉投資業務
英屬維京群島商建國亞洲有限公司	92.05.29	OMC Chambers, Wickhams Cay 1, Road Town, Tortola, British Virgin Islands.	USD 42	大陸轉投資業務
上海建國混凝土有限公司	84.01.19	上海市寶山區滬太路塘橋鎮西	NTD 158,580	生產銷售混凝土、混凝土製品
上海建輝混凝土有限公司	85.03.27	上海市長寧區涇力西路 399 號	NTD 113,904	生產銷售商品混凝土、混凝土製品及混凝土添加劑
南通建誠混凝土有限公司	92.10.17	江蘇省南通經濟技術開發區科興路南、通啟運河西	NTD 243,628	生產銷售商品混凝土、混凝土製品及混凝土添加劑
昆山建山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89.09.27	江蘇省昆山市玉山鎮婁江工業園	NTD 316,400	生產及運送預拌商品混凝土等新型建築材料
蘇州建華混凝土有限公司	91.03.06	蘇州市吳中區甪直鎮	NTD 525,224	生產銷售商品混凝土及構件
無錫建邦混凝土有限公司	92.04.29	無錫市新區碩放工業園 E13-1 號地塊	NTD 487,256	生產商品混凝土、混凝土製品及混凝土添加劑
揚州建雍混凝土有限公司	93.02.26	揚州開發區施橋鎮汪家村仇庄組	NTD 319,564	生產銷售商品混凝土、混凝土製品及混凝土添加劑
昆山金地混凝土有限公司	93.04.14	江蘇省昆山市玉山鎮大同村六、七組	NTD 44,296	生產銷售商品混凝土、混凝土製品及混凝土設備的維修
上海建中混凝土有限公司	91.02.01	上海市松江工業區玉樹路底	NTD 79,100	生產銷售商品混凝土、混凝土製品、混凝土添加劑及新型建築材料

企業名稱	設立日期	地 址	實收資本額	主要營業或生產項目
建國工程顧問(昆山)有限公司	90.08.17	江蘇省昆山市玉山鎮萊茵廣場118號	NTD 18,984	企業建設工程技術和管理諮詢；工程設備、材料採購規劃、安裝技術諮詢
江蘇十力建築工程有限公司	92.01.03	江蘇省蘇州市吳中區甪直鎮建華路1號	NTD 66,444	房屋建築工程施工總承包及各項相關工程技術諮詢
常州昌隆裝卸有限公司	101.10.15	常州市新北區薛家鎮任葛村委后徐村118號	NTD 2,585	搬運、裝卸服務
迅龍(香港)有限公司	92.03.21	Flat/RM 2004,20F Gloucester Tower, The Landmark, Central HK	HK 0.002	國際貿易業務
婁底建國礦業工程有限公司	99.12.20	漣源市斗笠山鎮洞里村	NTD 237,300	採石工程業務
廣西合發礦業工程有限公司	100.11.30	貴港市中山北路15號聯邦國際小區2幢510號	NTD 265,776	採石工程業務

註：外幣對新台幣兌換匯率如下：

兌換匯率說明	USD	HKD	RMB
民國103年12月31日兌換匯率	31.64	4.0790	5.1708

3. 整體關係企業所涵蓋之行業及分工情形：

- (1) 整體關係企業所涵蓋之行業主要包括營建工程及採石工程業務、生產銷售商品混凝土、混凝土製品及混凝土添加劑業務、工程顧問業務、企業管理諮詢業務、國際貿易業務、轉投資業務。
- (2) 各關係企業分工情形說明如下：

英屬維京群島商金谷有限公司、英屬維京群島銀影控股有限公司及英屬維京群島商建國亞洲有限公司為控股公司，其餘則各自經營所營業務。

4. 推定為有控制與從屬關係者其相同股東資料：無。

5. 各關係企業董事、監察人及總經理資料

單位：仟股

企業名稱	職稱	姓名或代表人	持有股份	
			股數	持股比例
建國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董事 董事 監察人 總經理	陳啟德(建國工程) 蔡子昭(建國工程) 孔思嘉(建國工程) 周政德(建國工程) 孫百佐(建國工程)	11,100	100%
迅龍國際機電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董事 董事 監察人 總經理	吳昌修(建國工程) 孫百佐(建國工程) 孔思嘉(建國工程) 周政德(建國工程) 吳昌修(建國工程)	2,000	100%
衛武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董事 董事 監察人 總經理	吳昌修(建國工程) 李孟崇(建國工程) 呂理堅(建國工程) 周政德(建國工程) 李孟崇(建國工程)	775	77.5%
上海建暉塑鋼門窗有限公司	董事長 董事 董事	張嘉純 陳啟德 邱瑞峰	不適用	50%
英屬維京群島銀影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 董事 董事	陳啟德 吳昌修 呂理堅	32,701	100%
英屬維京群島商金谷有限公司	董事 董事 董事	陳啟德 吳昌修 呂理堅	21,000	100%
英屬維京群島商建國亞洲有限公司	董事 董事 董事	陳啟德 吳昌修 呂理堅	4,122	100%
上海建國混凝土有限公司	董事長 董事 董事 監事 總經理	孫百佐 林傑生 丁國峰 孔思嘉 孫百佐	不適用	100%

單位：仟股

企業名稱	職稱	姓名或代表人	持有股份	
			股數	持股比例
上海建輝混凝土有限公司	董事長 董事 董事 監事 總經理	孫百佐 曾凱瀚 丁國峰 楊全錫 孫百佐	不適用	100%
南通建誠混凝土有限公司	董事長 董事 董事 監事 總經理	丁國峰 林傑生 吳昌修 孔思嘉 丁國峰	不適用	100%
昆山建山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董事長 董事 董事 監事 總經理	吳昌修 孫百佐 丁國峰 孔思嘉 孫百佐	不適用	100%
蘇州建華混凝土有限公司	董事長 董事 董事 監事 總經理	林傑生 吳昌修 丁國峰 孔思嘉 林傑生	不適用	100%
無錫建邦混凝土有限公司	董事長 董事 董事 監事 總經理	吳昌修 孫百佐 丁國峰 孔思嘉 孫百佐	不適用	100%
揚州建雍混凝土有限公司	董事長 董事 董事 監事 總經理	丁國峰 林傑生 吳昌修 孔思嘉 丁國峰	不適用	100%
昆山金地混凝土有限公司	董事長 董事 董事 監事 總經理	林傑生 吳昌修 丁國峰 孔思嘉 林傑生	不適用	100%

單位：仟股

企業名稱	職稱	姓名或代表人	持有股份	
			股數	持股比例
上海建中混凝土有限公司	董事長 董事 董事 監事	孫百佐 曾凱瀚 丁國峰 楊全錫	不適用	100%
建國工程顧問(昆山)有限公司	董事長 董事 董事 監事 總經理	林傑生 孫百佐 丁國峰 孔思嘉 孫百佐	不適用	100%
江蘇十力建築工程有限公司	董事長 董事 董事 監事	林傑生 吳昌修 丁國峰 孔思嘉	不適用	100%
常州昌隆裝卸有限公司	董事長 董事 董事 監事	黃喆 丁國峰 彭皓泉 林傑生	不適用	100%
迅龍(香港)有限公司	董事 董事	陳啟德 吳昌修	不適用	100%
婁底建國礦業工程有限公司	董事長 董事 董事 監事 總經理	吳昌修 李宜哲 周政德 楊淑芬 李宜哲	不適用	100%
廣西合發礦業工程有限公司	董事長 董事 董事 監事 總經理	吳昌修 李宜哲 周政德 楊淑芬 李宜哲	不適用	100%

註：本關係企業相關資料係依最近年度揭露，截止日至 103 年 12 月 31 日止。

註：本公司持有建國耕薪(股)公司 50%之股權，惟建國耕薪公司章程中記載董事會決議除公司法相關規定外，另應全數董事同意行使。故本公司與此關係企業無控制關係，致未納入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中編製及揭露。

## 6.各關係企業營運狀況

單位：新台幣仟元，每股盈餘 / 元

企業名稱	資本額	資產總額	負債總額	淨值	營業收入	本期損益	每股盈餘 (稅後)
建國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111,000	98,889	60	98,829	0	(601)	-
迅龍國際機電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20,000	17,752	60	17,692	0	(158)	-
衛武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10,000	6,755	2,756	3,999	0	(3,457)	-
英屬維京群島商金谷有限公司	664,440	3,748,385	17,086	3,731,299	0	87,834	-
英屬維京群島銀影控股有限公司	1,034,665	2,273,866	0	2,273,866	0	168,436	-
英屬維京群島商建國亞洲有限公司	1,304	4,586,572	437,012	4,149,560	0	307,596	-
迅龍(香港)有限公司	0	50,120	24,394	25,726	0	(20)	-
上海建暉塑鋼門窗有限公司	94,920	0	0	0	0	0	-
建國工程顧問(昆山)有限公司	18,984	23,969	196	23,773	1,603	(707)	-
江蘇十力建築工程有限公司	66,444	93,925	8,428	85,497	29,514	444	-
上海建國混凝土有限公司	158,580	167,579	52,933	114,646	0	(578)	-
上海建輝混凝土有限公司	113,904	202,546	67,019	135,527	0	5,795	-
蘇州建華混凝土有限公司	525,224	1,486,286	720,701	765,585	1,144,295	71,315	-
昆山建山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316,400	732,476	220,597	511,879	417,767	(3,110)	-
無錫建邦混凝土有限公司	487,256	2,455,912	926,638	1,529,274	1,358,402	169,144	-
南通建誠混凝土有限公司	243,628	944,348	300,656	643,692	785,056	53,154	-
揚州建雍混凝土有限公司	319,564	798,789	266,167	532,622	373,855	45,959	-
上海建中混凝土有限公司	79,100	69	0	69	0	(3,051)	-
昆山金地混凝土有限公司	44,296	75,583	962	74,621	(5)	437	-
婁底建國礦業工程有限公司	237,300	308,511	47,163	261,348	170,851	(5,402)	-
廣西合發礦業工程有限公司	265,776	824,962	557,035	267,927	156,812	(46,463)	-
常州昌隆裝卸有限公司	2,585	2,792	279	2,513	858	(99)	-

(二)關係企業合併報表：(請參閱第 103 頁至第 163 頁)。

(三)關係企業報告書：不適用。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無。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無。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無。

五、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二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無。

##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聲明書

本公司 103 年度（自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03 年 12 月 31 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27 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建國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陳 啟 德



中 華 民 國 104 年 3 月 24 日

會計師查核報告

建國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建國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與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合併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合併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合併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建國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建國工程股份有限公司業已編製民國 103 及 102 年度之個體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王 儀 雯

會計師 范 有 偉

王儀雯



范有偉



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0980032818 號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中 華 民 國 104 年 3 月 24 日

建國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產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四及六)	\$ 2,708,532	25		\$ 3,750,457	36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	20,760	-		23,286	-	
1147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流動(附註四及六)	307,661	3		-	-	
1150	應收票據(附註四及八)	410,041	4		560,215	5	
1170	應收帳款(附註四、八及十)	3,844,684	36		2,942,086	28	
1190	應收建造合約款(附註四及九)	958,988	9		719,665	7	
1200	其他應收款	132,218	1		39,717	-	
130X	存 貨	83,638	1		97,259	1	
1410	預付款項	448,247	4		299,811	3	
1470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二四)	177,992	2		219,613	2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9,092,761	85		8,652,109	82	
	非流動資產						
152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四、七及二四)	551,750	5		605,087	6	
154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四)	12,656	-		-	-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7,744	-		18,786	-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四、十及二四)	690,057	7		954,567	9	
1760	投資性不動產(附註四及十一及二四)	34,416	-		34,990	1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四及十八)	149,405	1		132,049	1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附註二四)	155,837	2		106,762	1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1,611,865	15		1,852,241	18	
1XXX	資 產 總 計	\$ 10,704,626	100		\$ 10,504,350	100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十二)	\$ 300,580	3		\$ -	-	
2110	應付短期票券(附註十二)	79,826	1		-	-	
2150	應付票據	343,991	3		368,168	3	
2170	應付帳款	1,163,609	11		1,222,448	12	
2190	應付建造合約款(附註四及九)	114,845	1		90,121	1	
2200	其他應付款	338,413	3		356,586	3	
2230	當期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十八)	110,770	1		174,164	2	
2320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及應付公司債(附註十二及十三)	71,506	1		987,647	9	
2399	其他流動負債	68,380	-		90,746	1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2,591,920	24		3,289,880	31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附註十二)	1,200,000	11		333,076	3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十八)	689,020	7		673,306	7	
2600	其他非流動負債	35,190	-		20,472	-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1,924,210	18		1,026,854	10	
2XXX	負債總計	4,516,130	42		4,316,734	41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權益(附註十五)						
	股 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3,601,191	34		3,601,191	34	
3200	資本公積	240,903	2		240,758	2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565,713	5		458,024	4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56,296	1		56,296	1	
3350	未分配盈餘	1,272,996	12		1,546,277	15	
3300	保留盈餘總計	1,895,005	18		2,060,597	20	
3400	其他權益	519,373	5		325,853	3	
3500	庫藏股票	(68,876)	(1)		(68,876)	-	
31XX	本公司業主權益總計	6,187,596	58		6,159,523	59	
36XX	非控制權益(附註四及十五)	900	-		28,093	-	
3XXX	權益總計	6,188,496	58		6,187,616	59	
	負債與權益總計	\$ 10,704,626	100		\$ 10,504,350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陳啟德



經理人：吳昌修



會計主管：楊淑芬



建國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 碼		103年度		102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四及十六）	\$ 7,002,614	100	\$ 6,465,940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十六及十七）	<u>6,222,646</u>	<u>89</u>	<u>5,991,492</u>	<u>93</u>
5900	營業毛利	779,968	11	474,448	7
	營業費用（附註十七及二三）				
6100	推銷費用	46,743	-	39,121	1
6200	管理費用	<u>408,029</u>	<u>6</u>	<u>415,526</u>	<u>6</u>
6900	營業淨利	<u>325,196</u>	<u>5</u>	<u>19,801</u>	<u>-</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附註十六）	133,230	2	113,754	2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附註十六及二十）	( 80,285)	( 1)	1,201,881	19
7050	財務成本（附註十六）	( 27,928)	( 1)	( 28,426)	( 1)
706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合資 損益之份額	( <u>1,042</u> )	<u>-</u>	( <u>689</u> )	<u>-</u>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合計	<u>23,975</u>	<u>-</u>	<u>1,286,520</u>	<u>20</u>
7900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349,171	5	1,306,321	20
7950	所得稅費用（附註四及十八）	<u>156,098</u>	<u>2</u>	<u>225,145</u>	<u>3</u>
8200	本年度淨利	<u>193,073</u>	<u>3</u>	<u>1,081,176</u>	<u>17</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3年度		102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 換算之兌換差額	\$ 332,171	5	\$ 255,565	4
832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 現(損失)利益	( 80,691)	( 1)	96,160	2
8360	確定福利計畫精算利益	62	-	8,032	-
8390	與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 分相關之所得稅費用 (附註四及十八)	( 56,175)	( 1)	( 44,564)	( 1)
8300	其他綜合損益(淨 額)合計	<u>195,367</u>	<u>3</u>	<u>315,193</u>	<u>5</u>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u>\$ 388,440</u>	<u>6</u>	<u>\$ 1,396,369</u>	<u>22</u>
	淨利歸屬於：				
8610	本公司業主	\$ 189,476	3	\$ 1,076,890	17
8620	非控制權益	<u>3,597</u>	<u>-</u>	<u>4,286</u>	<u>-</u>
8600		<u>\$ 193,073</u>	<u>3</u>	<u>\$ 1,081,176</u>	<u>17</u>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本公司業主	\$ 383,047	6	\$ 1,390,628	22
8720	非控制權益	<u>5,393</u>	<u>-</u>	<u>5,741</u>	<u>-</u>
8700		<u>\$ 388,440</u>	<u>6</u>	<u>\$ 1,396,369</u>	<u>22</u>
	每股盈餘(附註十九)				
9750	基 本	<u>\$ 0.53</u>		<u>\$ 3.03</u>	
9850	稀 釋	<u>\$ 0.53</u>		<u>\$ 3.02</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陳啟德



經理人：吳昌修



會計主管：楊淑芬





建國水泥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歸屬於本公司		於本公司		業主之權益		權益			
	股本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留特別盈餘公積	盈餘未分配盈餘	其他權益項目	庫藏股票	非控制權益		
A1	\$ 3,601,191	\$ 240,758	\$ 399,828	\$ 69,506	\$ 862,825	\$ 157,435	\$ 176,217	\$ 5,124,014	\$ 24,079	\$ 5,148,093
B1	-	-	58,196	-	( 58,196)	-	-	-	-	-
B5	-	-	-	-	( 355,119)	-	-	( 355,119)	-	( 355,119)
B5	-	-	-	-	-	-	-	-	( 2,727)	( 2,727)
D1	-	-	-	-	1,076,890	-	-	1,076,890	4,286	1,081,176
D3	-	-	-	-	6,667	210,911	96,160	313,738	1,455	315,193
D5	-	-	-	-	1,083,557	210,911	96,160	1,390,628	5,741	1,396,369
O1	-	-	-	-	-	-	-	-	1,000	1,000
T1	-	-	-	( 13,210)	13,210	-	-	-	-	-
Z1	3,601,191	240,758	458,024	56,296	1,546,277	53,476	272,377	6,159,523	28,093	6,187,616
B1	-	-	107,689	-	( 107,689)	-	-	-	-	-
B5	-	-	-	-	( 355,119)	-	-	( 355,119)	-	( 355,119)
B5	-	-	-	-	-	-	-	-	( 5,475)	( 5,475)
M7	-	145	-	-	-	-	-	145	1,105	1,250
M3	-	-	-	-	-	-	-	-	( 28,216)	( 28,216)
D1	-	-	-	-	189,476	-	-	189,476	3,597	193,073
D3	-	-	-	-	51	274,211	( 80,691)	193,571	1,796	195,367
D5	-	-	-	-	189,527	274,211	( 80,691)	383,047	5,393	388,440
Z1	\$ 3,601,191	\$ 240,903	\$ 565,713	\$ 56,296	\$ 1,272,996	\$ 927,687	\$ 191,686	\$ 6,187,596	\$ 900	\$ 6,188,496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經理人：吳昌修



董事長：陳啟德



會計主管：楊淑芬

建國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03年度	102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年度稅前淨利	\$ 349,171	\$ 1,306,321
A20010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151,588	155,452
A21200	利息收入	( 77,489)	( 70,852)
A225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損(益)	60,007	( 5,203)
A23100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淨利益	( 45,998)	( 142)
A24100	外幣兌換(益)損	( 39,588)	91,531
A23200	處分子公司損(益)	29,003	( 1,149,184)
A20900	財務成本	27,928	28,426
A237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減損損失	17,841	-
A20300	呆帳費用(迴轉利益)	9,276	( 25,716)
A20200	攤銷費用	7,682	8,546
A2230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 損失之份額	1,042	689
A23700	其他資產減損損失	-	2,600
A3000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之淨變動 數		
A31110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2,526	40,844
A31130	應收票據	150,174	28,062
A31150	應收帳款	( 755,852)	( 666,351)
A31170	應收建造合約款	( 239,323)	364,340
A31180	其他應收款	( 847)	531
A31200	存貨減少	9,423	( 52,434)
A31230	預付款項	( 149,305)	113,450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41,621	( 21,523)
A3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	( 46,802)	94,838
A32130	應付票據	( 24,177)	176,355
A32150	應付帳款	45,897	( 103,483)
A32170	應付建造合約款	24,724	9,730
A32180	其他應付款項	( 93,257)	60,397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 22,367)	( 12,459)
A32990	其他營業負債	( 1,247)	( 7,030)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出)入	( 568,349)	367,735
A33100	收取之利息	76,259	66,627
A33300	支付之利息	( 28,123)	( 27,321)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 277,849)	( 111,821)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入	( 798,062)	295,220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3年度	102年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300	取得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78,216)	\$ -
B00600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增加	( 307,661)	-
B01200	取得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12,048)	-
B02300	處分子公司之淨現金流(出)入	( 5,522)	1,284,828
B02700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79,241)	( 152,202)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27,361	96,898
B07600	收取現金股利	-	81,439
B03800	存出保證金減少	( 8,106)	( 15,454)
B07100	預付設備款增加	( 2,275)	-
B05000	取得子公司之淨現金流入	-	1,000
B04500	購置無形資產	( 2,846)	-
B00400	出售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價款	96,860	867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入	( 371,694)	1,297,376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9900	子公司現金增資由非控制權益認購	1,250	-
C01700	償還長期借款	( 756,827)	( 1,012,368)
C01300	償還公司債	( 500,000)	-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 355,119)	( 355,119)
C00200	短期借款增加(減少)	313,310	( 130,680)
C03000	收取存入保證金	16,027	10,523
C05800	支付非控制權益現金股利	( 5,475)	( 2,727)
C01600	舉借長期借款	1,200,000	-
C00600	應付短期票券增加	79,826	-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 7,008)	( 1,490,371)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134,839	116,762
EEEE	本年度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增加數	( 1,041,925)	218,987
E00100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3,750,457	3,531,470
E00200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2,708,532	\$ 3,750,457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陳啟德



經理人：吳昌修



會計主管：楊淑芬



建國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建國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係於 49 年 11 月成立，所營業務主要為設計、監修及建造各種大小工程、買賣建築材料及石灰石之採取經銷等；本公司股票於 88 年 2 月 1 日起在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掛牌交易，並自 92 年 10 月轉至台灣證券交易所上市買賣。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於 104 年 3 月 24 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 (一) 尚未生效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之 2013 年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IFRS)、國際會計準則 (IAS)、解釋 (IFRIC) 及解釋公告 (SIC)

依據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發布之金管證審字第 1030029342 號及金管證審字第 1030010325 號函，合併公司應自 104 年起開始適用業經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IASB) 發布且經金管會認可之 2013 年版 IFRS、IAS、IFRIC 及 SIC (以下稱「IFRSs」) 及相關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修正規定。

<u>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u>	<u>IASB 發布之生效日 (註)</u>
IFRSs 之修正「IFRSs 之改善—對 IAS 39 之修正 (2009 年)」	2009 年 1 月 1 日或 2010 年 1 月 1 日
IAS 39 之修正「嵌入式衍生工具」	於 2009 年 6 月 30 日以後結束之年度期間生效
「IFRSs 之改善 (2010 年)」	2010 年 7 月 1 日或 2011 年 1 月 1 日
「2009 -2011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3 年 1 月 1 日

(接次頁)

(承前頁)

<u>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u>	<u>IASB 發布之生效日 (註)</u>
IFRS 1 之修正「IFRS 7 之比較揭露對首次採用者之有限度豁免」	2010 年 7 月 1 日
IFRS 1 之修正「嚴重高度通貨膨脹及首次採用者固定日期之移除」	2011 年 7 月 1 日
IFRS 1 之修正「政府貸款」	2013 年 1 月 1 日
IFRS 7 之修正「揭露—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互抵」	2013 年 1 月 1 日
IFRS 7 之修正「揭露—金融資產之移轉」	2011 年 7 月 1 日
IFRS 10「合併財務報表」	2013 年 1 月 1 日
IFRS 11「聯合協議」	2013 年 1 月 1 日
IFRS 12「對其他個體之權益之揭露」	2013 年 1 月 1 日
IFRS 10、IFRS 11 及 IFRS 12 之修正「合併財務報表、聯合協議及對其他個體之權益之揭露：過渡指引」	2013 年 1 月 1 日
IFRS 10、IFRS 12 及 IAS 27 之修正「投資個體」	2014 年 1 月 1 日
IFRS 13「公允價值衡量」	2013 年 1 月 1 日
IAS 1 之修正「其他綜合損益項目之表達」	2012 年 7 月 1 日
IAS 12 之修正「遞延所得稅：標的資產之回收」	2012 年 1 月 1 日
IAS 19 之修訂「員工福利」	2013 年 1 月 1 日
IAS 27 之修訂「單獨財務報表」	2013 年 1 月 1 日
IAS 28 之修訂「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	2013 年 1 月 1 日
IAS 32 之修正「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互抵」	2014 年 1 月 1 日
IFRIC 20「露天礦場於生產階段之剝除成本」	2013 年 1 月 1 日

註：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除下列說明外，適用上述 2013 年版 IFRSs 及相關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修正規定將不致造成合併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1. IFRS 13「公允價值衡量」

IFRS 13 提供公允價值衡量指引，該準則定義公允價值、建立衡量公允價值之架構，並規定公允價值衡量之揭露。此外，該準則規定之揭露內容較現行準則更為廣泛，例如，現行準則僅要求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須按公允價值三層級揭露，

依照 IFRS 13 規定，適用該準則之所有資產及負債皆須提供前述揭露。

IFRS 13 之衡量規定係自 104 年起推延適用。

## 2. IAS 1 之修正「其他綜合損益項目之表達」

依修正之準則規定，其他綜合損益項目須按性質分類且分組為(1)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及(2)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相關所得稅亦按相同基礎分組。適用該修正規定前，並無上述分組之強制規定。

合併公司將於 104 年追溯適用上述修正規定，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預計將包含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及採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與合資）精算損益份額。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預計將包含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利益（損失）、現金流量避險暨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除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外）。惟適用上述修正並不影響本年度淨利、本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及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依上述規定，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分別為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276,007 仟元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失 80,691 仟元。

### (二)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合併公司未適用下列業經 IASB 發布但未經金管會認可之 IFRSs。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金管會尚未發布生效日。

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1)
「2010-2012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4 年 7 月 1 日 (註 2)
「2011-2013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4 年 7 月 1 日
「2012-2014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6 年 1 月 1 日 (註 4)
IFRS 9「金融工具」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9 及 IFRS 7 之修正「強制生效日及過渡揭露」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2016 年 1 月 1 日 (註 3)

(接次頁)

(承前頁)

<u>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u>	<u>IASB發布之生效日(註1)</u>
IFRS 10、IFRS 12及IAS 28之修正「投資個體:合併報表例外規定之適用」	2016年1月1日
IFRS 11之修正「聯合營運權益之取得」	2016年1月1日
IFRS 14「管制遞延帳戶」	2016年1月1日
IFRS 15「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	2017年1月1日
IAS 1修正「揭露計畫」	2016年1月1日
IAS 16及IAS 38之修正「可接受之折舊及攤銷方法之闡釋」	2016年1月1日
IAS 16及IAS 41之修正「農業:生產性植物」	2016年1月1日
IAS 19之修正「確定福利計畫:員工提撥金」	2014年7月1日
IAS 27之修正「單獨財務報表中之權益法」	2016年1月1日
IAS 36之修正「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	2014年1月1日
IAS 39之修正「衍生工具之合約更替及避險會計之繼續」	2014年1月1日
IFRIC 21「公課」	2014年1月1日

註1: 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註2: 給與日於2014年7月1日以後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開始適用IFRS 2之修正;收購日於2014年7月1日以後之企業合併開始適用IFRS 3之修正;IFRS 13於修正時即生效。其餘修正係適用於2014年7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

註3: 推延適用於2016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所發生之交易。

註4: 除IFRS 5之修正推延適用於2016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外,其餘修正係追溯適用於2016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

除下列說明外，適用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將不致造成合併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 1. IFRS 9「金融工具」

### 金融資產之認列及衡量

就金融資產方面，所有原屬於 IAS 39「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範圍內之金融資產後續衡量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或以公允價值衡量。IFRS 9 對金融資產之分類規定如下。

合併公司投資之債務工具，若其合約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分類及衡量如下：

- (1) 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而持有該金融資產，則該金融資產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此類金融資產後續係按有效利率認列利息收入於損益，並持續評估減損，減損損益認列於損益。
- (2) 藉由收取合約現金流量與出售金融資產而達成目的之經營模式而持有該金融資產，則該金融資產係以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此類金融資產後續係按有效利率認列利息收入於損益，並持續評估減損，減損損益與兌換損益亦認列於損益，其他公允價值變動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該金融資產除列或重分類時，原先累積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公允價值變動應重分類至損益。

合併公司投資非屬前述條件之金融資產，係以公允價值衡量，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損益。惟合併公司得選擇於原始認列時，將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投資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此類金融資產除股利收益認列於損益外，其他相關利益及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後續無須評估減損，累積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公允價值變動亦不重分類至損益。

### 金融資產之減損

IFRS 9 改採用「預期信用損失模式」認列金融資產之減損。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強制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應收租賃款、IFRS 15「來自客戶合約之

收入」產生之合約資產或放款承諾及財務保證合約，係認列備抵信用損失。若前述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自原始認列後並未顯著增加，則其備抵信用損失係按未來 12 個月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若前述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自原始認列後已顯著增加且非低信用風險，則其備抵信用損失係按剩餘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但未包括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必須按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備抵信用損失。

此外，原始認列時已有信用減損之金融資產，合併公司考量原始認列時之預期信用損失以計算信用調整後之有效利率，後續備抵信用損失則按後續預期信用損失累積變動數衡量。

## 2. IAS 36 之修正「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

IASB 於發布 IFRS 13「公允價值衡量」時，同時修正 IAS 36「資產減損」之揭露規定，導致合併公司須於每一報導期間增加揭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本次 IAS 36 之修正係釐清合併公司僅須於認列或迴轉減損損失當期揭露該等可回收金額。此外，若可回收金額係以現值法計算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衡量，合併公司須增加揭露所採用之折現率。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合併公司仍持續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編製。

### (二) 合併基礎

#### 1. 合併報告編製原則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包含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所控制個體之財務報告。

合併綜合損益表已納入被收購或被處分子公司於當期收購日起或至處分日止之營運損益。

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已予調整，以使其會計政策與合併公司之會計政策一致。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各個體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已全數予以銷除。

#### 分攤綜合損益總額至非控制權益

子公司之綜合損益總額係歸屬至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非控制權益因而成為虧損餘額。

#### 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

當合併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合併公司及非控制權益之帳面金額已予調整，以反映其於子公司相對權益之變動。非控制權益之調整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且歸屬於本公司業主。

## 2.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本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主體如下：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103年 12月31日	102年 12月31日	
本公司	英屬維京群島商金谷有限公司（以下簡稱金谷）	轉投資業務	100%	100%	
	英屬維京群島銀影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簡稱銀影）	轉投資業務	100%	100%	
	迅龍國際機電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迅龍）	水電冷凍空調工程，承攬及設備／批發零售	100%	100%	
	建國建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建國建設）	委託營造廠商興建大樓、國民住宅出租出售業務	100%	100%	
	合發礦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合發礦業）	採石工程業務	-	100%	(1)
	衛武資訊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衛武資訊）	建築技術業務	77.5%	80%	(2)
金谷及銀影所屬子公司	建國工程顧問（昆山）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建國顧問）	工程技術、採購規劃及安裝技術諮詢	100%	100%	
	江蘇十力建築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江蘇十力）	工程技術、採購規劃及安裝技術諮詢	100%	100%	

（接次頁）

(承前頁)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103年 12月31日	102年 12月31日	
	惠州建國礦業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惠州礦業)	採石工程業務	-	75%	(3)
	建國亞洲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建國亞洲)	轉投資業務	100%	100%	
	上海建國混凝土有限公司(以下簡稱上海建國)	生產、銷售混凝土及混凝土製品	100%	100%	
	上海建輝混凝土有限公司(以下簡稱上海建輝)	生產、銷售混凝土及混凝土製品	100%	100%	
	昆山建山新型建材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昆山建山)	生產、銷售混凝土及混凝土製品	100%	100%	
	揚州建雍混凝土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揚州建雍)	生產、銷售混凝土及混凝土製品	100%	100%	
	迅龍(香港)有限公司(以下簡稱香港迅龍)	國際貿易業務	100%	100%	
	蘇州建華混凝土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蘇州建華)	生產、銷售混凝土及混凝土製品	100%	100%	
	無錫建邦混凝土有限公司(以下簡稱無錫建邦)	生產、銷售混凝土及混凝土製品	100%	100%	
	南通建誠混凝土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南通建誠)	生產、銷售混凝土及混凝土製品	100%	100%	
	昆山金地混凝土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昆山金地)	生產、銷售混凝土及混凝土製品	100%	100%	
	上海建中混凝土有限公司(以下簡稱上海建中)	生產、銷售混凝土及混凝土製品	100%	100%	
	遵義縣建邦礦業有限公司(以下簡稱遵義建邦)	採石工程業務	-	100%	(4)
	婁底建國礦業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婁底礦業)	採石工程業務	100%	100%	
	廣西合發礦業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廣西合發)	採石工程業務	100%	100%	
	常州昌隆裝卸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常州昌隆)	搬運及裝卸業務	100%	100%	

列入合併財務報表之子公司說明如下：

- (1) 合發礦業已於 103 年 3 月 21 日辦理清算，並於 103 年 7 月 7 日完成清算程序。
- (2) 衛武資訊於 103 年 11 月現金增資，本公司未按持股比例參與，致持股比例下降至 77.5%。

(3) 合併公司已於 103 年 12 月 1 日簽訂處分惠州建國礦業有限公司股權之協議，並於 12 月完成交割條件。

(4) 遵義建邦已於 103 年 11 月 3 日完成清算。

### (三) 外 幣

各個體編製財務報告時，以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於資產負債表日，外幣貨幣性項目以該日匯率換算。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不再重新換算。

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於損益。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合併公司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以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在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並構成對該國外營運機構喪失控制時，所有與該國外營運機構相關可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權益將重分類為損益。

### (四)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及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之資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投資性不動產及其他不屬於流動資產之資產為非流動資產。流動負債包括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及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負債不屬於流動負債者為非流動負債。

合併公司從事建造工程部分，其營業週期長於 1 年，是以與營建業務相關之資產及負債，係按正常營業週期作為劃分流動或非流動之標準。

### (五) 投資聯合控制個體

合併公司與他公司依合約協議設立另一個體，且對該個體之經濟活動具有聯合控制時，該個體為合併公司及他公司之聯合控制個體。

合併公司對投資聯合控制個體係採用權益法。權益法下，投資聯合控制個體原始依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帳面金額係隨合併公司所享有之聯合控制個體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而增減。此外，針對聯合控制個體權益之變動係按持股比例認列。

#### (六)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採直線基礎提列折舊，對於每一重大部分則單獨提列折舊。合併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

除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金額，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並且認列於當期損益。

#### (七) 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係為賺取租金或資本增值或兩者兼具而持有之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原始以成本（包括交易成本）衡量，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合併公司採直線基礎提列折舊。

除列投資性不動產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金額，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並且認列於當期損益。

#### (八) 有形及無形資產之減損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有形及無形資產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

或現金產生單位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 (九)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合併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 (1) 衡量種類

合併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及放款及應收款。

##### A.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 B.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非衍生金融資產被指定為備供出售，或未被分類為放款及應收款、持有至到期日投資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帳面金額之變動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投資處分或確定減損時重分類為損益。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若屬於活絡市場無市場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及與此種無報價權益工具連結且須以交付該等權益工具交割之衍生工

具，後續係以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單獨列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該等金融資產於後續能可靠衡量公允價值時，係按公允價值再衡量，其帳面金額與公允價值間之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若有減損時，則認列於損益。

#### C.放款及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包括應收帳款、現金及約當現金與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係採用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惟短期應收帳款之利息認列不具重大性之情況除外。

約當現金包括自取得日起 6 個月內、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除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外，合併公司係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其他金融資產是否有減損客觀證據，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金融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項，致使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損失者，該金融資產即已發生減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於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該減少客觀地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相連結，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直接或藉由調整備抵帳戶予以迴轉認列於損益，惟該迴轉不得使金融資產帳面金額超過若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於迴轉日應有之攤銷後成本。

應收帳款經個別評估未有減損後，另再集體評估減損。應收款集體存在之客觀減損證據包含合併公司過去收款經驗及客戶目前財務狀況。

當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公允價值低於成本且發生大幅或持久性下跌時，稱客觀減損證據。

當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發生減損時，原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損失金額將重分類至損益。

備供出售權益工具投資已認列於損益之減損損失不得透過損益迴轉。任何認列減損損失後之公允價值回升金額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類似金融資產之現時市場報酬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此種減損損失於後續期間不得迴轉。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直接自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惟應收款項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當判斷應收款項無法收回時，係沖銷備抵帳戶。原先已沖銷而後續收回之款項則貸記備抵帳戶。備抵帳戶帳面金額之變動認列為損益。

###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合併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於一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之總和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 2. 金融負債

合併公司所有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作為後續衡量。

合併公司僅餘義務解除、取得或到期時，始將金融負債除列。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 (十) 收入認列

收入係按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衡量，並扣除估計之客戶退貨、折扣及其他類似之折讓。

### 1. 商品之銷售

銷售商品係於下列條件完全滿足時認列收入：

- (1) 合併公司已將商品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移轉予買方；
- (2) 合併公司對於已經出售之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
- (3) 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
- (4) 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及
- (5) 與交易有關之已發生或將發生之成本能可靠衡量。

### 2. 勞務之提供

依合約提供勞務所產生之收入，係按合約完成程度予以認列。合約完成程度藉由下列方式決定：

- (1) 按石灰石開採或加工數量係依合約所訂之費率認列。
- (2) 服務收入係按照合約規定完成日期交付並驗收完畢後認列。

### 3. 股利收入及利息收入

投資所產生之股利收入係於股東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惟前提係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

金融資產之利息收入係於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時認列。利息收入係依時間之經過按流通在外本金與所適用之有效利率採應計基礎認列。

## (十一) 建造合約

建造合約之結果若能可靠估計，且該合約很有可能獲利時，採完工百分比法於合約期間按合約完成程度認列合約收入，合約成本於發生之期間認列費用。完成程度參照每份合約至資產負債表日已發生合約成本，占該合約之估計總成本之百分比計算。當總合約成本若很有可能超過總合約收入，所有預期損失則立即認列為費用。

當建造合約累計已發生成本加計已認列利潤並減除已認列損失超過工程進度請款金額時，該差額係列示為應收建造合約款。當建造合約之工程進度請款金額超過累計已發生成本加計已認列利潤並減除已認列損失時，該差額係列示為應付建造合約款。

## (十二) 退職後福利

屬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之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當期費用。

屬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退休金，提供福利之成本係使用預計單位福利法進行精算評價。確定福利義務產生之所有精算損益於發生期間立即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應計退休金負債係代表確定福利義務之現值、調整未認列前期服務成本，並減除計畫資產公允價值後之金額。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發生縮減或清償時，認列縮減或清償之損益。

## (十三)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 1. 當期所得稅

依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 10% 所得稅列為股東會決議年度之所得稅費用。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合併財務報表依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有課稅所得可供減除暫時性差異或虧損扣抵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使用時認列。

與投資子公司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惟合併公司若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該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除外。與此類投資及權益有關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僅

於其很有可能具有足夠課稅所得用以實現暫時性差異之利益，且於可預見之未來預期將迴轉的範圍內，予以認列。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具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企業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 3. 本年度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相關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合併公司於採用附註四所述之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管理階層將持續檢視估計與基本假設。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期，則於修正當期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期及未來期間，則於修正當期及未來期間認列。

以下係有關未來所作主要假設及估計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資訊，該等假設及不確定性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一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重大風險。

### (一) 有形資產及無形資產（商譽除外）減損評估

資產減損評估過程中，本公司需依賴主觀判斷並依據資產使用模式及產業特性，決定特定資產群組之獨立現金流量、資產耐用年數及未來可能產生之收益與費損，任何由於經濟狀況之變遷或公司策略所帶來的估計改變均可能在未來造成重大減損。

(二)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

遞延所得稅資產係於未來很有可能具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使用時方予以認列。評估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時，必須涉及管理階層之重大會計判斷及估計，包含預期未來銷貨收入成長及利潤率、可使用之所得稅抵減、稅務規劃等假設。任何關於產業環境的變遷及法令的改變，均可能引起遞延所得稅資產之重大調整。

(三) 建造合約

合併公司根據以往經驗及所進行之工程合約性質，以評估工程進度、相關成本及收入。因此，合約成本及收入之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存有差異，而影響未來年度之收益。合併公司定期檢視估計之合理性。

(四) 應收款項之估計減損

當有客觀證據顯示減損跡象時，合併公司會考量未來現金流量之估計。減損損失之金額係以該資產之帳面金額及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之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的差額衡量。若未來實際現金流量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減損損失。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及零用金	\$ 3,967	\$ 4,345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711,035	486,770
定期存款	<u>1,993,530</u>	<u>3,259,342</u>
	<u>\$ 2,708,532</u>	<u>\$ 3,750,457</u>

原始到期日在 6 個月以上之定期存款帳列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

銀行存款及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區間如下：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定期存款	0.41%~4.80%	0.38%~3.60%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流動	4.60%	-

七、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u>103年12月31日</u>	<u>102年12月31日</u>
國內上市股票	\$360,064	\$332,710
金融資產評價調整	<u>191,686</u>	<u>272,377</u>
	<u>\$551,750</u>	<u>\$605,087</u>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質押之資訊，參閱附註二四。

八、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

	<u>103年12月31日</u>	<u>102年12月31日</u>
應收票據	<u>\$ 410,041</u>	<u>\$ 560,215</u>
應收帳款	\$ 4,021,228	\$ 3,099,827
減：備抵呆帳	<u>( 176,544)</u>	<u>( 157,741)</u>
	<u>\$ 3,844,684</u>	<u>\$ 2,942,086</u>

合併公司授信政策主要係按合約規定，對應收票據及帳款不予計息，備抵呆帳係參考交易帳齡分析、歷史經驗及客戶目前財務狀況，以估計無法回收之金額。

於資產負債表日已逾期但合併公司尚未認列備抵呆帳之應收帳款，因其信用品質並未重大改變，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仍可回收其金額，合併公司對該等應收帳款並未持有任何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保障。

已逾期但未減損應收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u>103年12月31日</u>	<u>102年12月31日</u>
180天以下	\$ 15,307	\$ 5,526
181至360天	4,975	-
361天以上	<u>15,647</u>	<u>3,574</u>
合計	<u>\$ 35,929</u>	<u>\$ 9,100</u>

以上係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合併公司係以群組評估減損損失，應收帳款之備抵呆帳變動資訊如下：

	103年度	102年度
年初餘額	\$157,741	\$173,736
加：本年度提列呆帳費用	9,276	-
減：本年度迴轉呆帳費用	-	( 25,716)
外幣換算差額	9,527	9,721
年底餘額	<u>\$176,544</u>	<u>\$157,741</u>

#### 九、應收（付）建造合約款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累計已發生成本及已認列利潤 （減除已認列損失）	\$ 11,202,200	\$ 11,168,224
減：累計工程進度請款金額	( 10,358,057)	( 10,538,680)
	<u>\$ 844,143</u>	<u>\$ 629,544</u>
合併資產負債表之表達		
應收建造合約款	\$ 958,988	\$ 719,665
應付建造合約款	( 114,845)	( 90,121)
	<u>\$ 844,143</u>	<u>\$ 629,544</u>
應收工程保留款	<u>\$ 214,188</u>	<u>\$ 318,037</u>
應付工程保留款	<u>\$ 352,145</u>	<u>\$ 447,285</u>

#### 十、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自有土地	房屋及建築物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辦公設備	租賃改良	其他設備	合 計
<b>成 本</b>								
102年1月1日餘額	\$ 16,342	\$ 225,486	\$ 947,930	\$ 673,125	\$ 48,923	\$ 17,852	\$ 71,473	\$ 2,001,131
增 添	-	3,633	122,611	10,687	2,548	-	12,723	152,202
處 分	( 600)	( 48,878)	( 151,020)	( 185,232)	( 7,845)	( 1,085)	( 751)	( 395,411)
重 分 類	-	-	( 3,195)	3,195	-	-	-	-
淨兌換差額	-	10,295	65,716	57,577	1,906	-	4,316	139,810
102年12月31日餘額	<u>\$ 15,742</u>	<u>\$ 190,536</u>	<u>\$ 982,042</u>	<u>\$ 559,352</u>	<u>\$ 45,532</u>	<u>\$ 16,767</u>	<u>\$ 87,761</u>	<u>\$ 1,897,732</u>
<b>累計折舊及減損</b>								
102年1月1日餘額	\$ -	\$ 76,250	\$ 338,982	\$ 478,221	\$ 29,731	\$ 8,401	\$ 25,157	\$ 956,742
處 分	-	( 19,617)	( 72,192)	( 144,503)	( 6,717)	( 834)	( 71)	( 243,934)
折舊費用	-	9,555	83,071	47,837	6,065	4,403	3,947	154,878
重 分 類	-	-	( 1,460)	1,460	-	-	-	-
淨兌換差額	-	4,191	18,793	49,937	1,049	-	1,509	75,479
102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 70,379</u>	<u>\$ 367,194</u>	<u>\$ 432,952</u>	<u>\$ 30,128</u>	<u>\$ 11,970</u>	<u>\$ 30,542</u>	<u>\$ 943,165</u>
102年12月31日淨值	<u>\$ 15,742</u>	<u>\$ 120,157</u>	<u>\$ 614,848</u>	<u>\$ 126,400</u>	<u>\$ 15,404</u>	<u>\$ 4,797</u>	<u>\$ 57,219</u>	<u>\$ 954,567</u>
<b>成 本</b>								
103年1月1日餘額	\$ 15,742	\$ 190,536	\$ 982,042	\$ 559,352	\$ 45,532	\$ 16,767	\$ 87,761	\$ 1,897,732
增 添	-	33,025	27,460	13,463	3,217	-	2,076	79,241
處 分	-	( 8,420)	( 327,874)	( 37,991)	( 4,254)	-	( 1,342)	( 379,881)
除 列	-	-	-	-	( 111)	( 1,945)	-	( 2,056)
重 分 類	-	17,495	( 17,495)	-	-	-	-	-
淨兌換差額	-	12,952	43,798	30,942	1,855	-	5,004	94,551
103年12月31日餘額	<u>\$ 15,742</u>	<u>\$ 245,588</u>	<u>\$ 707,931</u>	<u>\$ 565,766</u>	<u>\$ 46,239</u>	<u>\$ 14,822</u>	<u>\$ 93,499</u>	<u>\$ 1,689,587</u>

(接次頁)

(承前頁)

	自有土地	房屋及建築物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辦公設備	租賃改良	其他設備	合計
累計折舊及減損								
103年1月1日餘額	\$ -	\$ 70,379	\$ 367,194	\$ 432,952	\$ 30,128	\$ 11,970	\$ 30,542	\$ 943,165
處分	-	( 1,596)	( 126,061)	( 33,149)	( 3,705)	-	( 565)	( 165,076)
折舊費用	-	8,748	82,122	45,490	6,276	3,877	4,501	151,014
減損損失	-	-	14,790	-	3,051	-	-	17,841
除列	-	-	-	-	( 111)	( 1,945)	-	( 2,056)
淨兌換差額	-	4,360	21,434	25,511	1,425	-	1,912	54,642
103年12月31日餘額	\$ -	\$ 81,891	\$ 359,479	\$ 470,804	\$ 37,064	\$ 13,902	\$ 36,390	\$ 999,530
103年12月31日淨值	\$ 15,742	\$ 163,697	\$ 348,452	\$ 94,962	\$ 9,175	\$ 920	\$ 57,109	\$ 690,057

合併公司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按重大組成要素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折舊：

建築物	
廠房主建物	61年
屋頂工程	22年
碼頭工程	20年
其他	20年
機器設備	4至10年
運輸設備	2至12年
辦公設備	1至10年
租賃改良	4年
其他設備	3至20年

合併公司設定質押作為借款擔保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金額，請參閱附註二四。

#### 十一、投資性不動產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土地	\$ 26,683	\$ 26,683
建築物	7,733	8,307
	<u>\$ 34,416</u>	<u>\$ 34,990</u>

合併公司之投資性不動產係位於新竹市之土地及建築物，建築物以直線基礎按36年之耐用年限計提折舊。

合併公司投資性不動產於103年及102年12月31日之公允價值分別為44,718仟元及40,398仟元，該公允價值係由合併公司管理階層參考該地區最近期買賣成交價格評價而得。

合併公司設定質押作為借款擔保之投資性不動產金額，請參閱附註二四。

## 十二、借 款

### (一) 短期借款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u>無擔保借款</u>		
信用額度借款	\$300,580	\$ -
年 利 率	1.30%~1.76%	-

### (二) 應付短期票券

#### 103年12月31日

保證／承兌機構	票面金額	折價金額	帳面金額	利率區間	擔保品名稱
應付商業本票					
兆豐票券	\$ 80,000	(\$ 174)	\$ 79,826	1.24%	無

### (三) 長期借款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聯貸借款（附註二四）	\$ 1,200,000	\$ -
擔保借款（附註二四）	-	210,000
信用借款	71,506	610,723
小 計	1,271,506	820,723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	( 71,506)	( 487,647)
長期借款	\$ 1,200,000	\$ 333,076
年 利 率	1.65%~2.38%	1.60%~2.70%
最終到期日	108年9月	104年12月

1. 本公司為償還既有負債及充實中期營運週轉金，於 103 年 9 月與臺灣銀行等銀行團簽定聯合貸款合約，申請融資額度總額不逾新台幣 24 億元，授信期間自首次動用日起算 5 年，並以本公司位於新竹之土地及建物暨所持有之台灣水泥股份有限公司之股票作為擔保。依該聯合貸款合約約定，本公司之年度及半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流動比率不得低於 120%；負債比率不得高於 150%；利息保障倍數（含折舊、攤銷及利息費用）應維持 2 倍（含）以上；有形資產淨值應維持在新台幣 50 億元以上。
2. 本公司與建國亞洲於 101 年 6 月與永豐商業銀行共同簽訂中期貸款合約，以本公司為連帶保證人，取得借款總額度包括新台幣 140 百萬元及美金 3,000 仟元，授信期間為 3 年。依該借款合同

約約定，自動用借款起，本公司年度及半年度合併報表之流動比率不得低於 120%，負債比率不得高於 150%，淨值需大於 NTD 5,000 百萬元，利息保障倍數不得低於 2 倍。上述借款已於 103 年 9 月清償完畢。

### 十三、應付公司債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國內有擔保公司債	\$ -	\$500,000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	-	( 500,000)
	<u>\$ -</u>	<u>\$ -</u>

本公司於 98 年 12 月 16 日發行第一期有擔保普通公司債，發行總額為 500,000 仟元，發行期限為 5 年，到期一次還本，年利率為 1.65%，自發行日起，每年依票面利率單利計息，每年付息一次。

上述公司債已於 103 年 12 月 16 日到期償還。

### 十四、退職後福利計畫

#### (一) 確定提撥計畫

合併公司中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 6% 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 (二) 確定福利計畫

合併公司中所適用我國「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係屬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 6 個月平均工資計算。合併公司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 5% 提撥員工退休基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透過自行運用及委託經營方式，將計畫資產投資於國內（外）權益證券與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等標的，惟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規定，勞工退休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當地銀行 2 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

合併公司之計畫資產及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由合格精算師進行精算。精算評價於衡量日之主要假設列示如下：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折現率	2.00%	2.00%
計畫資產之預期報酬率	1.75%	1.75%
薪資預期增加率	3.00%	3.00%

計畫資產之整體資產預期報酬率係根據歷史報酬趨勢以及精算師對於相關義務存續期間內，該資產所處市場之預測，並考量前述計畫資產之運用及最低收益之影響所作之估計。

有關確定福利計畫所認列之損益金額列示如下：

	103年度	102年度
當期服務成本	\$ 380	\$ 831
利息成本	766	991
計畫資產預期報酬	( 577)	( 865)
縮減或清償利益	( <u>1,488</u> )	( <u>3,545</u> )
	( <u>\$ 919</u> )	( <u>\$ 2,588</u> )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	\$ -
營業費用	( <u>919</u> )	( <u>2,588</u> )
	( <u>\$ 919</u> )	( <u>\$ 2,588</u> )

於 103 及 102 年度，合併公司分別認列 51 仟元及 6,667 仟元精算利益（稅後）於其他綜合損益。截至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止，精算利益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積金額分別為 5,106 仟元及 5,055 仟元。

合併公司因確定福利計畫所產生之義務列入合併資產負債表之金額列示如下：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已提撥確定福利義務之現值	\$ 38,345	\$ 41,819
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 <u>33,491</u> )	( <u>31,957</u> )
應計退休金負債（帳列其他非流動負債）	\$ <u>4,854</u>	\$ <u>9,862</u>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列示如下：

	103年度	102年度
年初確定福利義務	(\$ 38,382)	(\$ 69,782)
當期服務成本	( 380)	( 831)
利息成本	( 766)	( 991)
福利支付數	<u>-</u>	<u>17,929</u>
確定福利義務預計數	( 39,528)	( 53,675)
確定福利義務精算(損)益	( 305)	8,311
縮減清償影響數	<u>1,488</u>	<u>3,545</u>
年底確定福利義務	<u>(\$ 38,345)</u>	<u>(\$ 41,819)</u>

於 103 及 102 年度，計畫資產實際報酬分別為 944 仟元及 587 仟元。

計畫資產現值之變動列示如下：

	103年度	102年度
年初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 31,957	\$ 48,347
雇主提撥數	590	952
福利支付數	-	( 17,929)
精算利益(損失)	367	( 278)
計畫資產預期報酬	<u>577</u>	<u>865</u>
年底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u>\$ 33,491</u>	<u>\$ 31,957</u>

計畫資產之主要類別於資產負債表日公允價值之百分比係依勞工退休基金監理會網站公布之基金資產配置資訊為準：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短期票券	1.98%	4.10%
債 券	11.92%	9.37%
權益證券	48.64%	42.72%
其 他	<u>37.46%</u>	<u>43.81%</u>
	<u>100.00%</u>	<u>100.00%</u>

合併公司預期於 103 年 12 月 31 日以後一年內對確定福利計畫提撥為 570 仟元。

## 十五、權益

### (一) 股本

#### 普通股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額定股數(仟股)	<u>500,000</u>	<u>500,000</u>
額定股本	<u>\$5,000,000</u>	<u>\$5,000,000</u>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股數 (仟股)	<u>360,119</u>	<u>360,119</u>
已發行股本	<u>\$3,601,191</u>	<u>\$3,601,191</u>

已發行之普通股每股面額為 10 元，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 (二) 資本公積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u>得用以彌補虧損、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1)</u>		
股票發行溢價	\$ 219,885	\$ 219,885
庫藏股票交易	20,873	20,873
<u>僅得用以彌補虧損</u>		
認列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 變動數	<u>145</u>	<u>-</u>
	<u>\$ 240,903</u>	<u>\$ 240,758</u>

(1) 此類資本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每年決算如有盈餘時，除彌補歷年虧損，並依法提繳所得稅外，應先提列 10%法定盈餘公積，另依主管機關規定，公司如有長期股權投資未實現跌價損失、累積換算調整數等股東權益減項時，在分配盈餘前，應先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嗣後股東權益減項如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分分派盈餘。其餘額於撥付董監事酬勞金額為 0.5%至 3%，員工紅利分派比率為 0.1%至 3%後，其餘由董事會擬定盈餘分派案提請股東會核定之，上述員

工紅利中之股票紅利發放對象包含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其條件授權公司董事會決定之。

本公司之股利政策係配合整體環境及產業成長，並考量長期財務規劃及股東價值的最優化；惟當年度所分配之股利，其中現金股利不低於 10%。

103 及 102 年度應付員工紅利估列金額分別為 5,116 仟元及 14,072 仟元；應付董監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 5,116 仟元及 14,072 仟元。前述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係分別按稅後淨利，並考量法定盈餘公積之因素後之 3.00% 及 1.45% 與 3.00% 及 1.45% 計算。年度終了後，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前經董事會決議之發放金額有重大變動時，該變動調整原提列年度費用，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如股東會決議採股票發放員工紅利，股票紅利股數按決議分紅之金額除以股票公允價值決定。股票公允價值係指股東會決議日前一日的收盤價並考量除權除息之影響為計算基礎。

本公司依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函、金管證發字第 1010047490 號函及「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IFRSs) 後，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適用疑義問答」規定提列及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嗣後其他股東權益減項餘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分分派盈餘。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 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分配未分配盈餘時，除屬非中華民國境內居住者之股東外，其餘股東可獲配按股利分配日之稅額扣抵比率計算之股東可扣抵稅額。立法院於 103 年 5 月通過所得稅法修正案，自 104 年 1 月 1 日起，中華民國境內居住者之個人股東以獲配股利總額所含可扣抵稅額之 50% 抵減其綜合所得稅。

本公司 102 及 101 年度盈餘分配案、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如下：

	盈餘分配案		每股股利(元)	
	102年度	101年度	102年度	101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107,689	\$ 58,196		
現金股利	355,119	355,119	\$ 1.00	\$ 1.00
	102年度		101年度	
	現金紅利	股票紅利	現金紅利	股票紅利
員工紅利	\$ 14,072	\$ -	\$ 14,000	\$ -
董監事酬勞	14,072	-	14,000	-

上述擬議及決議配發之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與 102 及 101 年度財務報表認列之員工分紅及董監事酬勞金額並無差異。

本公司 104 年 3 月 24 日董事會擬議 103 年度盈餘分配案及每股股利如下：

	盈餘分配案	每股股利(元)
法定盈餘公積	\$ 18,948	\$ -
現金股利	170,457	0.48

董事會除擬議以未分配盈餘發放每股 0.48 元現金股利外，亦擬以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溢額之資本公積 7,102 仟元配發現金，每股 0.02 元，預計 103 年度每股配發現金 0.5 元。

有關 103 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尚待預計於 104 年 6 月 22 日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

有關本公司董事會通過擬議及股東會決議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 (四) 非控制權益

	103年度	102年度
年初餘額	\$ 28,093	\$ 24,079
歸屬於非控制權益之份額		
本年度淨利	3,597	4,286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 換算之兌換差額	1,796	1,455

(接次頁)

(承前頁)

	103年度	102年度
處分子公司所有權益 (附註二十)	(\$ 28,216)	\$ -
子公司現金增資	1,105	-
支付子公司現金股利	( 5,475)	( 2,727)
年底餘額	<u>\$ 900</u>	<u>\$ 28,093</u>

(五) 庫藏股票

本公司因供轉讓股份予員工所買回之股份計 5,000 仟股，截至 103 年 12 月 31 日止並未變動。又於 104 年 1 月 30 日本公司將所買回之庫藏股全數予以註銷並完成股本變更登記。

十六、營業收入及成本

	103年度	102年度
工程收入	\$ 2,936,976	\$ 3,565,450
銷貨收入	<u>4,065,638</u>	<u>2,900,490</u>
	<u>\$ 7,002,614</u>	<u>\$ 6,465,940</u>
工程成本	\$ 2,753,606	\$ 3,094,549
銷貨成本	<u>3,469,040</u>	<u>2,896,943</u>
	<u>\$ 6,222,646</u>	<u>\$ 5,991,492</u>

十七、繼續營業單位淨利

繼續營業單位淨利係包含以下項目：

(一) 其他收入

	103年度	102年度
股利收入	\$ 31,872	\$ 25,555
利息收入	77,489	70,854
其他	<u>23,869</u>	<u>17,345</u>
	<u>\$133,230</u>	<u>\$113,754</u>

(二) 其他利益及損失

	103年度	102年度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金融資 產評價(損)益	(\$ 2,676)	\$ 23,706
外幣兌換淨利益	8,929	41,474

(接次頁)

(承前頁)

	103年度	102年度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 (損)益	(\$ 60,007)	\$ 5,20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減損損失	( 17,841)	-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利益	45,998	142
處分子公司(損)益	( 29,003)	1,146,524
其他	( <u>25,685</u> )	( <u>15,168</u> )
	<u>(\$ 80,285)</u>	<u>\$ 1,201,881</u>

(三) 財務成本

	103年度	102年度
利息費用		
銀行借款	\$ 20,022	\$ 20,194
應付公司債	<u>7,906</u>	<u>8,232</u>
	<u>\$ 27,928</u>	<u>\$ 28,426</u>

(四) 折舊及攤銷

	103年度	102年度
折舊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135,639	\$138,092
營業費用	15,375	16,786
其他利益及損失	<u>574</u>	<u>574</u>
	<u>\$151,588</u>	<u>\$155,452</u>
攤銷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1,240	\$ 1,384
營業費用	<u>6,442</u>	<u>7,162</u>
	<u>\$ 7,682</u>	<u>\$ 8,546</u>

(五) 員工福利費用

	103年度	102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612,997	\$605,528
退職後福利(附註十四)		
確定提撥計畫	34,852	32,052
確定福利計畫	( 919)	( 2,588)
離職福利	<u>750</u>	<u>13,101</u>
	<u>\$647,680</u>	<u>\$648,093</u>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355,667	\$334,849
營業費用	<u>292,013</u>	<u>313,244</u>
	<u>\$647,680</u>	<u>\$648,093</u>

## 十八、繼續營業單位所得稅

###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之主要組成項目如下：

	103年度	102年度
當期所得稅		
當年度產生者	\$149,417	\$214,352
未分配盈餘加徵	62,075	16,865
以前年度之調整	<u>2,423</u>	<u>885</u>
	213,915	232,102
遞延所得稅		
當年度產生者	( 57,817)	( 6,957)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156,098</u>	<u>\$225,145</u>

會計所得與當期所得稅費用之調節如下：

	103年度	102年度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u>\$ 349,171</u>	<u>\$ 1,306,321</u>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		
所得稅費用	\$ 59,359	\$ 222,075
稅上不可減除之費損	929	24,367
免稅所得	( 7,475)	( 195,259)
基本稅額應納差額	-	119,530
子公司盈餘之遞延所得稅影響數	43,566	47,808
未分配盈餘加徵	62,075	16,865
合併個體適用不同稅率之影響數	43,387	36,255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於本年度之調整	2,423	885
其他	( 48,166)	( 47,381)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156,098</u>	<u>\$ 225,145</u>

合併公司適用中華民國所得稅法之個體所適用之稅率為 17%；

中國地區子公司所適用之稅率為 25%。

### (二)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

	103年度	102年度
遞延所得稅費用		
一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	\$ 56,164	\$ 43,199
一確定福利之精算損益	<u>11</u>	<u>1,365</u>
	<u>\$ 56,175</u>	<u>\$ 44,564</u>

### (三)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 103 年度

	年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損益	年底餘額
<u>遞延所得稅資產</u>				
保固成本	\$ 2,544	\$ 154	\$ -	\$ 2,698
暫估工程款	4,982	( 738)	-	4,244
估列工程停工損失	4,557	-	-	4,557
未實現工程損失	18,156	1,592	-	19,748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1,093	( 257)	( 11)	825
其他	531	( 531)	-	-
虧損扣抵	<u>100,186</u>	<u>17,147</u>	<u>-</u>	<u>117,333</u>
	<u>\$ 132,049</u>	<u>\$ 17,367</u>	<u>(\$ 11)</u>	<u>\$ 149,405</u>
<u>遞延所得稅負債</u>				
權益法投資利益	\$ 592,371	(\$ 35,454)	\$ -	\$ 556,917
折舊財稅差	8,608	( 6,581)	-	2,027
國外營運機構兌換差額	62,357	-	56,164	118,521
土地增值稅準備	9,192	-	-	9,192
其他	<u>778</u>	<u>1,585</u>	<u>-</u>	<u>2,363</u>
	<u>\$ 673,306</u>	<u>(\$ 40,450)</u>	<u>\$ 56,164</u>	<u>\$ 689,020</u>

#### 102 年度

	年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損益	年底餘額
<u>遞延所得稅資產</u>				
保固成本	\$ 3,534	(\$ 990)	\$ -	\$ 2,544
暫估工程款	5,065	( 83)	-	4,982
估列工程停工損失	3,877	680	-	4,557
未實現工程損失	9,140	9,016	-	18,156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3,867	( 1,409)	( 1,365)	1,093
其他	1,477	( 946)	-	531
虧損扣抵	<u>106,124</u>	<u>( 5,938)</u>	<u>-</u>	<u>100,186</u>
	<u>\$ 133,084</u>	<u>\$ 330</u>	<u>(\$ 1,365)</u>	<u>\$ 132,049</u>
<u>遞延所得稅負債</u>				
權益法投資利益	\$ 573,363	\$ 19,008	\$ -	\$ 592,371
國外投資損失準備	15,491	( 15,491)	-	-
折舊財稅差	18,232	( 9,624)	-	8,608
國外營運機構兌換差額	19,158	-	43,199	62,357
土地增值稅準備	9,192	-	-	9,192
其他	<u>1,298</u>	<u>( 520)</u>	<u>-</u>	<u>778</u>
	<u>\$ 636,734</u>	<u>(\$ 6,627)</u>	<u>\$ 43,199</u>	<u>\$ 673,306</u>

(四) 未使用之虧損扣抵相關資訊

截至 103 年 12 月 31 日止，虧損扣抵相關資訊如下：

<u>尚未扣抵餘額</u>	<u>最後扣抵年度</u>
\$112,412	110
476,916	111
<u>100,867</u>	113
<u>\$690,195</u>	

(五) 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u>103年12月31日</u>	<u>102年12月31日</u>
未分配盈餘		
86 年度以前未分配盈餘	\$ 140	\$ 140
87 年度以後未分配盈餘	<u>1,272,856</u>	<u>1,546,137</u>
	<u>\$ 1,272,996</u>	<u>\$ 1,546,277</u>
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u>\$ 121,260</u>	<u>\$ 18,219</u>

103 及 102 年度盈餘分配適用之稅額扣抵比率分別為 7.84% (預計) 及 11.07%。

(六)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及營運位於中華民國境內子公司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案件經我國稅捐稽徵機關核定年度列示如下：

<u>公 司 名 稱</u>	<u>核 定 最 後 年 度</u>
本公司	101 年度
建國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101 年度
迅龍國際機電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102 年度
衛武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102 年度

十九、每股盈餘

	單位：每股元	
	<u>103年度</u>	<u>102年度</u>
基本每股盈餘	<u>\$ 0.53</u>	<u>\$ 3.03</u>
稀釋每股盈餘	<u>\$ 0.53</u>	<u>\$ 3.02</u>

用以計算每股盈餘之盈餘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103年度	102年度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淨利	\$ 189,476	\$ 1,076,890
<u>股 數</u>		單位：仟股
	103年度	102年度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355,119	355,119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分紅	<u>968</u>	<u>1,424</u>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u>356,087</u>	<u>356,543</u>

若合併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分紅，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分紅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員工分紅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 二十、處分投資子公司

(一) 合併公司於 103 年 12 月 1 日與買主簽訂股權買賣合約，出售所持有之惠州礦業全部股權。此交易已於 103 年 12 月完成交割條件，至此合併公司對惠州礦業喪失控制。

### 1. 對喪失控制之資產及負債之分析

	金 額
現金及約當現金	\$ 56,535
應收帳款	7,555
其他應收款	368
存 貨	4,198
其他流動資產	1,409
不動產、廠房、設備	40,689
其他非流動資產	<u>3,272</u>
資產總額	<u>\$114,026</u>
應付帳款	\$ 46
其他應付款	<u>3,856</u>
負債總額	<u>\$ 3,902</u>
處分之淨資產	<u>\$110,124</u>

2. 處分子公司之損失

	102年度
收取之對價	\$ 53,590
處分之淨資產 (持股 75%)	( 82,593)
處分損失	<u>(\$ 29,003)</u>

3. 處分子公司之淨現金流出

	102年度
以現金及約當現金收取之對價	\$ 53,590
減：年底未收款 (帳列其他應收款)	( 2,577)
子公司之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56,535)
	<u>(\$ 5,522)</u>

(二) 合併公司之子公司－常州建安於 102 年 10 月 11 日與買主簽訂股份買賣合約，出售所持有之常州建安全部股權，交易金額為 113,313 仟元，股權轉讓作業已於 102 年 10 月底完成。

1. 對喪失控制之資產及負債之分析

	金	額
現 金	\$	908
應收票據及帳款		9,931
其他流動資產		8
不動產、廠房、設備及其他資產		57,234
其他非流動資產		<u>7,475</u>
資產總額		<u>\$ 75,556</u>
應付票據及帳款	\$	1,084
其他應付款		3,792
遞延所得稅負債		<u>1,860</u>
負債總額		<u>\$ 6,736</u>
處分之淨資產		<u>\$ 68,820</u>

2. 處分子公司之利益

	102年度
收取之對價	\$113,313
處分之淨資產	( 68,820)
因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自權益重分類至損益之累 積兌換差額	<u>1,929</u>
處分利益	<u>\$ 46,422</u>

3. 處分子公司之淨現金流入

	102年度
以現金及約當現金收取之對價	\$113,313
減：子公司之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908)
	<u>\$112,405</u>

(三) 合併公司於101年11月9日與台灣水泥股份有限公司簽訂股份買賣合約，出售所持有之合盛礦業股份有限公司全部股權。此交易已於102年1月底完成交割條件。

1. 對喪失控制之資產及負債之分析

	金	額
現金		\$254,316
應收票據及帳款		106,960
其他流動資產		23,155
不動產、廠房、設備及其他資產		<u>101,361</u>
資產總額		<u>\$485,792</u>
應付票據及帳款	\$	45,954
其他應付款		31,730
當期所得稅負債		14,425
其他流動負債		1,335
負債準備		<u>3,556</u>
負債總額	\$	<u>97,000</u>
處分之淨資產		<u>\$388,792</u>

2. 處分子公司之利益

	102年度
收取之對價	\$ 1,410,115
處分之淨資產	( 388,792)
收取子公司現金股利	<u>81,439</u>
處分利益	<u>\$ 1,102,762</u>

3. 處分子公司之淨現金流入

	102年度
以現金及約當現金收取之對價	\$ 1,410,115
減：年初預收款	( 238,600)
	<u>\$ 1,171,515</u>

## 二一、資本風險管理

合併公司之資本管理目標，係為保障集團能繼續經營，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降低資金成本，並為股東提供報酬。為了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公司可能會調整支付予股東之股利金額、退還資本予股東、發行新股以降低債務。

## 二二、金融工具

### (一) 公允價值之資訊

#### 1. 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請參閱合併資產負債表所列資訊。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趨近其公允價值，故以其在合併資產負債表上之帳面金額為估計公允價值之合理基礎。

#### 2. 認列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之公允價值衡量

合併公司以公允價值衡量方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其衡量方式依照公允價值可觀察之程度分為第一至三級。

(1) 第一級公允價值衡量係指活絡市場相同資產或負債之公開報價（未經調整）。

(2) 第二級公允價值衡量係指除第一級之公開報價外，以屬於該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可觀察之輸入值推導公允價值。

(3) 第三級公允價值衡量係指評價技術係非以可觀察市場資料為基礎之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值（不可觀察之輸入值）推導公允價值。

103年12月31日

	第 一 級	第 二 級	第 三 級	合 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國內上市股票	\$ 20,760	\$ -	\$ -	\$ 20,76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國內上市股票	<u>551,750</u>	<u>-</u>	<u>-</u>	<u>551,750</u>
合 計	<u>\$ 572,510</u>	<u>\$ -</u>	<u>\$ -</u>	<u>\$ 572,510</u>

102 年 12 月 31 日

	第 一 級	第 二 級	第 三 級	合 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				
國內上市股票	\$ 23,286	\$ -	\$ -	\$ 23,286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國內上市股票	605,087	-	-	605,087
合 計	\$ 628,373	\$ -	\$ -	\$ 628,373

103 及 102 年度無第一級與第二級公允價值衡量間移轉之情形。

(二) 金融工具之種類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u>金融資產</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持有供交易	\$ 20,760	\$ 23,286
放款及應收款（註1）	7,403,136	7,292,47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註2）	564,406	605,087
<u>金融負債</u>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註3）	3,497,925	3,267,925

註 1：餘額係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應收票據、應收帳款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放款及其他應收款。

註 2：餘額係包含分類為備供出售及以成本衡量金融資產餘額。

註 3：餘額係包含應付短期票券、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其他應付款、一年內到期長期負債及長（短）期借款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三)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合併公司日常營運受多項財務風險之影響，該等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包含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其他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合併公司整體風險管理政策著重於金融市場的不可預測事項，並尋求可降低對合併公司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潛在不利影響。

風險管理工作由合併公司財務部按照董事會核准之政策執行。合併公司財務部透過與營運單位密切合作，負責辨認、評估與規避財務風險。董事會對整體風險管理訂有書面原則，亦對特定範圍與事項提供書面政策，例如匯率風險、利率風險、信用風險、衍生與非衍生金融工具之使用，以及剩餘流動資金之投資。

## 1. 市場風險

### (1) 匯率風險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外幣計價貨幣性資產與貨幣性負債帳面金額請參閱附註二六。

#### 敏感度分析

合併公司主要受到美金及人民幣匯率波動之影響。

下表詳細說明當新台幣對各外幣之匯率增加及減少1%時，合併公司之敏感度分析。1%係為集團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匯率風險時所使用之敏感度比率，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外幣匯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敏感度分析僅包括流通在外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並將其年底之換算以匯率變動1%予以調整。下表係表示當該外幣相對於新台幣升值1%時，將使稅前淨利增加／減少之金額。

	對 損 益 之 影 響	
	103年度	102年度
美金之影響	(\$ 5,196)	(\$ 4,010)
人民幣之影響	9,605	11,741

### (2) 利率風險

合併公司之利率風險來自借款。按浮動利率發行之借款使本集團承受現金流量利率風險，部分風險被按浮動利率持有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抵銷。按固定利率發行之借款則使合併公司承受公允價值利率風險。合併公司之政策係視整體利率走勢動態調整固定利率及浮動利率工具比例。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到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 1,993,530	\$ 3,259,342
－金融負債	1,279,826	500,000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710,842	486,543
－金融負債	372,086	820,723

####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衍生及非衍生工具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負債，其分析方式係假設資產負債表日流通在外之負債金額於報導期間皆流通在外。集團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利率時所使用之變動率為利率增加／減少 100 基點，此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若利率增加／減少 100 個基點，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合併公司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稅前淨利將增加／減少 3,388 仟元，10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稅前淨利將減少／增加 3,342 仟元。

#### (3) 其他價格風險

合併公司因投資受益憑證及國內上市櫃之權益工具而產生權益價格暴險。為管理權益工具投資之價格風險，本集團將以分散投資組合來進行該項風險之控管。

####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資產負債表日之權益價格暴險進行。

若權益價格上漲／下跌 10%，103 及 102 年度稅前損益將因來自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之利益或損失將分別增加／減少 2,378 仟元及 2,363 仟元；對於股東權

益之影響因分類為備供出售之權益工具之利益或損失分別增加／減少 36,006 仟元及 33,271 仟元。

##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合併公司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合併公司依內部明定之授信政策，公司內各營運個體於訂定付款及提出交貨之條款與條件前，須就其每一新客戶進行管理及信用風險分析。內部風險控管係透過考慮其財務狀況、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以評估客戶之信用品質。個別風險之限額係管理階層依內部或外部之評等而制訂，並定期監控信用額度之使用。

合併公司之客戶群廣大且相互無關聯，故信用風險之集中度不高。

## 3. 流動性風險

(1) 現金流量預測是由公司內各營運個體執行，並由公司財務部予以彙總。公司財務部監控集團流動資金需求之預測，確保其有足夠資金得以支應營運需要。

(2) 下表係合併公司之非衍生金融負債，按相關到期日予以分組，非衍生金融負債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至合約到期日之剩餘期間進行分析，下表所揭露之合約現金流量金額係未折現之金額，其包括利息及本金之現金流量。

	1 年 內	1 至 2 年內	2 至 5 年
<u>103 年 12 月 31 日</u>			
無附息負債	\$1,731,333	\$ 114,511	\$ -
浮動利率工具	372,086	-	-
固定利率工具	79,826	-	1,200,000
財務保證負債	-	50,000	-
	<u>\$2,183,245</u>	<u>\$ 164,511</u>	<u>\$1,200,000</u>
<u>102 年 12 月 31 日</u>			
無附息負債	\$1,812,247	\$ 119,111	\$ 10,842
浮動利率工具	487,647	333,076	-
固定利率工具	500,000	-	-
財務保證負債	-	-	50,000
	<u>\$2,799,894</u>	<u>\$ 452,187</u>	<u>\$ 60,842</u>

上述非衍生性金融資產及負債之浮動利率工具金額，將因浮動利率與資產負債表日所估計之利率不同而改變。

### (3) 融資額度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無擔保銀行融資額度		
— 已動用金額	\$ 452,086	\$ 610,723
— 未動用金額	<u>1,155,572</u>	<u>2,575,108</u>
	<u>\$ 1,607,658</u>	<u>\$ 3,185,831</u>
擔保銀行融資額度		
— 已動用金額	\$ 1,200,000	\$ 210,000
— 未動用金額	<u>1,646,320</u>	<u>747,750</u>
	<u>\$ 2,846,320</u>	<u>\$ 957,750</u>

## 二三、關係人交易

本公司及子公司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於合併時全數予以銷除，故未揭露於本附註。合併公司與其他關係人間之交易如下。

### (一) 工程同業保證

關 係 人 類 別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其他關係人	<u>\$ 8,139,107</u>	<u>\$ 7,115,607</u>

### (二) 其他關係人交易

#### 租金支出

合併公司參考當地租金水準向其他關係人承租辦公室，租金按月支付，103及102年度之租金支出均為5,712仟元。

### (三) 背書保證

本公司為關係人提供背書保證之餘額如下：

關 係 人 類 別	103年度	102年度
其他關係人	<u>\$ 50,000</u>	<u>\$ 50,000</u>

### (四) 對主要管理階層之獎酬

	103年度	102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58,754	\$ 63,665
退職後福利	1,654	1,744
離職福利	<u>3,370</u>	<u>5,040</u>
	<u>\$ 63,778</u>	<u>\$ 70,449</u>

## 二四、質抵押之資產

合併公司下列資產業經提供為向銀行借款額度之擔保品、工程履約及承兌匯票之保證金：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質押定存單及備償戶	\$166,655	\$182,23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260,400	370,0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8,387	22,613
投資性不動產	34,416	34,990
長期預付租金	6,107	5,926
	<u>\$495,965</u>	<u>\$615,764</u>

## 二五、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除其他附註所述者外，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有下列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 (一) 重大承諾

合併公司為購買機器設備已簽約尚未發生之資本支出承諾如下：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u>\$ 30,062</u>	<u>\$ 40,065</u>

### (二) 或有事項如下：

1. 因誼鑫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誼鑫公司）前承攬本公司「宏達電廠房新建工程」，嗣後因故發生損害，進而向本公司請求損害賠償 1,612 萬元，該案目前正於台灣台北地方法院審理中，惟本公司已於 100 年度將預計復原成本扣除保險理賠金額計 26,804 仟元估列入帳。
2. 興總建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興總公司）及其負責人盧國烽於高雄市苓州段 537 地號土地興建地下 3 層、地上 26 層之店舖住宅大樓之連續壁工程於 103 年 9 月 4 日發生損鄰事件，造成高雄市自強三路 187 巷房屋所有權人之建物發生嚴重傾斜、牆壁龜裂、房屋下陷等損害，期間經本公司積極參與搶修工作，故房屋所有權人等 23 戶各自債權讓與部分債權予本公司，本公

司及受損建物所有權人已向法院對興總公司及其負責人聲請假扣押准許。本公司已請求興總公司及其負責人應連帶給付 2,300 萬元暨自起訴狀繕本送達翌日起至清償日止按年息 5% 計算之利息。本案目前由高雄地方法院審理中。

3. 截至 103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因工程承攬之需要由銀行開立之履約保證函金額計 806,770 仟元。

4. 截至 103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因業務所需而開立之存出保證票據為 690,222 仟元。

## 二六、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匯率資訊

合併公司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單位：各外幣／新台幣仟元

### 103 年 12 月 31 日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	1,698	6.1190	(美元：人民幣)	\$	53,725		
人 民 幣		121,809	0.1634	(人民幣：美元)		629,849		
新 台 幣		63,954	5.1708	(人民幣：新台幣)		330,694		
						<u>\$ 1,014,268</u>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18,121	6.1190	(美元：人民幣)	\$	<u>573,348</u>		

### 102 年 12 月 31 日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	1,988	6.0969	(美元：人民幣)	\$	59,125		
人 民 幣		177,992	0.1640	(人民幣：美元)		870,278		
人 民 幣		62,138	4.8894	(人民幣：美元)		303,815		
						<u>\$ 1,233,218</u>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15,449	6.0969	(美元：人民幣)	\$	<u>460,534</u>		

## 二七、附註揭露事項

### (一) 重大交易事項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附表二)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附表三)
4.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附表四)
5. 其他：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附表五)
6. 被投資公司資訊。(附表六)

### (三) 大陸投資資訊：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金額、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附表七)

## 二八、部門資訊

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及評量部門績效之資訊，著重於每一交付或提供之產品或勞務之種類。合併公司之應報導部門如下：

工程部門－從事設計、監修及承造工程、買賣建築材料及石灰石之採取經銷業務。

混凝土部門－從事生產、銷售混凝土及混凝土製品業務。

### (一) 部門收入與營運結果

合併公司繼續營業單位之收入與營運結果依應報導部門分析如下：

	部門收入	部門損益	部門收入	部門損益
	103年度	103年度	102年度	102年度
工程部門	\$ 2,936,976	(\$ 17,758)	\$ 3,565,450	\$ 15,661
混凝土部門	<u>4,065,638</u>	<u>415,169</u>	<u>2,900,490</u>	<u>151,448</u>
繼續營業單位總額	<u>\$ 7,002,614</u>	397,411	<u>\$ 6,465,940</u>	167,109

(接次頁)

(承前頁)

	部門收入	部門損益	部門收入	部門損益
	103年度	103年度	102年度	102年度
採權益法之合資損益份額		(\$ 1,042)		(\$ 689)
其他收入		133,230		113,754
其他利益及損失		( 80,285)		1,201,881
總部管理成本與董事酬勞		( 72,215)		( 147,308)
財務成本		( 27,928)		( 28,426)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u>\$ 349,171</u>		<u>\$ 1,306,321</u>

部門利益係指各個部門所賺取之利潤，不包含應分攤之總部管理成本與董事酬勞、採用權益法之合資損益份額、其他收入、其他利益及損失、財務成本以及所得稅費用。此衡量金額係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予部門及評量其績效。

## (二) 地區別資訊

合併公司主要於兩個地區營運－台灣與中國。

合併公司來自外部客戶之繼續營業單位收入依營運地點區分與非流動資產按資產所在地區分之資訊列示如下：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		非流動資產	
	103年度	102年度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台灣	\$ 2,540,388	\$ 3,148,154	\$ 122,485	\$ 97,936
中國	<u>4,462,226</u>	<u>3,317,786</u>	<u>757,824</u>	<u>998,383</u>
	<u>\$ 7,002,614</u>	<u>\$ 6,465,940</u>	<u>\$ 880,309</u>	<u>\$ 1,096,319</u>

非流動資產不包括分類為待出售非流動資產、金融工具及遞延所得稅資產。

## (三) 主要客戶資訊

來自單一客戶之收入達合併公司收入總額之10%以上者如下：

	103年度	102年度
客戶 A (註)	<u>\$125,797</u>	<u>\$750,707</u>

註：係來自營建工程收入。

建國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科目	是否為關係人	本最高額(註二)	到期未餘額(註二)	實際動支金額(註二)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性質(註一)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資金額之	提列帳項	備抵額	擔名	保		對個別對象資金限額(註二)	資金貸與總額(註二)	註	
															稱	價				
1	英屬維京群島商金 公有限公司	臺灣建國礦業工程 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 167,585	\$ 31,640	\$ 31,640	5.0%	(2)	\$ -	-	-	-	-	-	\$ -	40%	\$ 1,492,519	40%	子公司淨值之 40%
2	惠州建國礦業工程 有限公司	廣西合發礦業工程 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註三	29,939	29,939	29,939	0.0%	(2)	-	-	-	-	-	-	-	40%	\$ 451,146	40%	子公司淨值之 40%
3	建國亞洲有限公司	無錫建邦泥機土有 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63,280	63,280	63,280	8.0%	(2)	-	-	-	-	-	-	-	40%	\$ 1,659,824	40%	子公司淨值之 40%
					313,236	313,236	313,236	5.0%	(2)	-	-	-	-	-	-	-	40%	\$ 1,659,824	40%	子公司淨值之 40%
					129,724	129,724	129,724	7.0%	(2)	-	-	-	-	-	-	-	40%	\$ 1,659,824	40%	子公司淨值之 40%
					47,460	47,460	47,460	5.0%	(2)	-	-	-	-	-	-	-	40%	\$ 1,659,824	40%	子公司淨值之 40%
4	揚州建權泥機土有 限公司	廣西合發礦業工程 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242,170	170,636	170,636	6.15%	(2)	-	-	-	-	-	-	-	40%	\$ 215,048	40%	子公司淨值之 40%
																		\$ 213,048		

註一：資金貸與性質說明如下：

- 1 代表有業務往來者。
- 2 代表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

註二：涉及外幣者，係按 103 年 12 月 31 日之平均匯率 US\$1=NT\$31.64 換算成新台幣表達。

註三：合併公司於 103 年 12 月 1 日與買主簽訂股權買賣合約，出售所持有之惠州礦業全部股權。

建國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表二

編號	背書保證者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者公司名稱	對象關係	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註一、二)	本期最高背書保證餘額(註一)	期末背書保證餘額(註一)	實際動支金額(註一)	以財產擔保之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佔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最高限額(註一、三)	屬母公司背書保證	屬子公司背書保證	屬對大陸地區背書保證	備註
0	建國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繼信營造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	\$18,562,821	\$ 50,000	\$ 50,000	\$ 50,000	\$ -	0.81%	\$37,125,642	N	N	N	工程同業保證
		建國亞洲有限公司	孫公司	3,093,804	1,634,695	1,193,478	372,086	-	19.29%	6,187,607	N	N	N	融資背書保證
		昆山建山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孫公司	3,093,804	62,050	62,050	47,158	-	1.00%	6,187,607	N	N	Y	融資背書保證
		蘇州建華泥凝土有限公司	孫公司	3,093,804	108,587	108,587	75,390	-	1.75%	6,187,607	N	N	Y	融資背書保證
		無錫建邦泥凝土有限公司	孫公司	3,093,804	108,587	108,587	73,529	-	1.75%	6,187,607	N	N	Y	融資背書保證
		婁底建國礦業工程有限公司	孫公司	3,093,804	13,185	-	-	-	-	37,125,642	N	N	Y	工程同業保證

財報揭露：

註一：涉及外幣者，係按 103 年 12 月 31 日之平均匯率 US\$1=NT\$31.64 換算成新台幣表達。

註二：本公司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分別計算限額如下：

1. 同業間承攬工程背書保證限額為股東權益淨值之三倍。
2. 其他背書保證限額為股東權益淨值之 50%。

註三：本公司依背書保證最高限額性質分別計算限額如下：

1. 同業間承攬工程背書保證限額為股東權益淨值之六倍。
2. 其他背書保證限額為股東權益淨值之 100%。

建國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三

單位：除另與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股	帳數	面金額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備註
建國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 台灣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嘉新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嘉新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11,083	\$481,000	0.30	\$481,000	(註1)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5,000	70,750	0.64	70,750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114	15,770	0.14	15,770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45	2,511	-	2,511	-	
英屬維京群島商金谷有限公司	股票 嘉新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75	2,479	0.02	2,479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	12,656	5.00	-	-	
	PVG GCN VENTURES, L.P.	—							

註 1：其中 6,000 仟股係設質予銀行作為本公司取得銀行保證額度之擔保品。

註 2：投資子公司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表六及七。

建國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稱關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註1)	週轉率	逾期逾金	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註1、2)	提列帳備抵額
						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		
建國亞洲有限公司	南通建誠混凝土有限公司	子公司	其他應收款 \$ 136,117	-	\$ -	-	\$ -	\$ -	-
建國亞洲有限公司	蘇州建華混凝土有限公司	子公司	其他應收款 324,818	-	-	-	313,326	-	-
揚州建雅混凝土有限公司	廣西合發礦業工程有限公司	子公司相同	其他應收款 170,927	-	-	-	83,284	-	-

註 1：涉及外幣者，係以 103 年 12 月 31 日之平均匯率 US\$1 = NT\$ 31.64 換算成新台幣表達。

註 2：截至 104 年 3 月 24 日止之期後收回金額。

建國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民國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交易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註1)	交易科目	往來		來 易 條 件	情形 佔合併總資產之比率
					金額	目金		
0	衛武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建國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2)	服務收入	\$	6,948	註4	0.10%
1	英屬維京群島商金谷有限公司	婁底建國礦業工程有限公司	(1)	其他應收款		32,035	註3	0.30%
2	建國亞洲有限公司	上海建輝混凝土有限公司	(1)	利息收入		6,009	註3	0.09%
		蘇州建華混凝土有限公司	(1)	其他應收款		31,376	註3	0.29%
3	江蘇十力建築工程有限公司	南通建誠混凝土有限公司	(1)	其他應收款		324,818	註3	3.03%
		無錫建邦混凝土有限公司	(1)	利息收入		10,068	註3	0.14%
		昆山建山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1)	其他應收款		136,117	註3	1.27%
		蘇州建華混凝土有限公司等	(1)	利息收入		7,456	註3	0.11%
4	揚州建輝混凝土有限公司	無錫建邦混凝土有限公司	(1)	其他應收款		66,279	註3	0.62%
		蘇州建華混凝土有限公司	(1)	利息收入		3,790	註3	0.05%
5	昆山建山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無錫建邦混凝土有限公司	(1)	其他應收款		48,264	註3	0.45%
		蘇州建華混凝土有限公司	(3)	顧問收入		803	註2	0.01%
6	婁底建國礦業工程有限公司	廣西合發礦業有限公司	(3)	其他應收款		13,837	註2	0.13%
		蘇州建華混凝土有限公司	(3)	利息收入		30,937	註3	0.44%
6	婁底建國礦業工程有限公司	廣西合發礦業有限公司	(3)	其他應收款		170,927	註3	1.60%
		蘇州建華混凝土有限公司	(3)	利息收入		10,905	註3	0.16%
			(3)	銷售收入		16,097	註2	0.23%
			(3)	其他應收款		9,575	註3	0.09%

註1：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如下：

-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2：因未與其他廠商有同類產品交易，故無從比較。

註3：母公司及子公司間資金貸與及代墊款項。

註4：係建國工程提供管理服務予子公司所收取之服務收入。

建國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資訊、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民國103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六

單位：新台幣仟元

投 資 公 司 名 稱	被 投 資 公 司 名 稱	所 在 地 區	主 要 營 業 項 目	原 始 投 入 本 期 金 額	去 年 末 投 入 金 額	本 期 增 加 額	本 期 減 少 額	持 有 帳 面 金 額	被 投 資 公 司 本 期 損 益	本 期 認 列 之 損 益	備 註
建國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英屬維京群島商金谷有限公司	英屬維京群島	轉投資業務	\$ 656,126	\$ 656,126	21,000		\$ 3,731,299	\$ 87,834	87,834	子公司
	英屬維京群島銀影控股有限公司	英屬維京群島	轉投資業務	1,065,645	1,065,645	32,701		2,273,866	168,436	168,436	子公司
	建國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台 灣	委託營造廠商興建大樓、國民住宅出租出售業務	144,065	144,065	11,100		98,829	( 601)	( 601)	子公司
	迅龍國際機電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台 灣	水電冷凍空調工程、承攬及設備/批發零售	19,983	19,983	2,000		17,692	( 158)	( 158)	子公司
	合發礦業股份有限公司	台 灣	採石工程業務	(註3) 21,000	21,000	-		-	87	87	子公司
	衛武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台 灣	建築技術業務	7,750	4,000	775		3,099	( 3,457)	( 2,761)	子公司
英屬維京群島銀影控股有限公司	建國亞洲有限公司	英屬維京群島	轉投資業務	1,177,143	1,177,143	2,258		2,273,129	307,596	不適用	孫公司
英屬維京群島商金谷有限公司	建國亞洲有限公司	英屬維京群島	轉投資業務	1,047,989	1,047,989	1,864		1,876,431	307,596	不適用	孫公司
建國亞洲有限公司	迅龍(香港)有限公司	香 港	國際貿易業務	0.007794	0.007794	-		25,726	( 20)	不適用	孫公司
建國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建國耕薪股份有限公司	台 灣	都市更新重建業	22,500	22,500	2,250		17,744	( 2,084)	( 1,042)	聯合控制團體

註1：涉及外幣者，除損益係以103年1月1日至12月31日平均匯率 US\$1 = NT\$30.30 換算外，餘皆以103年12月31日之期末匯率 US\$1 = NT\$31.64 換算成新台幣表達。

註2：大陸被投資公司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表七。

註3：該公司已於103年3月21日清算，並於103年7月7日完成清算程序。



註3：該自台灣匯款金額\$1,420,697，係包括下列支出：

(1) 投資虧損金額，明細如下：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原始投資金額	收回投資金額	投資虧損金額
上海建中混凝土有限公司	\$ 33,553	\$ 14,058	\$ 19,495
上海瑞暉貿易有限公司	9,210	916	8,294
南京建興混凝土有限公司	25,728	25,618	110
健翔管理諮詢(上海)有限公司	1,779	-	1,779

(2) 其中\$184,675係以第三地區自有資金投資。

註4：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婁底建國礦業工程有限公司等7家之持股比例為0%-100%。

會計師查核報告

建國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建國工程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與個體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個體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個體財務報告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個體財務報告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個體財務報告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建國工程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績效與個體現金流量。

建國工程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3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主要係供補充分析之用，亦經本會計師採用第二段所述之查核程序予以查核。據本會計師之意見，該等明細表在所有重大方面與第一段所述個體財務報表相關資訊一致。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王 儀 雯

會計師 范 有 偉

王儀雯



范有偉



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0980032818 號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中 華 民 國 104 年 3 月 24 日

建國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產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四及六）	\$ 654,534	7	\$ 1,183,025	13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	18,281	-	20,535	-
1150	應收票據（附註四及八）	128,122	1	146,976	1
1170	應收帳款（附註四、八及二二）	414,837	5	681,202	7
1190	應收建造合約款（附註四及九）	958,988	10	719,665	8
1410	預付款項	105,451	1	92,203	1
1470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二二）	74,243	1	68,043	1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u>2,354,456</u>	<u>25</u>	<u>2,911,649</u>	<u>31</u>
	非流動資產				
152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四、七及二二）	551,750	6	605,087	7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四及十）	6,124,785	66	5,560,917	60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四、二二及二三）	21,489	-	28,172	-
1760	投資性不動產（附註四、十一及二三）	34,416	-	34,990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四及十七）	149,405	2	132,049	2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附註二二）	66,010	1	33,755	-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u>6,947,855</u>	<u>75</u>	<u>6,394,970</u>	<u>69</u>
1XXX	資 產 總 計	<u>\$ 9,302,311</u>	<u>100</u>	<u>\$ 9,306,619</u>	<u>100</u>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10	應付短期票券（附註十二）	\$ 79,826	1	\$ -	-
2150	應付票據	17,014	-	1,268	-
2170	應付帳款	736,494	8	954,426	10
2190	應付建造合約款（附註四及九）	114,845	1	90,121	1
2200	其他應付款	119,312	1	146,134	1
2230	當期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十七）	60,692	1	147,409	2
2320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及應付公司債（附註十二及十三）	-	-	809,000	9
2399	其他流動負債	68,050	1	84,007	1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u>1,196,233</u>	<u>13</u>	<u>2,232,365</u>	<u>24</u>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附註十二及二三）	1,200,000	13	233,000	3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十七）	686,993	7	664,698	7
2600	其他非流動負債	31,489	-	17,033	-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u>1,918,482</u>	<u>20</u>	<u>914,731</u>	<u>10</u>
2XXX	負債總計	<u>3,114,715</u>	<u>33</u>	<u>3,147,096</u>	<u>34</u>
	權益（附註十五）				
	股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3,601,191	39	3,601,191	39
3200	資本公積	240,903	3	240,758	3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565,713	6	458,024	5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56,296	-	56,296	-
3350	未分配盈餘	1,272,996	14	1,546,277	17
3300	保留盈餘總計	<u>1,895,005</u>	<u>20</u>	<u>2,060,597</u>	<u>22</u>
3400	其他權益	519,373	6	325,853	3
3500	庫藏股票	( 68,876 )	( 1 )	( 68,876 )	( 1 )
3XXX	權益總計	<u>6,187,596</u>	<u>67</u>	<u>6,159,523</u>	<u>66</u>
	負債與權益總計	<u>\$ 9,302,311</u>	<u>100</u>	<u>\$ 9,306,619</u>	<u>100</u>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陳啟德



經理人：吳昌修



會計主管：楊淑芬



建國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 碼		103年度		102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 (附註四)	\$ 2,538,111	100	\$ 3,122,229	100
5000	營業成本 (附註四及十六)	<u>2,480,580</u>	<u>98</u>	<u>3,068,324</u>	<u>98</u>
5900	營業毛利	57,531	2	53,905	2
	營業費用				
6200	管理費用 (附註十六及 二二)	<u>191,406</u>	<u>7</u>	<u>245,157</u>	<u>8</u>
6900	營業淨損	( <u>133,875</u> )	( <u>5</u> )	( <u>191,252</u> )	( <u>6</u> )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 (附註十六及 二二)	49,925	2	43,521	2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附註 十六)	51,955	2	1,114,255	36
7050	財務成本 (附註十六)	( 18,915)	( 1)	( 19,505)	( 1)
7060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損 益份額 (附註四及十)	<u>252,837</u>	<u>10</u>	<u>280,246</u>	<u>9</u>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合計	<u>335,802</u>	<u>13</u>	<u>1,418,517</u>	<u>46</u>
7900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201,927	8	1,227,265	40
7950	所得稅費用 (附註四及十七)	<u>12,451</u>	<u>1</u>	<u>150,375</u>	<u>5</u>
8200	本年度淨利	<u>189,476</u>	<u>7</u>	<u>1,076,890</u>	<u>35</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3年度		102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其他綜合損益				
838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	\$ 330,375	13	\$ 254,110	8
832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失)利益	( 80,691)	( 3)	96,160	3
8360	確定福利之精算損益(附註四及十四)	62	-	8,032	-
8390	與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相關之所得稅(費用)利益(附註四及十七)	( 56,175)	( 2)	( 44,564)	( 1)
8300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u>193,571</u>	<u>8</u>	<u>313,738</u>	<u>10</u>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u>\$ 383,047</u>	<u>15</u>	<u>\$ 1,390,628</u>	<u>45</u>
	每股盈餘(附註十八)				
9750	基 本	<u>\$ 0.53</u>		<u>\$ 3.03</u>	
9850	稀 釋	<u>\$ 0.53</u>		<u>\$ 3.02</u>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陳啟德



經理人：吳昌修



會計主管：楊淑芬





建國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保留盈餘變動表

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102 年 1 月 1 日 餘額	保 留 盈 餘				其 他 權 益 項 目			總 額
		本 公 積	法 定 盈 餘 公 積	特 別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國 外 營 運 機 構 之 財 務 報 表 換 算 差 額	備 用 金	未 實 現 融 資 出 售 產 益	
A1	\$ 3,601,191	\$ 240,758	\$ 399,828	\$ 69,506	\$ 862,825	(\$ 157,435)	\$ 176,217	(\$ 68,876)	\$ 5,124,014
B1	-	-	58,196	-	( 58,196)	-	-	-	-
B5	-	-	-	-	( 355,119)	-	-	-	( 355,119)
D1	-	-	-	-	1,076,890	-	-	-	1,076,890
D3	-	-	-	-	6,667	210,911	96,160	-	313,738
D5	-	-	-	-	1,083,557	210,911	96,160	-	1,390,628
T1	-	-	-	( 13,210)	13,210	-	-	-	-
Z1	3,601,191	240,758	458,024	56,296	1,546,277	53,476	272,377	( 68,876)	6,159,523
B1	-	-	107,689	-	( 107,689)	-	-	-	-
B5	-	-	-	-	( 355,119)	-	-	-	( 355,119)
C7	-	145	-	-	-	-	-	-	145
D1	-	-	-	-	189,476	-	-	-	189,476
D3	-	-	-	-	51	274,211	( 80,691)	-	193,571
D5	-	-	-	-	189,527	274,211	( 80,691)	-	383,047
Z1	\$ 3,601,191	\$ 240,903	\$ 565,713	\$ 56,296	\$ 1,272,996	\$ 327,687	\$ 191,686	(\$ 68,876)	\$ 6,187,596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陳啟德



經理人：吳昌修



會計主管：楊淑芬

建國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03年度	102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年度稅前淨利	\$ 201,927	\$ 1,227,265
A20010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		
A2240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損益 之份額	( 252,837)	( 280,246)
A23100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淨利益	( 45,998)	-
A20900	財務成本	18,915	19,505
A21200	利息收入	( 13,304)	( 7,034)
A24100	未實現外幣兌換利益	( 9,325)	-
A20100	折舊費用	8,131	8,839
A20200	攤銷費用	5,665	6,851
A225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利 益	( 13)	( 2,639)
A23200	處分子公司利益	-	( 1,102,762)
A23700	其他資產減損損失	-	2,600
A3000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之淨 變動數		
A31110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2,254	12,186
A31130	應收票據	18,854	( 24,776)
A31150	應收帳款	266,365	( 69,117)
A31170	應收建造合約款	( 239,323)	361,344
A31230	預付款項	( 13,248)	72,591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 6,841)	29,467
A31990	其他非流動營業資產	( 29,814)	48
A32130	應付票據增加	15,746	( 14,924)
A32150	應付帳款	( 217,932)	( 142,017)
A32170	應付建造合約款	24,724	9,730
A32180	其他應付款項	( 26,299)	( 1,891)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 15,957)	3,634
A32990	其他營業負債	( 1,509)	( 4,378)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出)入	( 309,819)	104,276
A33100	收取之利息	13,945	6,050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3年度	102年度
A33300	支付之利息	(\$ 19,438)	(\$ 19,967)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 150,404)	( 23,830)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入	( 465,716)	66,529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9900	子公司現金增資	( 3,750)	-
B00400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價款	96,860	-
B00300	取得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78,216)	-
B02400	子公司清算完結退回股款	23,239	-
B03800	存出保證金(增加)減少	( 8,106)	3,322
B05000	取得子公司之淨現金流出	-	( 4,000)
B02700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1,088)	( 1,184)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227	1,333
B02300	處分子公司之淨現金流入	-	1,171,515
B07600	收取子公司之股利	-	394,985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29,166	1,565,971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1600	舉借長期借款	1,200,000	-
C01700	償還長期借款	( 542,000)	( 691,929)
C01300	償還公司債	( 500,000)	-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 355,119)	( 355,119)
C00500	應付短期票券增加	79,826	-
C03000	存入保證金增加	16,027	7,031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 101,266)	( 1,040,017)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9,325	-
EEEE	本年度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增加數	( 528,491)	592,483
E00100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183,025	590,542
E00200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654,534	\$ 1,183,025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陳啟德



經理人：吳昌修



會計主管：楊淑芬



建國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建國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係於 49 年 11 月成立，所營業務主要為設計、監修及建造各種大小工程、買賣建築材料及石灰石之採取經銷等；本公司股票於 88 年 2 月 1 日起在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掛牌交易，並自 92 年 10 月轉至台灣證券交易所上市買賣。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個體財務報告於 104 年 3 月 24 日經董事會通過。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 (一) 尚未生效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之 2013 年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IFRS)、國際會計準則 (IAS)、解釋 (IFRIC) 及解釋公告 (SIC)

依據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發布之金管證審字第 1030029342 號及金管證審字第 1030010325 號函，本公司應自 104 年起開始適用業經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IASB) 發布且經金管會認可之 2013 年版 IFRS、IAS、IFRIC 及 SIC (以下稱「IFRSs」) 及相關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修正規定。

<u>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u>	<u>IASB 發布之生效日 (註)</u>
IFRSs 之修正「IFRSs 之改善—對 IAS 39 之修正 (2009 年)」	2009 年 1 月 1 日或 2010 年 1 月 1 日
IAS 39 之修正「嵌入式衍生工具」	於 2009 年 6 月 30 日以後結束之年度期間生效
「IFRSs 之改善 (2010 年)」	2010 年 7 月 1 日或 2011 年 1 月 1 日
「2009 -2011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3 年 1 月 1 日

(接次頁)

(承前頁)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
IFRS 1 之修正「IFRS 7 之比較揭露對首次採用者之有限豁免」	2010 年 7 月 1 日
IFRS 1 之修正「嚴重高度通貨膨脹及首次採用者固定日期之移除」	2011 年 7 月 1 日
IFRS 1 之修正「政府貸款」	2013 年 1 月 1 日
IFRS 7 之修正「揭露－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互抵」	2013 年 1 月 1 日
IFRS 7 之修正「揭露－金融資產之移轉」	2011 年 7 月 1 日
IFRS 10「合併財務報表」	2013 年 1 月 1 日
IFRS 11「聯合協議」	2013 年 1 月 1 日
IFRS 12「對其他個體之權益之揭露」	2013 年 1 月 1 日
IFRS 10、IFRS 11 及 IFRS 12 之修正「合併財務報表、聯合協議及對其他個體之權益之揭露：過渡指引」	2013 年 1 月 1 日
IFRS 10、IFRS 12 及 IAS 27 之修正「投資個體」	2014 年 1 月 1 日
IFRS 13「公允價值衡量」	2013 年 1 月 1 日
IAS 1 之修正「其他綜合損益項目之表達」	2012 年 7 月 1 日
IAS 12 之修正「遞延所得稅：標的資產之回收」	2012 年 1 月 1 日
IAS 19 之修訂「員工福利」	2013 年 1 月 1 日
IAS 27 之修訂「單獨財務報表」	2013 年 1 月 1 日
IAS 28 之修訂「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	2013 年 1 月 1 日
IAS 32 之修正「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互抵」	2014 年 1 月 1 日
IFRIC 20「露天礦場於生產階段之剝除成本」	2013 年 1 月 1 日

註：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除下列說明外，適用上述 2013 年版 IFRSs 及相關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修正規定將不致造成本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1. IFRS 13「公允價值衡量」

IFRS 13 提供公允價值衡量指引，該準則定義公允價值、建立衡量公允價值之架構，並規定公允價值衡量之揭露。此外，該準則規定之揭露內容較現行準則更為廣泛，例如，現行準則僅要求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須按公允價值三層級揭露，而依照 IFRS 13 規定，適用該準則之所有資產及負債皆須提供前述揭露。

IFRS 13 之衡量規定係自 104 年起推延適用。

## 2. IAS 1 之修正「其他綜合損益項目之表達」

依修正之準則規定，其他綜合損益項目須按性質分類且分組為(1)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及(2)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相關所得稅亦按相同基礎分組。適用該修正規定前，並無上述分組之強制規定。

本公司將於 104 年追溯適用上述修正規定，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預計將包含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及採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與合資）精算損益份額。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預計將包含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利益（損失）、現金流量避險暨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除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外）。惟適用上述修正並不影響本年度淨利、本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及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依上述規定，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分別為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274,211 仟元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失 80,691 仟元。

### (二)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本公司未適用下列業經 IASB 發布但未經金管會認可之 IFRSs。截至本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金管會尚未發布生效日。

<u>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u>	<u>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1)</u>
「2010-2012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4 年 7 月 1 日 (註2)
「2011-2013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4 年 7 月 1 日
「2012-2014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6 年 1 月 1 日 (註4)
IFRS 9「金融工具」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9 及 IFRS 7 之修正「強制生效日及過渡揭露」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2016 年 1 月 1 日 (註3)
IFRS 10、IFRS 12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個體:合併報表例外規定之適用」	2016 年 1 月 1 日
IFRS 11 之修正「聯合營運權益之取得」	2016 年 1 月 1 日

(接次頁)

(承前頁)

<u>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u>	<u>IASB發布之生效日(註1)</u>
IFRS 14「管制遞延帳戶」	2016年1月1日
IFRS 15「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	2017年1月1日
IAS 1 修正「揭露計畫」	2016年1月1日
IAS 16 及 IAS 38 之修正「可接受之折舊及攤銷方法之闡釋」	2016年1月1日
IAS 16 及 IAS 41 之修正「農業：生產性植物」	2016年1月1日
IAS 19 之修正「確定福利計畫：員工提撥金」	2014年7月1日
IAS 27 之修正「單獨財務報表中之權益法」	2016年1月1日
IAS 36 之修正「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	2014年1月1日
IAS 39 之修正「衍生工具之合約更替及避險會計之繼續」	2014年1月1日
IFRIC 21「公課」	2014年1月1日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註 2：給與日於 2014 年 7 月 1 日以後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開始適用 IFRS 2 之修正；收購日於 2014 年 7 月 1 日以後之企業合併開始適用 IFRS 3 之修正；IFRS 13 於修正時即生效。其餘修正係適用於 2014 年 7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

註 3：推延適用於 2016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所發生之交易。

註 4：除 IFRS 5 之修正推延適用於 2016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外，其餘修正係追溯適用於 2016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

除下列說明外，適用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將不致造成本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 1. IFRS 9「金融工具」

##### 金融資產之認列及衡量

就金融資產方面，所有原屬於 IAS 39「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範圍內之金融資產後續衡量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或以公允價值衡量。IFRS 9 對金融資產之分類規定如下。

本公司投資之債務工具，若其合約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分類及衡量如下：

- (1) 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而持有該金融資產，則該金融資產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此類金融資產後續係按有效利率認列利息收入於損益，並持續評估減損，減損損益認列於損益。
- (2) 藉由收取合約現金流量與出售金融資產而達成目的之經營模式而持有該金融資產，則該金融資產係以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此類金融資產後續係按有效利率認列利息收入於損益，並持續評估減損，減損損益與兌換損益亦認列於損益，其他公允價值變動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該金融資產除列或重分類時，原先累積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公允價值變動應重分類至損益。

本公司投資非屬前述條件之金融資產，係以公允價值衡量，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損益。惟本公司得選擇於原始認列時，將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投資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此類金融資產除股利收益認列於損益外，其他相關利益及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後續無須評估減損，累積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公允價值變動亦不重分類至損益。

#### 金融資產之減損

IFRS 9 改採用「預期信用損失模式」認列金融資產之減損。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強制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應收租賃款、IFRS 15「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產生之合約資產或放款承諾及財務保證合約，係認列備抵信用損失。若前述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自原始認列後並未顯著增加，則其備抵信用損失係按未來 12 個月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若前述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自原始認列後已顯著增加且非低信用風險，則其備抵信用損失係按剩餘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但未包括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必須按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備抵信用損失。

此外，原始認列時已有信用減損之金融資產，本公司考量原始認列時之預期信用損失以計算信用調整後之有效利率，後續備抵信用損失則按後續預期信用損失累積變動數衡量。

## 2. IAS 36 之修正「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

IASB 於發布 IFRS 13「公允價值衡量」時，同時修正 IAS 36「資產減損」之揭露規定，導致本公司須於每一報導期間增加揭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本次 IAS 36 之修正係釐清本公司僅須於認列或迴轉減損損失當期揭露該等可回收金額。此外，若可回收金額係以現值法計算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衡量，本公司須增加揭露所採用之折現率。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本公司仍持續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 (一) 遵循聲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

###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外，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歷史成本通常係依取得資產所支付對價之公允價值決定。

本公司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對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或聯合控制個體係採權益法處理。為使本個體財務報告之當期損益、其他綜合損益及權益與本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當期損益、其他綜合損益及權益相同。

### (三) 外幣

編製本公司個體財務報告時，以本公司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所產生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惟屬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者，其產

生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本公司國外營運機構（包含營運所在國家或使用之貨幣與本公司不同之子公司）之資產及負債以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 （四）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及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之資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投資性不動產及其他不屬於流動資產之資產為非流動資產。流動負債包括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及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負債不屬於流動負債者為非流動負債。

本公司從事建造工程部分，其營業週期長於一年，是以與營建業務相關之資產及負債，係按正常營業週期作為劃分流動或非流動之標準。

#### （五）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本公司採用權益法處理對子公司之投資。

子公司係指本公司具有控制之個體。權益法下，投資原始依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帳面金額係隨本公司所享有之子公司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而增減。此外，針對本公司可享有子公司其他權益之變動係按持股比例認列。

當本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投資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

#### （六）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採直線基礎提列折舊，對於每一重大部分則單獨提列折舊。本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

除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金額，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並且認列於當期損益。

#### (七) 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係為賺取租金或資本增值或兩者兼具而持有之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原始以成本（包括交易成本）衡量，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本公司採直線基礎提列折舊。

除列投資性不動產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金額，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並且認列於當期損益。

#### (八) 有形及無形資產之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有形及無形資產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 (九)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本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個體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 (1) 衡量種類

本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與放款及應收款。

#### A.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 B.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非衍生金融資產被指定為備供出售，或未被分類為放款及應收款、持有至到期日投資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帳面金額之變動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投資處分或確定減損時重分類為損益。

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股利於本公司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

#### C. 放款及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包括應收帳款及現金及約當現金）係採用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惟短期應收帳款之利息認列不具重大性之情況除外。

約當現金包括自取得日起 6 個月內、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除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外，本公司係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其他金融資產是否有減損客觀證

據，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金融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項，致使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損失者，該金融資產即已發生減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於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該減少客觀地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相連結，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直接或藉由調整備抵帳戶予以迴轉認列於損益，惟該迴轉不得使金融資產帳面金額超過若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於迴轉日應有之攤銷後成本。

應收帳款經個別評估未有減損後，另再集體評估減損。應收款集體存在之客觀減損證據包含本公司過去收款經驗及客戶目前財務狀況。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直接自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惟應收帳款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當判斷應收帳款無法收回時，係沖銷備抵帳戶。原先已沖銷而後續收回之款項則貸記備抵帳戶。備抵帳戶帳面金額之變動認列於損益。

###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於一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 2. 金融負債

本公司所有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作為後續衡量。

本公司僅於義務解除、取消或到期時，始將金融負債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 (十) 建造合約

建造合約之結果若能可靠估計，且該合約很有可能獲利時，採完工百分比法於合約期間按合約完成程度認列合約收入，合約成本於發生之期間認列為費用。完成程度參照每份合約至報導期間結束日已發生之合約成本，占該合約之估計總成本之百分比計算。當總合約成本很可能超過總合約收入時，立即將預期損失認列為費用。

當建造合約累計已發生成本加計已認列利潤並減除已認列損失超過工程進度請款金額時，該差額係列示為應收建造合約款。當建造合約之工程進度請款金額超過累計已發生成本加計已認列利潤並減除已認列損失時，該差額係列示為應付建造合約款。

#### (十一) 退職後福利

屬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之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當期費用。

屬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退休金，提供福利之成本係使用預計單位福利法進行精算評價。確定福利義務產生之所有精算損益於發生期間立即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應計退休金負債係代表確定福利義務之現值、調整未認列前期服務成本，並減除計畫資產公允價值後之金額。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發生縮減或清償時，認列縮減或清償之損益。

#### (十二)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 1. 當期所得稅

依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 10%所得稅列為股東會決議年度之所得稅費用。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個體財務報表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具有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或虧損扣抵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使用時認列。

與投資子公司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惟本公司若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該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除外。與此類投資及權益有關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僅於其很有可能具有足夠課稅所得用以實現暫時性差異之利益，且於可預見之未來預期將迴轉的範圍內，予以認列。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具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企業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 3. 本年度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相關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於採用附註四所述之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管理階層將持續檢視估計與基本假設。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期，則於修正當期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期及未來期間，則於修正當期及未來期間認列。

以下係有關未來所作主要假設及估計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資訊，該等假設及不確定性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一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重大風險。

(一)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

遞延所得稅資產係於未來很有可能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使用時方予以認列。評估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時，必須涉及管理階層之重大會計判斷及估計，包含預期未來銷貨收入成長及利潤率、可使用之所得稅抵減、稅務規劃等假設。任何關於產業環境的變遷及法令的改變，均可能引起遞延所得稅資產之重大調整。

(二) 建造合約

本公司根據以往經驗及所進行之工程合約性質，以評估工程進度、相關成本及收入。因此，合約成本及收入之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存有差異，而影響未來年度之收益。本公司定期檢視估計之合理性。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2,473	\$ 2,593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321,367	221,617
定期存款	330,694	958,815
	<u>\$ 654,534</u>	<u>\$ 1,183,025</u>

銀行存款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區間如下：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定期存款	0.53%~3.70%	0.44%~3.20%

七、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國內上市股票	\$360,064	\$332,710
金融資產評價調整	<u>191,686</u>	<u>272,377</u>
	<u>\$551,750</u>	<u>\$605,087</u>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質押之資訊，參閱附註二三。

八、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

本公司授信政策主要係按合約規定，對應收票據及帳款不予計息，備抵呆帳係參考交易帳齡分析、歷史經驗及客戶目前財務狀況，以估計無法回收之金額。

於資產負債表日已逾期但本公司尚未認列備抵呆帳之應收帳款，因其信用品質並未重大改變，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仍可回收其金額，本公司對該等應收帳款並未持有任何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保障。

已逾期但未減損應收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180天以下	\$ 15,307	\$ 5,526
181至360天	4,975	-
361天以上	<u>15,647</u>	<u>3,574</u>
合計	<u>\$ 35,929</u>	<u>\$ 9,100</u>

以上係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九、應收（付）建造合約款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累計已發生成本及已認列利潤 （減除已認列損失）	\$ 11,202,200	\$ 11,168,224
減：累計工程進度請款金額	( <u>10,358,057</u> )	( <u>10,538,680</u> )
	<u>\$ 844,143</u>	<u>\$ 629,544</u>
個體資產負債表之表達		
應收建造合約款	\$ 958,988	\$ 719,665
應付建造合約款	( <u>114,845</u> )	( <u>90,121</u> )
	<u>\$ 844,143</u>	<u>\$ 629,544</u>
應收工程保留款	<u>\$ 214,188</u>	<u>\$ 318,037</u>
應付工程保留款	<u>\$ 352,145</u>	<u>\$ 447,285</u>

#### 十、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u>103年12月31日</u>	<u>102年12月31日</u>
英屬維京群島商金谷有限公司	\$ 3,731,299	\$ 3,436,053
英屬維京群島銀影控股有限公司	2,273,866	1,982,467
建國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98,829	99,430
迅龍國際機電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17,692	17,850
衛武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3,099	1,965
合發礦業股份有限公司	-	23,152
	<u>\$ 6,124,785</u>	<u>\$ 5,560,917</u>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對上述被投資公司之所有權權益及表決權百分比如下：

	<u>103年12月31日</u>	<u>102年12月31日</u>
英屬維京群島商金谷有限公司	100%	100%
英屬維京群島銀影控股有限公司	100%	100%
建國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100%	100%
迅龍國際機電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100%	100%
衛武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77.5%	80%
合發礦業股份有限公司	-	100%

本公司因業務需要，於 102 年 9 月以現金 4,000 仟元投資成立衛武資訊股份有限公司，持股比例為 80%，該公司主要從事建築資訊模型技術顧問業務。惟該公司於 103 年 11 月現金增資，本公司未按持股比例參與認購，致持股比例下降至 77.5%。

本公司之子公司合發礦業股份有限公司，因業務結束，已於 103 年 3 月 21 日辦理清算，並於 103 年 7 月 7 日完成清算程序。

#### 十一、投資性不動產

	<u>103年12月31日</u>	<u>102年12月31日</u>
土地	\$ 26,683	\$ 26,683
建築物	<u>7,733</u>	<u>8,307</u>
	<u>\$ 34,416</u>	<u>\$ 34,990</u>

本公司之投資性不動產係位於新竹市之土地及建築物，建築物以直線基礎按 36 年之耐用年限計提折舊。

本公司之投資性不動產於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之公允價值分別為 44,718 仟元及 40,398 仟元，該公允價值係由本公司管理階層參考該地區最近期買賣成交價格評價而得。

本公司設定質押作為借款擔保之投資性不動產金額，請參閱附註二三。

## 十二、借 款

### (一) 應付短期票券

#### 103 年 12 月 31 日

保證／承兌機構	票面金額	折價金額	帳面金額	利率區間	擔保品名稱
應付商業本票					
兆豐票券	\$ 80,000	(\$ 174)	\$ 79,826	1.24%	無

### (二) 長期借款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聯貸借款（附註二三）	\$ 1,200,000	\$ -
擔保借款（附註二三）	-	210,000
信用借款	-	332,000
小 計	1,200,000	542,000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	-	( 309,000)
長期借款	\$ 1,200,000	\$ 233,000
年 利 率	2.26%-2.38%	1.65%-1.80%
最終到期日	108 年 9 月	104 年 8 月

1. 本公司為償還既有負債及充實中期營運週轉金，於 103 年 9 月與臺灣銀行等銀行團簽定聯合貸款合約，申請融資額度總額不逾新台幣 24 億元，授信期間自首次動用日起算 5 年，並以本公司位於新竹之土地及建物暨所持有之台灣水泥股份有限公司之股票作為擔保。依該聯合貸款合約約定，本公司之年度及半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流動比率不得低於 120%；負債比率不得高於 150%；利息保障倍數（含折舊、攤銷及利息費用）應維持 2 倍（含）以上；有形資產淨值應維持在新台幣 50 億元以上。

2. 本公司與建國亞洲於 101 年 6 月與永豐商業銀行共同簽訂中期貸款合約，以本公司為連帶保證人，取得借款總額度包括新台幣 140 百萬元及美金 3,000 仟元，授信期間為 3 年。依該借款合同約定，自動用借款起，本公司年度及半年度合併報表之流動比率不得低於 120%，負債比率不得高於 150%，淨值需大於 NTD 5,000 百萬元，利息保障倍數不得低於 2 倍。上述借款已於 103 年 9 月清償完畢。

### 十三、應付公司債

	<u>103年12月31日</u>	<u>102年12月31日</u>
國內有擔保公司債	\$ -	\$500,000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	<u>-</u>	<u>( 500,000)</u>
	<u>\$ -</u>	<u>\$ -</u>

本公司於 98 年 12 月 16 日發行第一期有擔保普通公司債，發行總額為 500,000 仟元，發行期限為 5 年，到期一次還本，年利率為 1.65%，自發行日起，每年依票面利率單利計息，每年付息一次。

上述公司債已於 103 年 12 月 16 日到期償還。

### 十四、退職後福利計畫

#### (一) 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 6% 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 (二) 確定福利計畫

本公司所適用我國「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係屬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 6 個月平均工資計算。本公司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 5% 提撥員工退休基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透過自行運用及委託經營方式，將計畫資產投資於國內（外）權益證券與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等標的，惟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規定，勞工退休基金之運

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當地銀行 2 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

本公司之計畫資產及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由合格精算師進行精算。精算評價於衡量日之主要假設列示如下：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折現率	2.00%	2.00%
計畫資產之預期報酬率	1.75%	1.75%
薪資預期增加率	3.00%	3.00%

計畫資產之整體資產預期報酬率係根據歷史報酬趨勢以及精算師對於相關義務存續期間內，該資產所處市場之預測，並考量前述計畫資產之運用及最低收益之影響所作之估計。

有關確定福利計畫所認列之損益金額列示如下：

	103年度	102年度
當期服務成本	\$ 380	\$ 694
利息成本	766	991
計畫資產預期報酬	( 577)	( 865)
縮減或清償利益	( <u>1,488</u> )	( <u>3,545</u> )
	( <u>\$ 919</u> )	( <u>\$ 2,725</u> )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	\$ -
營業費用	( <u>919</u> )	( <u>2,725</u> )
	( <u>\$ 919</u> )	( <u>\$ 2,725</u> )

於 103 及 102 年度，本公司分別認列 51 仟元及 6,667 仟元精算利益（稅後）於其他綜合損益。截至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止，精算利益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積金額分別為 4,407 仟元及 4,356 仟元。

本公司因確定福利計畫所產生之義務列入個體資產負債表之金額列示如下：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已提撥確定福利義務之現值	\$ 38,345	\$ 38,382
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 <u>33,491</u> )	( <u>31,957</u> )
應計退休金負債（帳列其他非流動負債）	\$ <u>4,854</u>	\$ <u>6,425</u>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列示如下：

	103年度	102年度
年初確定福利義務	(\$ 38,382)	(\$ 66,482)
當期服務成本	( 380)	( 694)
利息成本	( 766)	( 991)
福利支付數	<u>-</u>	<u>17,929</u>
確定福利義務預計數	( 39,528)	( 50,238)
確定福利義務精算(損)益	( 305)	8,311
縮減清償影響數	<u>1,488</u>	<u>3,545</u>
年底確定福利義務	<u>(\$ 38,345)</u>	<u>(\$ 38,382)</u>

於 103 及 102 年度，計畫資產實際報酬分別為 944 仟元及 587 仟元。

計畫資產現值之變動列示如下：

	103年度	102年度
年初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 31,957	\$ 48,347
雇主提撥數	590	952
福利支付數	-	( 17,929)
精算利益(損失)	367	( 278)
計畫資產預期報酬	<u>577</u>	<u>865</u>
年底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u>\$ 33,491</u>	<u>\$ 31,957</u>

計畫資產之主要類別於資產負債表日公允價值之百分比係依勞工退休基金監理會網站公布之基金資產配置資訊為準：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短期票券	1.98%	4.10%
債券	11.92%	9.37%
權益證券	48.64%	42.72%
其他	<u>37.46%</u>	<u>43.81%</u>
	<u>100.00%</u>	<u>100.00%</u>

本公司預期於 103 年 12 月 31 日以後一年內對確定福利計畫提撥為 570 仟元。

## 十五、權益

### (一) 股本

#### 普通股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額定股數(仟股)	<u>500,000</u>	<u>500,000</u>
額定股本	<u>\$ 5,000,000</u>	<u>\$ 5,000,000</u>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股數 (仟股)	<u>360,119</u>	<u>360,119</u>
已發行股本	<u>\$ 3,601,191</u>	<u>\$ 3,601,191</u>

已發行之普通股每股面額為 10 元，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 (二) 資本公積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u>得用以彌補虧損、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1)</u>		
股票發行溢價	\$ 219,885	\$ 219,885
庫藏股票交易	20,873	20,873
<u>僅得用以彌補虧損</u>		
認列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數	<u>145</u>	<u>-</u>
	<u>\$ 240,903</u>	<u>\$ 240,758</u>

(1) 此類資本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每年決算如有盈餘時，除彌補歷年虧損，並依法提繳所得稅外，應先提列 10%法定盈餘公積，另依主管機關規定，公司如有長期股權投資未實現跌價損失、累積換算調整數等股東權益減項時，在分配盈餘前，應先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嗣後股東權益減項如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分分派盈餘。其餘額於撥付董監事酬勞金額為 0.5%至 3%，員工紅利分派比率為 0.1%至 3%後，其餘由董事會擬定盈餘分派案提請股東會核定之，上述員

工紅利中之股票紅利發放對象包含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其條件授權公司董事會決定之。

本公司之股利政策係配合整體環境及產業成長，並考量長期財務規劃及股東價值的最優化；惟當年度所分配之股利，其中現金股利不低於 10%。

103 及 102 年度應付員工紅利估列金額分別為 5,116 仟元及 14,072 仟元；應付董監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 5,116 仟元及 14,072 仟元。前述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係分別按稅後淨利，並考量法定盈餘公積之因素後之 3.00%及 1.45%與 3.00%及 1.45%計算。年度終了後，本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前經董事會決議之發放金額有重大變動時，該變動調整原提列年度費用，本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如股東會決議採股票發放員工紅利，股票紅利股數按決議分紅之金額除以股票公允價值決定。股票公允價值係指股東會決議日前一日的收盤價並考量除權除息之影響為計算基礎。

本公司依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函、金管證發字第 1010047490 號函及「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IFRSs) 後，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適用疑義問答」規定提列及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嗣後其他股東權益減項餘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分分派盈餘。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分配未分配盈餘時，除屬非中華民國境內居住者之股東外，其餘股東可獲配按股利分配日之稅額扣抵比率計算之股東可扣抵稅額。立法院於 103 年 5 月通過所得稅法修正案，自 104 年 1 月 1 日起，中華民國境內居住者之個人股東以獲配股利總額所含可扣抵稅額之 50%抵減其綜合所得稅。

本公司 102 及 101 年度盈餘分配案、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如下：

	盈餘分配案		每股股利 (元)	
	102年度	101年度	102年度	101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107,689	\$ 58,196		
現金股利	355,119	355,119	\$ 1.00	\$ 1.00
	102年度		101年度	
	現金紅利	股票紅利	現金紅利	股票紅利
員工紅利	\$ 14,072	\$ -	\$ 14,000	\$ -
董監事酬勞	14,072	-	14,000	-

上述擬議及決議配發之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與 102 及 101 年度財務報表認列之員工分紅及董監事酬勞金額並無差異。

本公司 104 年 3 月 24 日董事會擬議 103 年度盈餘分配案及每股股利如下：

	盈餘分配案	每股股利 (元)
	法定盈餘公積	\$ 18,948
現金股利	170,457	0.48

董事會除擬議以未分配盈餘發放每股 0.48 元現金股利外，亦擬以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溢額之資本公積 7,102 仟元配發現金，每股 0.02 元，預計 103 年度每股配發現金 0.5 元。

有關 103 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尚待預計於 104 年 6 月 22 日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

有關本公司董事會通過擬議及股東會決議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 (四) 庫藏股票

本公司因供轉讓股份予員工所買回之股份計 5,000 仟股，截至 103 年 12 月 31 日止並未變動。又於 104 年 1 月 30 日本公司將所買回之庫藏股全數予以註銷並完成股本變更登記。

## 十六、繼續營業單位淨利

繼續營業單位淨利係包含以下項目：

### (一) 其他收入

	103年度	102年度
股利收入	\$ 31,695	\$ 25,555
利息收入	13,304	7,034
其他	4,926	10,932
	<u>\$ 49,925</u>	<u>\$ 43,521</u>

### (二) 其他利益及損失

	103年度	102年度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評價(損)益	(\$ 2,254)	\$ 21,535
外幣兌換淨益(損)	17,998	( 52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利益	13	2,639
處分投資淨利益	46,217	1,099,549
其他	( 10,019)	( 8,948)
	<u>\$ 51,955</u>	<u>\$ 1,114,255</u>

### (三) 財務成本

	103年度	102年度
利息費用		
銀行借款	\$ 11,009	\$ 11,273
應付公司債	7,906	8,232
	<u>\$ 18,915</u>	<u>\$ 19,505</u>

### (四) 折舊及攤銷

	103年度	102年度
折舊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457	\$ 379
營業費用	7,100	7,886
其他利益及損失	574	574
	<u>\$ 8,131</u>	<u>\$ 8,839</u>
攤銷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114	\$ 183
營業費用	5,551	6,668
	<u>\$ 5,665</u>	<u>\$ 6,851</u>

(五) 員工福利費用

	103年度	102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274,313	\$291,121
退職後福利(附註十四)		
確定提撥計畫	11,361	12,410
確定福利計畫	( 919)	( 2,725)
離職福利	750	11,414
	<u>\$285,505</u>	<u>\$312,220</u>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165,730	\$148,719
營業費用	119,775	163,501
	<u>\$285,505</u>	<u>\$312,220</u>

截至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員工人數分別為 281 人及 292 人。

十七、繼續營業單位所得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之主要組成項目如下：

	103年度	102年度
當期所得稅		
當年度產生者	\$ -	\$131,107
未分配盈餘加徵	62,075	16,865
以前年度調整	1,612	-
	<u>63,687</u>	<u>147,972</u>
遞延所得稅		
當年度產生者	( 51,236)	2,403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12,451</u>	<u>\$150,375</u>

會計所得與所得稅費用調節如下：

	103年度	102年度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u>\$ 201,927</u>	<u>\$ 1,227,265</u>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		
所得稅費用	\$ 34,328	\$ 208,635
稅上不可減除之費損	929	177
免稅所得	( 7,475)	( 195,259)
基本稅額應納差額	-	119,530
未分配盈餘加徵	62,075	16,865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費用		
於本年度調整	1,612	-
其他	( 79,018)	427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12,451</u>	<u>\$ 150,375</u>

本公司所適用之稅率為 17%。

(二)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

	103年度	102年度
<u>遞延所得稅費用</u>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 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	(\$ 56,164)	(\$ 43,199)
—確定福利之精算損益	( 11)	( 1,365)
	<u>(\$ 56,175)</u>	<u>(\$ 44,564)</u>

(三)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103 年度

	年 初 餘 額	認 列 於 損 益	認 列 於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年 底 餘 額
<u>遞 延 所 得 稅 資 產</u>				
保固成本	\$ 2,544	\$ 154	\$ -	\$ 2,698
暫估工程款	4,982	( 738)	-	4,244
估列工程停工損失	4,557	-	-	4,557
未實現工程損失	18,156	1,592	-	19,748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1,093	( 257)	( 11)	825
其 他	531	( 531)	-	-
虧損扣抵	<u>100,186</u>	<u>17,147</u>	<u>-</u>	<u>117,333</u>
	<u>\$ 132,049</u>	<u>\$ 17,367</u>	<u>(\$ 11)</u>	<u>\$ 149,405</u>
<u>遞 延 所 得 稅 負 債</u>				
權益法投資利益	\$ 592,371	(\$ 35,454)	\$ -	\$ 556,917
國外營運機構兌換差額	62,357	-	56,164	118,521
土地增值稅準備	9,192	-	-	9,192
其 他	778	1,585	-	2,363
	<u>\$ 664,698</u>	<u>(\$ 33,869)</u>	<u>\$ 56,164</u>	<u>\$ 686,993</u>

102 年度

	年 初 餘 額	認 列 於 損 益	認 列 於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年 底 餘 額
<u>遞 延 所 得 稅 資 產</u>				
保固成本	\$ 3,534	(\$ 990)	\$ -	\$ 2,544
暫估工程款	5,065	( 83)	-	4,982
估列工程停工損失	3,877	680	-	4,557
未實現工程損失	9,140	9,016	-	18,156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3,083	( 625)	( 1,365)	1,093
其 他	1,477	( 946)	-	531
虧損扣抵	<u>106,124</u>	<u>( 5,938)</u>	<u>-</u>	<u>100,186</u>
	<u>\$ 132,300</u>	<u>\$ 1,114</u>	<u>(\$ 1,365)</u>	<u>\$ 132,049</u>

(接次頁)

(承前頁)

	年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損益	年底餘額
<u>遞延所得稅負債</u>				
權益法投資利益	\$ 573,363	\$ 19,008	\$ -	\$ 592,371
國外投資損失準備	15,491	( 15,491)	-	-
國外營運機構兌換差額	19,158	-	43,199	62,357
土地增值稅準備	9,192	-	-	9,192
其他	778	-	-	778
	<u>\$ 617,982</u>	<u>\$ 3,517</u>	<u>\$ 43,199</u>	<u>\$ 664,698</u>

(五) 未使用之虧損扣抵相關資訊

截至 103 年 12 月 31 日止，虧損扣抵相關資訊如下：

尚未扣抵餘額	最後扣抵年度
\$112,412	110
476,916	111
<u>100,867</u>	113
<u>\$690,195</u>	

(六) 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未分配盈餘		
86 年度以前未分配盈餘	\$ 140	\$ 140
87 年度以後未分配盈餘	<u>1,272,856</u>	<u>1,546,137</u>
	<u>\$ 1,272,996</u>	<u>\$ 1,546,277</u>
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u>\$ 121,260</u>	<u>\$ 18,219</u>

103 及 102 年度盈餘分配適用之稅額扣抵比率分別為 7.84% (預計) 及 11.07%。

(七)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截至 101 年度止之所得稅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 十八、每股盈餘

單位：每股元

	103年度	102年度
基本每股盈餘	<u>\$ 0.53</u>	<u>\$ 3.03</u>
稀釋每股盈餘	<u>\$ 0.53</u>	<u>\$ 3.02</u>

用以計算每股盈餘之盈餘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103年度	102年度
<u>本年度淨利</u>	<u>\$ 189,476</u>	<u>\$ 1,076,890</u>

<u>股 數</u>	單位：仟股	
	103年度	102年度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 股加權平均股數	355,119	355,119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分紅	<u>968</u>	<u>1,424</u>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普通 股加權平均股數	<u>356,087</u>	<u>356,543</u>

若本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分紅，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分紅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員工分紅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 十九、處分投資子公司

- (一) 本公司之子公司—英屬維京群島商金谷有限公司於103年12月1日簽訂並完成處分惠州建國礦業工程有限公司股權之協議，至此對惠州建國礦業工程有限公司喪失控制。
- (二) 本公司之子公司—建國亞洲有限公司於102年10月11日簽訂處分常州建安混凝土有限公司股權之協議。本公司於102年10月31日完成上述交易，至此對常州建安混凝土有限公司喪失控制。

(三) 本公司於 101 年 11 月 9 日與台灣水泥股份有限公司簽訂股份買賣合約，出售所持有之合盛礦全部股權。此交易已於 102 年 1 月底完成交割條件。

處分上述投資子公司說明，請參閱本公司 103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二十。

## 二十、資本風險管理

本公司之資本管理目標，係為保障集團能繼續經營，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降低資金成本，並為股東提供報酬。為了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公司可能會調整支付予股東之股利金額、退還資本予股東、發行新股以降低債務。

### 二一、金融工具

#### (一) 公允價值之資訊

##### 1. 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請參閱個體資產負債表所列資訊。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趨近其公允價值，故以其在個體資產負債表上之帳面金額為估計公允價值之合理基礎。

##### 2. 認列於個體資產負債表之公允價值衡量

下表提供了金融工具於原始認列後以公允價值衡量方式之分析，衡量方式係基於公允價值可觀察之程度分為第一至三級。

- (1) 第一級公允價值衡量係指以來自活絡市場相同資產或負債之公開報價（未經調整）。
- (2) 第二級公允價值衡量係指除第一級之公開報價外，以屬於該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可觀察之輸入值推導公允價值。
- (3) 第三級公允價值衡量係指評價技術係非以可觀察市場資料為基礎之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值（不可觀察之輸入值）推導公允價值。

103 年 12 月 31 日

	第 一 級	第 二 級	第 三 級	合 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資產				
國內上市股票	\$ 18,281	\$ -	\$ -	\$ 18,281
備供出金融資產				
國內上市股票	<u>551,750</u>	<u>-</u>	<u>-</u>	<u>551,750</u>
合 計	<u>\$ 570,031</u>	<u>\$ -</u>	<u>\$ -</u>	<u>\$ 570,031</u>

102 年 12 月 31 日

	第 一 級	第 二 級	第 三 級	合 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資產				
國內上市股票	\$ 20,535	\$ -	\$ -	\$ 20,535
備供出金融資產				
國內上市股票	<u>605,087</u>	<u>-</u>	<u>-</u>	<u>605,087</u>
合 計	<u>\$ 625,622</u>	<u>\$ -</u>	<u>\$ -</u>	<u>\$ 625,622</u>

103 年及 102 年度無第一級與第二級公允價值衡量間移轉之情形。

(二) 金融工具之種類

	<u>103年12月31日</u>	<u>102年12月31日</u>
<u>金融資產</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持有供交易	\$ 18,281	\$ 20,535
放款及應收款（註 1）	1,197,493	2,011,20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551,750	605,087
<u>金融負債</u>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註 2）	2,152,646	2,143,828

註 1：餘額係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放款及應收款。

註 2：餘額係包含應付短期票券、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其他應付款、一年內到期長期負債、長期借款及應付公司債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三)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本公司日常營運受多項財務風險之影響，該等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包含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其他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

風險，本公司整體風險管理政策著重於金融市場的不可預測事項，並尋求可降低對本公司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潛在不利影響。

風險管理工作由本公司財務部按照董事會核准之政策執行。本公司財務部透過與營運單位密切合作，負責辨認、評估與規避財務風險。董事會對整體風險管理訂有書面原則，亦對特定範圍與事項提供書面政策，例如匯率風險、利率風險、信用風險、衍生與非衍生金融工具之使用，以及剩餘流動資金之投資。

## 1. 市場風險

### (1) 匯率風險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外幣計價貨幣性資產與貨幣性負債帳面金額請參閱附註二五。

#### 敏感度分析

本公司主要受到人民幣匯率波動之影響。

下表詳細說明當新台幣對各外幣之匯率增加及減少1%時，本公司之敏感度分析。1%係為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匯率風險時所使用之敏感度比率，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外幣匯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敏感度分析僅包括流通在外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並將其期末之換算以匯率變動1%予以調整。下表係表示當該外幣相對於新台幣升值1%時，將使稅前淨利增加／減少之金額。

	對	損	益	之	影	響
	103年度		102年度			
人民幣之影響	\$ 3,307		\$ 3,038			

### (2) 利率風險

本公司之利率風險來自長期借款。按浮動利率發行之借款使本公司承受現金流量利率風險，部分風險被按浮動利率持有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抵銷。按固定利率發行之借款則使本公司承受公允價值利率風險。本公司之政策係視整體利率走勢動態調整固定利率及浮動利率工具比例。本公

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到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 330,694	\$ 958,815
—金融負債	1,279,826	500,000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321,200	221,422
—金融負債	-	542,000

####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衍生及非衍生工具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

若利率增加／減少 100 基點，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本公司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稅前淨利將增加／減少 3,212 仟元，10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稅前淨利將減少／增加 3,206 仟元。

#### (3) 其他價格風險

本公司因投資受益憑證及國內上市櫃之權益工具而產生權益價格暴險。為管理權益工具投資之價格風險，本公司將以分散投資組合來進行該項風險之控管。

####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資產負債表日之權益價格暴險進行。

若權益價格上漲／下跌 10%，103 年及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稅前損益將因來自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之利益或損失增加／減少皆為 2,110 仟元；對於股東權益之影響因分類為備供出售之權益工具之利益或損失將分別增加／減少 36,006 及 33,271 仟元。

##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本公司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本公司依內部明定之授信政策，公司內各營運個體於訂定付款及提出交貨之條款與條件前，須就其每一新客戶進行管理及信用風險分析。內部風險控管係透過考慮其財務狀況、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以評估客戶之信用品質。個別風險之限額係管理階層依內部或外部之評等而制訂，並定期監控信用額度之使用。

## 3. 流動性風險

(1) 現金流量預測是由公司內各營運個體執行，並由公司財務部予以彙總。公司財務部監控集團流動資金需求之預測，確保其有足夠資金得以支應營運需要。

(2) 下表係本公司之非衍生金融負債，按相關到期日予以分組，非衍生金融負債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至合約到期日之剩餘期間進行分析，下表所揭露之合約現金流量金額係未折現之金額，其包括利息及本金之現金流量。

	<u>1 年 內</u>	<u>1 至 2 年內</u>	<u>2 至 5 年</u>
<u>103年12月31日</u>			
無附息負債	\$ 758,309	\$ 114,511	\$ -
固定利率工具	<u>79,826</u>	<u>-</u>	<u>1,200,000</u>
	<u>\$ 838,135</u>	<u>\$ 114,511</u>	<u>\$1,200,000</u>
<u>102年12月31日</u>			
無附息負債	\$1,080,566	\$ 21,262	\$ -
浮動利率工具	309,000	233,000	-
固定利率工具	<u>500,000</u>	<u>-</u>	<u>-</u>
	<u>\$1,889,566</u>	<u>\$ 254,262</u>	<u>\$ -</u>

本公司並不預期到期日分析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顯著提早，或實際金額會有顯著不同。

### (3) 融資額度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無擔保銀行透支額度		
— 已動用金額	\$ 80,000	\$ 332,000
— 未動用金額	<u>450,000</u>	<u>1,180,000</u>
	<u>\$ 530,000</u>	<u>\$ 1,512,000</u>
有擔保銀行透支額度		
— 已動用金額	\$ 1,200,000	\$ 210,000
— 未動用金額	<u>1,646,320</u>	<u>747,750</u>
	<u>\$ 2,846,320</u>	<u>\$ 957,750</u>

## 二二、關係人交易

本公司與關係人間之交易如下。

### (一) 工程同業保證

關係人為本公司之工程保證餘額如下：

關 係 人 類 別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其他關係人	<u>\$ 8,139,107</u>	<u>\$ 7,115,607</u>

### (二) 其他關係人交易

#### 租金支出

本公司參考當地租金水準向其他關係人承租辦公室，租金按月支付，103年及102年度之租金支出均為5,604仟元。

#### 管理服務收入

本公司與子公司及其他關係人簽訂一受委託經營管理及技術服務契約，依契約規定，受委託經營管理公司每月應支付經營管理費予本公司。103年及102年度分別向子公司及其他關係人收取之管理服務收入2,774仟元及3,901仟元，帳列其他收入。

### (三) 背書保證

本公司為關係人提供背書保證之餘額如下：

關 係 人 類 別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子 公 司	\$ 1,472,702	\$ 1,947,183
其他關係人	<u>50,000</u>	<u>50,000</u>
	<u>\$ 1,522,702</u>	<u>\$ 1,997,183</u>

#### (四)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

	103年度	102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49,225	\$ 57,584
退職後福利	1,654	5,040
離職福利	<u>3,370</u>	<u>1,744</u>
	<u>\$ 54,249</u>	<u>\$ 64,368</u>

#### 二三、質抵押之資產

本公司下列資產業經提供為向銀行借款額度之擔保品、工程履約及承兌匯票之保證金：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質押定存單及備償戶	\$ 43,900	\$ 33,36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260,400	370,0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6,505	-
投資性不動產	<u>34,416</u>	<u>34,990</u>
	<u>\$345,221</u>	<u>\$438,350</u>

#### 二四、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除已於其他附註所述者外，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之重大或有事項如下：

- (一) 因誼鑫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誼鑫公司）前承攬本公司「宏達電廠房新建工程」，嗣後因故發生損害，進而向本公司請求損害賠償1,612萬元，該案目前正於台灣台北地方法院審理中，惟本公司已於100年度將預計復原成本扣除保險理賠金額計26,804仟元估列入帳。
- (二) 興總建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興總公司）及其負責人盧國烽於高雄市苓州段537地號土地興建地下3層、地上26層之店舖住宅大樓之連續壁工程於103年9月4日發生損鄰事件，造成高雄市自強三路187巷房屋所有權人之建物發生嚴重傾斜、牆壁龜裂、房屋下陷等損害，期間經本公司積極參與搶修工作，故房屋所有權人等23戶各自債權讓與部份債權予本公司，本公司及受損建物所有權人已向法院對興總公司及其負責人聲請假扣押准許。本公司已請求興總公司及其負責人應連帶給付2,300萬元暨自起訴狀繕本送達翌日起至清償日止按年息5%計算之利息。本案目前由高雄地方法院審理中。

(三) 截至 103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因工程承攬之需要由銀行開立之履約保證函金額計 806,770 仟元。

(四) 截至 103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因業務所需而開立之存出保證票據為 690,222 仟元。

## 二五、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匯率資訊

本公司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單位：各外幣／新台幣仟元

### 103 年 12 月 31 日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人民幣	\$	63,954	5.1708	(人民幣：新台幣)	\$	<u>330,694</u>		
<u>非貨幣性項目</u>								
美元		189,797	31.64	(美元：新台幣)	\$	<u>6,005,165</u>		

### 102 年 12 月 31 日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人民幣	\$	62,138	4.8894	(人民幣：新台幣)	\$	<u>303,815</u>		
<u>非貨幣性項目</u>								
美元		181,769	29.81	(美元：新台幣)	\$	<u>5,418,520</u>		

## 二六、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附表二)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附表三)
4.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附表四)
5. 被投資公司資訊。(附表五)

(三) 大陸投資資訊：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本期損益及認列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金額、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附表六)

建國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科目	是否為關係人	累計至本期末餘額	期限	未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性質	營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資金之	通融原因	提列帳	保稱	擔名	品價值	對個別對象貨與	資金限額	資金貸與總額	註
1	英屬維京群島商高合有限公司	婁建建國礦業工程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 167,385	\$ 31,640	\$ 31,640	\$ 31,640	5.0%	(2)	\$ -	-	\$ -	-	-	-	-	40%	\$ 1,492,519	40%	
2	惠州建國礦業工程有限公司	廣西合發礦業工程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註三	29,939	29,939	29,939	29,939	0.0%	(2)	-	-	營業週轉					40%	\$ 1,492,519	40%	
3	建國亞洲有限公司	無錫建邦泥凝土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63,280	63,280	63,280	63,280	8.0%	(2)	-	-	營業週轉					40%	\$ 45,146	40%	
		蘇州建華泥凝土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313,236	313,236	313,236	313,236	5.0%	(2)	-	-	營業週轉					40%	\$ 1,659,824	40%	
		南通建誠泥凝土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129,724	129,724	129,724	129,724	7.0%	(2)	-	-	營業週轉					40%	\$ 1,659,824	40%	
		昆山建山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47,460	47,460	47,460	47,460	5.0%	(2)	-	-	營業週轉					40%	\$ 1,659,824	40%	
4	揚州建輝泥凝土有限公司	廣西合發礦業工程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242,170	170,636	170,636	170,636	6.15%	(2)	-	-	營業週轉					40%	\$ 1,659,824	40%	
																			\$ 213,048		

註一：資金貸與性質說明如下：

- 1 代表有營業務往來者。
- 2 代表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

註二：涉及外幣者，係按 103 年 12 月 31 日之平均匯率 US\$1=NT\$31.64 換算成新台幣表達。

註三：合併公司於 103 年 12 月 1 日與買主簽訂股權買賣合約，出售所持有之惠州礦業全部股權。

建國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背書保證者被背書保證對象	背書保證對象名稱	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金額(註一、二)	本期最高背書保證餘額(註一)	期末背書保證餘額(註一)	實際動支金額(註一)	以財產擔保之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佔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最高限額(註一、三)	屬母公司對子公司背書保證	屬對大陸地區背書保證	備註
0	建國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18,562,821	\$ 50,000	\$ 50,000	\$ 50,000	\$ -	0.81%	\$37,125,642	N	N	工程同業保證
	繼信營造股份有限公司	3,093,804	1,634,695	1,193,478	372,086	-	19.29%	6,187,607	N	N	融資背書保證
	建國亞洲有限公司	3,093,804	62,050	62,050	47,158	-	1.00%	6,187,607	N	Y	融資背書保證
	昆山建山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3,093,804	108,587	108,587	75,390	-	1.75%	6,187,607	N	Y	融資背書保證
	蘇州建華混凝土有限公司	3,093,804	108,587	108,587	73,529	-	1.75%	6,187,607	N	Y	融資背書保證
	無錫建邦混凝土有限公司	3,093,804	13,185	-	-	-	-	37,125,642	N	Y	工程同業保證
	婁底建國磚業工程有限公司	3,093,804	-	-	-	-	-	-	N	Y	工程同業保證

財報揭露：

註一：涉及外幣者，係按 103 年 12 月 31 日之平均匯率 US\$1 = NT\$31.64 換算成新台幣表達。

註二：本公司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分別計算限額如下：

1. 同業間承攬工程背書保證限額為股東權益淨值之三倍。
2. 其他背書保證限額為股東權益淨值之 50%。

註三：本公司依背書保證最高限額性質分別計算限額如下：

1. 同業間承攬工程背書保證限額為股東權益淨值之六倍。
2. 其他背書保證限額為股東權益淨值之 100%。

建國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持 有 之 公 司	有 價 證 券 種 類 及 名 稱	與 發 行 人 之 關 係	帳 列	目 的	期 股	數 帳 面 金 額	持 股 比 例	公 允 價 值	未 備 註
建國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 台灣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11,083	\$481,000	0.30	\$481,000	(註 1)	
	嘉新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5,000	70,750	0.64	70,750	-	
	嘉新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114	15,770	0.14	15,770	-	
英屬維京群島商金谷有限公司	股票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45	2,511	-	2,511	-	
	股票 嘉新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75	2,479	0.02	2,479	-	
	PVG GCN VENTURES, L.P.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	12,656	5.00	-	-	

註 1：其中 6,000 仟股係實質予銀行作為本公司取得銀行保證額度之擔保品。

註 2：投資子公司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表五及六。

建國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及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附表四

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註 1)	週轉率	逾期逾金	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 (註 1、2)	提列帳額	抵備金額
						金額	處			
建國亞洲有限公司	南通建誠混凝土有限公司	母子公司	其他應收款 \$ 136,117	-	\$	-	\$	-	\$	-
建國亞洲有限公司	蘇州建華混凝土有限公司	母子公司	其他應收款 324,818	-	-	-	313,326	-	-	-
揚州建雍混凝土有限公司	廣西合發礦業工程有限公司	母子公司相同	其他應收款 170,927	-	-	-	83,284	-	-	-

註 1：涉及外幣者，係以 103 年 12 月 31 日之平均匯率 US\$1 = NT\$ 31.64 換算成新台幣表達。

註 2：截至 104 年 3 月 24 日止之期後收回金額。

建國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資訊、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民國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表五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		資本金		期末帳面金額	持有比率(%)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投資損益	列之備註
				本期末	去期末	本年年	去年年					
建國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英屬維京群島高金谷有限公司 英屬維京群島銀影控股有限公司	英屬維京群島 英屬維京群島	轉投資業務 轉投資業務	\$ 656,126 1,065,645	\$ 656,126 1,065,645	\$ 3,731,299 2,273,866	\$ 87,834 168,436	100 100	21,000 32,701	87,834 168,436	87,834 168,436	子公司 子公司
	建國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委託營造廠興建大樓、國民住宅出租出售業務	144,065	144,065	98,829	( 601)	100	11,100	( 601)	( 601)	子公司
	迅龍國際機電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水電冷凍空調工程、承攬及設備/批發零售	19,983	19,983	17,692	( 158)	100	2,000	( 158)	( 158)	子公司
	合發礦業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採石工程業務	(註3) 7,750	21,000	-	87	-	-	87	87	子公司
	衛武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建築技術業務	1,177,143	4,000	3,099	( 3,457)	77.5	775	( 3,457)	( 2,761)	子公司
英屬維京群島銀影控股有限公司	建國亞洲有限公司	英屬維京群島	轉投資業務	1,047,989	1,177,143	2,258	307,596	54.78	2,258	307,596	不適用	孫公司
英屬維京群島高金谷有限公司	建國亞洲有限公司	英屬維京群島	轉投資業務	1,047,989	1,047,989	1,864	307,596	45.22	1,864	307,596	不適用	孫公司
建國亞洲有限公司	迅龍(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國際貿易業務	0.007794	0.007794	-	20	100	-	20	不適用	孫公司
建國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建國耕薪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都市更新重建業	22,500	22,500	2,250	( 2,084)	50	2,250	( 2,084)	( 1,042)	聯合控制個體

註 1：涉及外幣者，除損益係以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平均匯率 US\$1 = NTS\$30.30 換算外，餘皆以 103 年 12 月 31 日之期末匯率 US\$1 = NTS\$31.64 換算成新台幣表達。

註 2：大陸被投資公司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表六。

註 3：該公司已於 103 年 3 月 21 日清算，並於 103 年 7 月 7 日完成清算程序。



註 3：該自台灣匯款金額\$1,420,697，係包括下列支出：

(1)投資虧損金額，明細如下：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原 始 投 資 金 額	收 回 投 資 金 額	投 資 金 額	投 資 虧 損 金 額
上海建中混凝土有限公司	\$ 33,553	\$ 14,058		\$ 19,495
上海瑞暉貿易有限公司	9,210	916		8,294
南京建興混凝土有限公司	25,728	25,618		110
建翔管理諮詢(上海)有限公司	1,779	-		1,779

(2)其中\$184,675係以第三地區自有資金投資。

註 4：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婁底建國礦業工程有限公司等 7 家之持股比例為 0%-100%。

建國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陳啟德



